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026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姚小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武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蓝武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提示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健康中国战略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决策部署持续推进，在国务院机构改革、重新确定“三医”的行业规则后，医药政策频发，使药品经营环境日益严苛，同时也带来了一部分影响。深化药审改革+强化药品监管、加强药品全生命周期管理、《药品管理法》正式实施、重点关注注射剂一致性评价、医保目录动态调整、带量采购扩围全国、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联体与医共体建设、推出“国家药品使用监测平台”等都将对药品研发、生产、销售的全过程带来一定影响，促使行业竞争格局进行重组。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的动态发展，积极采取措施应对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与时俱进，最大限度保障公司的稳定经营。

2、国家中药配方颗粒标准出台，奠定了行业开放基础，同时标志着配方颗粒行业从试点阶段即将成为正式行业。对于国家标准首批公示品种的提案企业具有较明显的竞争优势，从销量较大的大品种标准入手快速树立行业标准，较

高的行业准入门槛保证了配方颗粒在医疗机构的用药安全，有利于行业长期健康发展。另一方面，品种标准的出台对生产体系的挑战尤为艰巨，包括每家公司独特的生产技术、工艺及地道药材的使用，以及对应的特征图谱及相应物质含量标准。因此，公司生产与研发将紧密配合，从质量控制、产能布局、物流配送等方面进行规划，确保产品符合国家标准的同时也积极推进纳入地方标准体系。

3、随着近年来技术进步、产业链成熟等内部因素为国产医疗器械发展奠定了基础，医改、分级诊疗、扶持国产设备、鼓励民营医院等多项政策全面落实，为国产医疗器械营造了历史性的发展机遇。医疗设备市场进入持续放量阶段，国产与进口产品同台竞争，进口替代成为行业未来发展的主旋律。公司将继续保持出口业务的同时，也将扩大国内销售规模，乘政策东风，精准研发针对国内基层医疗、养老等细分市场的产品。

4、原辅料业务在成本、技术、上下游产业链的优势即将进一步显现，在国际市场格局中的价值也在不断提升。面临关联审批、环保压力、监管压力等多措并举的现状，将驱动原辅料企业进行质量升级和技术升级，随之也对高质量的产品价格提出了挑战。公司将积极拓展出口业务，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技术营销能力。

5、互联网医疗领域自 2018 年出台总领性政策到规范管理办法以及具体的指导意见，目前已推进发展至快车道，正是以互联网医院为主的 2.0 时代向以“三医联动”为核心的 3.0 时代迈进。随着互联网医疗纳入医保支付体系、处方外流加速推进、DRGs 技术+医疗大数据应用，都将促使“互联网+”医疗、慢病、医养结合的行业方向更加清晰。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动态，在现有业务发展的基

础上深化“互联网+”的创新模式，深入探索。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005,704,837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0
第十节	公司治理.....	81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8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	指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19 年年度
成都市国资委	指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兴城集团	指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大通集团	指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康仁堂	指	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红日康仁堂销售	指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销售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红日药都	指	河北红日药都药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湖北辰美	指	湖北辰美中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重庆康仁堂	指	重庆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河南康仁堂	指	河南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佛慈红日	指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天津康仁堂	指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汶河医疗器械	指	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开发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兰津灵医疗	指	兰州兰津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博广医健	指	天津博广医健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万泰辅料	指	连云港万泰医药辅料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万泰材料	指	连云港万泰医药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红日金博达	指	天津红日金博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以红日	指	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博尔帕斯	指	博尔帕斯电子医疗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尼卡斯特	指	尼卡斯特医疗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东方康圣	指	天津东方康圣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医珍堂医疗	指	医珍堂（天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红日上医	指	天津红日上医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天津红康云	指	天津红康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北京医珍堂	指	北京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广州医珍堂	指	广州医珍堂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河北医珍堂	指	河北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济南医珍堂	指	济南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天津医珍堂	指	天津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重庆医珍堂	指	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呼和浩特医珍堂	指	呼和浩特市医珍堂中医门诊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淄博医珍堂	指	淄博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泰安医珍堂	指	泰安医珍堂诊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邹平医珍堂	指	邹平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青岛医珍堂	指	青岛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烟台医珍堂	指	烟台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天津惠仁	指	天津惠仁健康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控股孙公司
上医明家	指	上医明家（天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深圳普瑞生	指	深圳普瑞生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超思电子	指	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津超思	指	天津超思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美国超思	指	美国超思有限责任公司（ChoiceMMed America Corporation），公司全资孙公司
加拿大超思	指	加拿大超思有限责任公司（ChoiceMMed Canada Technology INC），公司全资孙公司
印度超思	指	印度超思有限责任公司（Choicemmed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公司全资孙公司
麦迪医疗	指	北京超思麦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德国超思	指	德国超思有限责任公司（Choicemmed Germany GmbH），公司全资孙公司
新加坡超思	指	超思麦迪新加坡公司（Choicemmed Singapore Pte.LTD），公司全资孙公司
展望药业	指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展望天明	指	湖州展望天明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美欣霍普	指	湖州美欣霍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龙圣堂	指	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亿诺瑞	指	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红日国际	指	红日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澳洲红日	指	澳大利亚红日有限公司（AUSTRALIA CHASE SUN PTY LTD），公司全资孙公司

西藏正康	指	西藏正康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津正康	指	正康（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武汉正康	指	正康天红（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上海正康	指	正康天红（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福建正康	指	正康（福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四川正康	指	四川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上海博爱克	指	上海博爱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正康供应链	指	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江苏正康	指	江苏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浙江天红	指	天红（浙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河南天宏	指	河南天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安徽天红	指	安徽天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上海拜纳	指	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天以基金	指	天津天以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辰美合作社	指	湖北辰美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公司参股公司
华芮健康	指	天津华芮健康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股公司
佛慈药源	指	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红日丽康	指	天津红日丽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红日健达康	指	天津红日健达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北京医生	指	北京医生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天津知百草	指	天津知百草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柘益投资	指	北京柘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参股公司
柘量投资	指	北京柘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参股公司
江苏为真	指	江苏为真生物医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现代创新中药	指	天津现代创新中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添溟淇源	指	天津添溟淇源健康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股公司
康顺健康	指	天津康顺健康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股公司
海宁瑞诺	指	海宁瑞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股公司
海宁雪菲	指	海宁雪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股公司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红日药业	股票代码	30002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红日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ianjin Chase Sun Pharmaceut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ase Su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姚小青		
注册地址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武清开发区泉发路西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1700		
办公地址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创业总部基地 B01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17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asesun.cn		
电子信箱	admin@chasesun.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蓝武军	商晓梅
联系地址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创业总部基地 B01 号楼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创业总部基地 B01 号楼
电话	022-59623217	022-59623217
传真	022-59675226	022-59675226
电子信箱	lanwujun@chasesun.cn	shangxm_420@s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贺军、阳历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5,002,938,538.26	4,223,964,734.28	18.44%	3,374,018,96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2,529,542.97	210,795,341.94	90.96%	450,729,73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6,681,194.93	171,239,821.97	125.81%	402,578,71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6,103,791.88	388,194,758.91	-44.33%	742,379,978.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7	100.00%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7	100.00%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2%	3.29%	2.83%	7.38%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元）	8,426,545,426.47	7,483,637,692.87	12.60%	7,428,215,41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786,376,503.79	6,405,108,240.33	5.95%	6,351,512,761.42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43,822,547.01	1,243,911,948.94	1,314,326,711.25	1,400,877,33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345,606.75	174,935,983.97	165,979,388.27	-113,731,43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334,060.94	174,446,523.32	156,556,433.53	-120,655,82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8,710.05	66,071,046.53	110,172,680.23	-9,968,644.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1,792.95	-3,745,016.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295,272.66	77,406,720.44	65,264,400.7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122,075.4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7,608,444.00	-7,608,44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343,325.72	-25,314,859.84	-4,218,324.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1,084.39	5,160,043.76	13,393,123.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01,334.34	-3,977,163.81	624,003.11	
合计	15,848,348.04	39,555,519.97	48,151,024.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以“传承发展中华医药，解决人类健康难题”为愿景，秉承“让企业基业长青、让员工生活美好、让股东收益更高”的企业使命，以研发精药、生产良药为己任，坚持稳健经营，致力于实现多维度跨越式发展，不断打造核心竞争力。目前已发展成为横跨现代中药、化学合成药、生物技术药、药用辅料和原料药、医疗器械、医疗健康服务等诸多领域，集投融资、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医药健康产业集群。近年来，公司专注重症领域、肿瘤及免疫、心脑血管、呼吸系统、神经退行性疾病的研究，不断运用健康大数据和AI技术，提高公司整体数据化、信息化、智能化水平，贯通药源基地、创新研发、智能制造、销售流通、智慧物流、多维终端的大健康全产业链，从优秀的中药产品制造商向卓越的大健康产业服务提供商转型。已获得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18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第62名、中国医药上市公司竞争力20强、第十三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2019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百强、新中国成立70周年医药产业标杆企业、最佳社会责任上市公司、天津市先进基层党组织、天津市党建工作示范点、2019年天津制造业企业100强等四十余奖项。

1、配方颗粒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康仁堂主要产品为中药配方颗粒，其“全成分®”中药配方颗粒，以传统汤剂为标准，用单味饮片科学制备配方颗粒，在行业内真正的实践了“全成分®”的理论，臻于追求中药配方颗粒和传统汤药的等效性。北京康仁堂“全成分®”配方颗粒是传承汤药的新剂型，能够保证中医用药更稳定，更有效。

在配方颗粒拓展战略的背景下，公司着力布局生产基地。天津康仁堂、重庆康仁堂、河南康仁堂、红日药都、湖北辰美、佛慈红日等下属公司，依托北京康仁堂“全成分®”理念、先进的生产技术和高质量标准，把握中药配方颗粒政策即将放开的契机，专业从事中药饮片和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各地中药饮片和现代中药生产基地充分结合、发挥区位优势、产业优势和政策优势，携手打造具有当地特色的中医药产业链，建设地产大宗中药材原料基地，逐步实现产品的全过程控制、全过程追溯，为中医药产业转型升级助力。在全国范围内共建设中药材种植基地120余个涉及品种110个。建立了全过程追溯体系，实现了配方颗粒全品种溯源。

天津康仁堂2019年经过药监认证，成为公司第二大产能基地。湖北辰美也取得了配方颗粒生产许可证。佛慈红日完成饮片认证，开始饮片加工销售。

2、成品药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血必净注射液、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低分子量肝素钙注射液、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清肺散结丸及抗癌平丸等药品。其中，血必净注射液是目前国内唯一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治疗脓毒症和多脏器功能失常综合征的国家二类新药，2019年国际顶级医学期刊美国《重症医学（CCM）》杂志发表血必净注射液能降低重症肺炎病死率8.8%的重磅成果，同时在2019年通过国家医保谈判进入《2019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肆虐期间，血必净注射液被连续纳入国家第四、五、六、七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中，为本次疫情的控制提供了有效的药物治疗支持；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为国家二类新药，主要适应症为改善和预防蛛网膜下腔出血术后的脑血管痉挛及引起的脑缺血症状；低分子量肝素钙注射液主要用于治疗深部静脉血栓，预防血液透析时体外循环中血凝块形成和与手术有关的血栓形成；清肺散结丸为中成药肺癌处方药；抗癌平丸为中成药胃癌处方药；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是一种非甾体抗炎药，通过抑制环氧化酶产生镇痛和减少炎症的效果，适用于成人需要阿片水平镇痛的中度急性疼痛的短期治疗，通常用于术后镇痛。2019年获批盐酸替罗非班氯化钠注射液（国药准字H20193063）适用于末次胸痛发作12小时之内且伴有ECG改变和/或心肌酶升高的非ST段抬高型急性冠脉综合征（NSTE-ACS）成年患者，预防早期心肌梗死。获批复方电解质注射液（II）（国药准字H20193223）适用于治疗伴随或预期出现酸中毒的等渗性脱水，补充细胞外液的丢失。2020年获批盐酸莫西沙星氯化钠注射液（国药准字H20203057），是第四代喹诺酮类抗生素，是国家医保目录（乙类）药品，2018版基药目录，化药新IV类，符合一致性评价要求，高品质符合国际标准。

3、医疗健康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康圣为公司医疗健康投资及管理平台，专门从事中医医疗健康服务领域的投资与管理。目前下设实体连锁中医馆“医珍堂”，线上健康管理公司“红康云”，以及红日上医（中医生集团）。东方康圣以品质中医为基础，悉心打造“医珍堂”医疗品牌，通过旗下“医珍堂”中医医疗机构全面进入中医医疗领域，再由“上医仁家”线上中医互联网服务平台为用户提供线上健康服务。而中医生集团则通过入股医珍堂，实现中医和中药并行发展，发展中医健康产业。

医珍堂连锁模式的各地复制延伸，已在北京、天津、广东、河北、山东、内蒙、重庆等地开展经营，建立市场推广复制模型，将已取得成功经验复制到各连锁医馆。通过资源整合、方法分享、管理帮扶等方式，实现标准化经营。医珍堂连锁成为公司中医诊疗产业布局的重要一环。

4、原辅料

公司全资子公司展望药业主要生产药用辅料、原料药产品，下游客户为医药制造企业。展望药业主要产品为羟丙甲纤维素、羟丙纤维素及微晶纤维素等药用辅料及原料药，部分产品通过了美国FDA认证和欧洲COS认证。

公司控股子公司亿诺瑞是一家专注于肝素钠、低分子肝素系列原料药研发生产的生物制药企业，是国内肝素行业唯一拥有从猪小肠加工、粘膜肝素到原料药完整产业链的企业，也是实现分级低分子肝素原料药系列品种产业化的企业。现已通过美国FDA认证、俄罗斯GMP认证、德国GMP认证、土耳其GMP认证。2019年7月，依诺肝素钠原料药获得俄罗斯注册证书。

公司控股孙公司万泰辅料是一家专业药用辅料生产、销售企业，同时是国内聚丙烯酸树脂产品生产、供应商。产品主要有新型水分散体包衣材料、胃溶（肠溶）型药用薄膜包衣材料、缓控释制剂包衣及骨架材料等。

5、医疗器械

公司全资子公司超思电子主要产品以电子医疗器械为主，包括脉搏血氧仪、多参数检测一体机、心电检测仪、呼吸训练器及多种与移动互联网相结合的远程单参数或多参数新型电子医疗产品。目前，已完成质量体系的“医疗器械单一审核程序”（MDSAP）认证，代表了世界上四个国家政府部门（加拿大HC、美国FDA、巴西ANVISA、日本MHLW和PMDA）对超思电子医疗器械产品监管品质的认可。报告期内，新设立全球第五个海外子公司新加坡超思，进一步拓展了国际市场。

公司全资孙公司天津超思主要从事II类、III类医疗器械生产、销售，技术推广服务，保健信息咨询，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建筑材料、电子产品、消毒用品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等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汶河医疗器械主要产品为吸氧湿化给药器系列、无菌配药器等医疗器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设立控股孙公司兰津灵医疗，主要为I、II类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国家禁止限制经营的除外），医疗器械技术的开发与咨询，茶叶及相关制品、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生产。

西藏正康成立于2016年，是一家集仓储、配送、销售、推广为一体，营销网络覆盖全国的第三方医药营销服务平台。报告期内，西藏正康已建立10余家子公司，开始向医院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迈进，以技术为载体为客户提供数据化转型服务，形成与其他供应链平台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二）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成品药实现销售收入106,073.10万元，同比下降12.48%，毛利率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0.49个百分点；中药配方颗粒实现销售收入270,590.99万元，同比增长25.15%，毛利率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2.97个百分点；医疗器械实现销售收入65,505.96万元，同比增长146.88%，毛利率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3.40个百分点；辅料及原料药实现销售收入42,237.61万元，同比下降9.16%，毛利率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95个百分点。

（三）行业发展情况

2019年，中国医改继续向深层次推进，医改重点由供给侧转向需求侧，医保部门在医改中的主导作用更加突出。国家4+7带量采购实施、限抗升级、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发布、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打击欺诈骗保、整治保健品市场等一系列政策都对医药行业的发展产生深远影响，医药行业仍然面临增速放缓的压力。

中医药政策扶持力度加大，中医药行业逐步崛起。国家主席习近平对中医药工作重要指示中指出，要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加快推进中医药现代化、产业化，推动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中医药走向世界，充分发挥中医药防病治病的独特优势和作用。借助国家政策的优势与支持，中医药产业将会高速发展。同时在2020年初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疫情防控中，中医药直接参与新冠肺炎治疗的效果，让人们祖国传统瑰宝有了前所未有的深刻认识，为中医药的发展带来了机遇。

2019年，智慧医疗、远程医疗逐渐被纳入医保体系，成为新常态的一环。2020年初新冠疫情爆发，提前布局互联网医院

资质的企业已获得红利，“互联网+”在医疗行业的普及正在加速，行业拐点已经到来。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长 67.43%，主要是本期对联营企业天以基金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本期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本期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期末较期初增长 277.96%，主要是本期配方颗粒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进度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期末较期初增长 37.47%，主要是本期预付的采购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期末较期初下降 39.72%，主要是本期收到上年应收政府补助款项所致。
存货	期末较期初增长 39.61%，主要是本期因公司主力产品配方颗粒销售的增加，存货备货量相应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长 168.85%，主要是本期待抵扣的进项税及预交税费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期末较期初增长 88.17%，主要是本期厂区改造及办公区装修工程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长 30.37%，主要是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可抵扣亏损等暂时性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长 33.17%，主要是本期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红日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7,661,453.17 元	香港			本期实现净利润 -231.91 万元	1.59%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产品优势

公司产品涉及中药（拮抗内毒素与炎性介质类药物、抗肿瘤类）、中枢神经系统用药物、抗感染药物、治疗心脑血管类药物、镇痛类、水、电解质平衡类、营养类、抗过敏等10个类别，共19个品种、27个规格。在产的药品均为处方药，包括血

必净注射液、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低分子量肝素钙注射液、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盐酸替罗非班氯化钠注射液、复方电解质注射液（II）、清肺散结丸及抗癌平丸等9个品种、13个规格。其中，公司主导产品血必净注射液、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和低分子量肝素钙注射液临床治疗效果显著，药品质量安全可控，产品竞争优势显著，市场空间广阔。2018年已获批的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广泛应用于临床镇痛治疗，是国家医保目录（乙类）药品，也是中华医学会麻醉学分会《成人手术后疼痛快捷指南》推荐的术后镇痛药物。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康仁堂生产的中药配方颗粒是在“全成分®”理念指导下，借助现代化的技术，最大程度模拟传统中药汤剂煎煮方式，将中药饮片经浸提、浓缩、干燥、制粒等工艺精制而成的单味中药产品，建立了从原料到成品的全程的质量控制体系，产品应用于中医临床处方的调配，适应传统中医辨证施治疗法，质量稳定安全可靠。中药配方颗粒既保持了中药饮片的性味与功效，又极大程度的方便了患者的服用。目前，北京康仁堂中药配方颗粒产品超过580种，基本涵盖了中医临床使用频率最高的所有品种。

公司全资子公司超思电子覆盖脉搏血氧仪、基层医疗与家用健康三大产品线，脉搏血氧产品为主，包括指夹、手持、腕式和台式等百余款型号，可满足院线诊所以及家庭等多个应用场景下医护人员、呼吸慢病病人以及健康人群的使用需求。血氧产品还在PPG技术基础上不断拓展诸如心率变异、呼吸率等新功能，不断提升产品精度和异常血氧检出能力，拓展产科病房先心病筛查市场。另一方面不断开发佩戴体验更好的可穿戴新产品，进一步提高慢病和大健康智慧管理市场竞争力。超思一体机产品线结合了智能中医辅助诊断功能，开创性实现了智能药械结合并已经投放到基层市场，突破了基层医疗产品的同质化竞争，在研的平板式一体机，更轻薄更便携，可以更好满足基层随访、慢病健康管理，并有计划通过整合线上挂号和复诊预约等服务实现居家康养场景应用。

（二）生产工艺优势

与国家推行中药现代化相适应，公司多年来极为重视现代科技在中药生产过程中的应用。在血必净注射液生产过程中采用了不同分子量的多级超滤、高分子絮凝分离、连续离心萃取、中药指纹图谱加多组分的定量测定、基于近红外光谱分析的质量在线检测和工艺参数的自动化控制、中药浸膏低温真空带式干燥等一系列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逐步形成了高新技术产品规模化、质量检测控制现代化、技术创新与进步持久化的主导技术特色，通过信息化管理手段的实施，进一步提高了中药注射剂的安全性和质量可控性。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生产工艺中的核心技术包括分步多重结晶技术、层析提纯技术、蒸馏技术和超滤技术，众多新技术的使用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可靠。

北京康仁堂应用现代研究技术，开展中药炮制技术的传承与产业化研究、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工艺和全程质量控制技术的应用研究及中药配方颗粒等效性与安全性研究。在传承传统的基础上，建立了一套科学的生产工艺流程，在生产实现规模化与现代化的同时，保持了工艺与传统汤剂的一致性，及中药汤剂先煎、后下等特色，并获得工艺发明专利30余项。

（三）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领导高度重视质量管理，自2013年公司质量控制体系随着国家新版GMP认证、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及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CNAS L7193）的完成，在组织架构和硬件设施上又有了较大的提高。

“全成分®”中药配方颗粒的质量标准实行全产业链质量监控，从品种、品质、生长年限、栽培采收、加工、化学成分等研究，到饮片的规范化炮制、中间产品及成品的质量控制，建立了系统化的质量标准研究体系。以药典标准为基础，结合红外图谱技术、色谱特征指纹图谱及在线质量控制技术研究，建立了高于药典标准的中药配方颗粒原料、饮片、半成品、成品的质量内控标准体系。通过在药材道地产区进行药材基地建设，掌握控制药材种植、采收和产地加工的关键工序，对进厂药材增加内控检测项目，有效防止了掺假、染色、加重、熏蒸等药材投入生产。对药材传统炮制工艺与现代化设备加工进行研究，逐品种进行炮制工艺验证，实现传统与创新的有机结合，建立了产品质量评价体系和不良反应监测制度，对上市产品的质量进行跟踪监测，确保患者用药安全有效。公司参与配方颗粒国家标准的制定，经过专家组评定审核，药典委已经采纳标准21个品种，并完成了三个月公示。

（四）营销优势

公司秉承和坚持学术营销理念，依托“政策准入”为前提，“临床治疗学特点”为基础，“专家资源”为保障，“证据不断强化”为保证，通过研究明确产品最佳的临床定位、较同类产品的治疗学差异，为临床提供最优的给药方案；建设多层次的专家队伍体系，确保产品可持续发展；不断加强产品的临床循证医学证据，保证产品的证据级别层次与证据的多样性。在2019年对营销队伍进行整合，组建建直营销推广队伍，坚持循证医学价值推广，为重症、呼吸、急诊医师提供最新、最优的循证价值支持和服务。公司加速推进中药产业链技术创新和品牌建设，组织搭建公司中医药创新论坛，引导业内高端专家外部

智慧内化赋能，逐渐完善技术创新支撑体系。

血必净注射液循证研究取得历史性突破，该研究具有里程碑意义和价值，研究结果有力证明了其有效性。2019年6月3日血必净注射液治疗重症肺炎的研究论文在国际危重症医学领域顶级期刊《重症医学》（CCM）杂志发表，标志着该研究成果获得了国际权威专家的一致认可，为血必净注射液治疗重症肺炎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提供了坚实的理论依据。同时在2019年通过国家医保谈判进入《2019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中。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肆虐期间，血必净注射液被连续纳入国家第四、五、六、七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中，为本次疫情的控制提供了有效的药物治疗支持。

“全成分®”中药配方颗粒一直保持着优质的产品质量，在全国进行了多项临床观察和对比研究，验证“全成分®”中药配方颗粒和传统汤剂的临床疗效一致，赢得广大医疗机构和患者的一致好评。“全成分®”中药配方颗粒在市场推广方面恪守专业的学术合作和医药教育方向，并在多年的实践过程中形成了医院管理合作方案、学术教育合作方案、临床医疗合作方案、医药科研合作方案、在线教育合作方案等学术服务模式，多年来获得了行业和专家的高度认可。

公司全资子公司超思电子的销售网络遍布全球，主要通过海内外批发商和代理商销售至全球的医院、诊所和医疗器械店，同时在美国、德国、加拿大、印度和新加坡建立了五个全资子公司，可直接对接本地市场二三级代理商以及终端客户，其中美国子公司实现了线下连锁药店商超直营以及线上亚马逊直营，印度子公司实现线下医疗器械店直营，德国子公司通过本地仓储已辐射了欧盟近三百多个二三级代理商及零售终端，中国市场在天猫和京东自营平台开设了线上直营店。

（五）研发优势

研究院秉承“质量源于设计，创新成就产品”的研发理念，积极开展中药注射液、配方颗粒、医疗器械、化药及制剂、生物医药、小分子抗体药物的研发工作，涉及治疗领域包括重症、脑血管系统、呼吸系统疾病、神经退行性疾病、抗肿瘤五大领域。围绕公司战略和产业布局，拓展合作研究、联合实验室、合作科研项目、产品申报，形成产品研发与引进消化吸收功能系统，承担储备产品，保持企业发展动力，带动公司科研创新发展的重任。

公司积极参与中药配方颗粒国家标准制定及质量控制的研究与申报工作，加快促进中药经典名方的国家标准创新研究及申报工作，参与全国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研究。此外，加快药食同源中药大健康产品系列开发，以中医药养生理论为依据，借助配方颗粒敦实的研究基础，经典名方创新的研发技术，系统开发单味、复方、药对等养生新食品。2019年，公司“中药配方颗粒关键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批复，该中心既是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以中药配方颗粒研究为核心的国家级平台。国家工程中心以“构建三个关键技术创新平台，拥有一套标准体系，形成一条智能化生产线”为目标进行建设，即以构建中药材、中药饮片及工艺关键技术创新平台为中心，利用现代中药分析方法，集成现代药物制剂技术，集中解决中药配方颗粒及中药经典名方发展的质量标准统一、规范，解决生产过程智能化与质量控制体系的关键技术和问题，形成一套药材-饮片-中药颗粒剂的标准体系 and 一条智能化生产线，全面提升中药颗粒剂的安全性、有效性、稳定性、均一性，不光实现成品的标准，而是实现一系列标准，既生产各个环节有标准，每个关键节点的中间体有标准，同时，达到生产过程智能化，引领中药配方颗粒和中药经典名方的国际化发展。

自主研发创新与对外合作模式创新是公司目前创新的双轮驱动机制。公司最终通过技术转移、资本市场操作等途径，促使创新药物研发成果从上游向下游过渡，实现企业和科研院所的双赢。目前公司开展对外合作的科研院所所有中国中医科学院、北京科技大学、天津药物研究院、中南大学湘雅医院、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及陆军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浙江大学、北京中医药大学、四川大学华西药学院、南开大学及天津大学等著名科研机构。

公司在创新药研发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公司开发的艾姆地芬片，是国内首个获得临床试验批准的口服PD-L1小分子抑制剂，正准备开展临床实验；KB项目目前已经完成II a临床试验，达到临床试验预期，正准备开始II b临床试验；PTS项目完成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审中心的第一次发补研究和发补资料的申报提交。

研究院共有在研项目40个，其中1.1类新药项目5个（KB、PTS、抗丙肝类药物、ML4000、艾姆地芬片；已申报CDE等待审评16个（2个品种取得生产批件），临床研究阶段6个。以独具特色的技术、管理双通道任职资格模式，明确了科研人员的专业职级晋升通道，形成了多层次、多元化的人才梯队。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年，是公司未来十年发展的“规划年”，报告期内，我们继续秉持“传承发展中华医药，解决人类健康难题”的理念，从优秀的中药产品制造商向卓越的大健康产业服务提供商转型。红日药业各单元以公司战略为引领，坚持以经营业绩为导向，以科学决策为保障，以专业能力为工具，以系统建设为根本，各项经营指标均按计划达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0,293.85万元，同比增长18.44%；实现营业利润48,324.98万元，同比增长65.73%；实现利润总额48,443.75万元，同比增长49.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252.95万元，同比增长90.96%。

配方颗粒业务紧抓行业发展契机，创制标准建优势推进业务发展。公司积极参与中药配方颗粒国家标准制定及质量控制的研究与申报工作，参与《全国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制定项目。公司“中药配方颗粒关键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批复，标志着红日药业成为国家配方颗粒创新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京津冀产地核心产能部署完成，有序开展外延生产基地建设。完成药材溯源标杆基地建设，实现药源基地实时种植监控。产业线持续优化计划管理模式，合理调控库存保证市场供应，配方颗粒国家标准的转化验证工作按计划完成，各生产基地遵循三级合规管理体系实现统一标准，从源头提高产品质量。北京康仁堂实现制剂及包装产能提升，天津康仁堂取得GMP认证证书，红日药都进行配方颗粒试点企业申报项目所需的品种制备工作；湖北辰美英山配方颗粒项目顺利竣工，已取得生产许可证，开始进行运营试生产阶段；佛慈红日已取得中药饮片GMP证书，实现稳定生产，配方颗粒项目作为重点扶贫项目按计划顺利进行；重庆康仁堂、河南康仁堂配方颗粒项目均顺利进行。公司深耕立体化销售模式，进一步优化多渠道销售策略，基层销售持续高速增长，提高销售中台能力，加快医院开发进度。饮片业务推进顺利，已完成精制饮片品种、小包装配方饮片、抓方饮片品种的开发，同时借助公司颗粒产业线资源与品种优势，精制饮片实现溯源，并已实现销售，完成院线渠道组织建设，布局终端。

成品药业务厚积薄发。药品研发创新突破，1类创新药物艾姆地芬片获批临床，并取得盐酸替罗非班注射液和复方电解质注射液的生产批件。大容量注射剂生产线首次通过了GMP认证，新药盐酸莫西沙星氯化钠注射液通过了现场考核。《评价血必净注射液对重症社区获得性肺炎疗效的随机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在国际危重症医学领域顶级期刊《重症医学》（CCM）杂志发表，标志着该研究成果通过了国际同行专家严格审核并获得一致认可；2019年末，血必净注射液通过谈判首次进入新版国家医保目录。随之，公司积极调整销售模式、扩充团队，开拓重点市场，布局未来。

原辅料事业部打破现有格局，创新发展加强产品开发。展望药业完成车间安全与环保升级，进一步释放产能。研究一致性评价及区域集采的产业趋势，圈定目标客户，以优势产品作为切入点实现制剂集采后的销售增量和进口辅料替代工作。展望药业细化产品研发重点，通过关联审评激活品种，并取得羧甲基淀粉钠、硬脂酸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证，共有7个产品获得“2019中国化学制药行业药用辅料优秀产品品牌”；认证体系不断夯实，完成日本PMDA认证现场检查、中国GMP认证复审；积极参加行业论坛，进一步提升展望药业在长三角地区服务于制药企业的独特产业优势。万泰辅料坚持创新发展，在产品应用研究、新产品开发、高端客户开发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参与起草“聚丙烯酸树脂II、聚丙烯酸树脂III、聚丙烯酸树脂IV”产品标准并进入2020年版《中国药典》标准。亿诺瑞加强产品开发，依诺肝素钠原料药顺利通过现场核查，国内注册圆满完成；那屈肝素钙原料药国内注册成功申报并进入技术审评中；肝素钠、依诺肝素钠已获得俄罗斯注册证书。

医疗器械事业部扩充产品结构，为销售蓄力。超思电子围绕公司大健康战略，整合公司内部资源，加强院、校合作，持续迭代升级一体机功能；以血氧产品为基础拓展血氧创新应用，围绕家用健康市场研发可穿戴产品，结合人工智能云分析技术为用户提供专业的健康指导。海外市场稳健增长，公司内部持续优化供应商交付能力，自天津超思成立以来，订单交付能力有所提高。汶河医疗器械完成生产线半自动化改造，实现产能提升。投资成立兰津灵医疗全资子公司，抢占兰州新区产品注册优势，对汶河医疗器械产品形成有效补充。

西藏正康医疗器械配送业务在天津、上海、安徽等地设立10余家子公司，推行内部运营一体化，形成配送平台、分销平台及设备打包与销售平台的商业布局，建立了上游厂家、中间经销商、终端医院的整体业态。报告期内，在传统医药商业配送的基础上，西藏正康已初建完成直销事业部和分销事业部。西藏正康立足为客户赋能的同时，分别从客户和产品入手，向

“以技术为擅长”的医院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迈进，以技术为载体为客户提供数据化转型服务，形成与其他供应链平台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与客户产生粘性共同成长，增加公司供应链平台的价值和企业盈利水平。

医疗健康服务业务稳健发展，开拓渠道赋能销售。稳定发展“上医仁家”互联网健康服务平台，在全国范围内陆续开设连锁中医馆，已建门店数量10余家，持续夯实连锁管理体系，深耕线上线下立体化中医药服务平台的规模化发展，成功搭建互联网医院60余家，并成为山西省基层互联网建设的唯一合作单位。

西南总部以四川成都为中心，布局产能、开拓市场，立足西南，实现双总部发展。作为红日药业创新管理的试验田，探索创新销售管理和激励，整合各种销售模式优势，统筹资源由单品销售向多品类销售转型。整合公司原辅料药生产资源，布局原辅料药生产线；同时与成都兴城集团对接资源，探索创新管理模式和体制机制，推动公司管理升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从事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序号	药品名称	适应症	所属类别	所处阶段	2020
					拟达到的目标
1	KB	脓毒症的治疗	化药1.1类	II a临床研究	II b临床研究
2	PTS	抗肿瘤	化药1.1类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完成发补研究
3	抗丙肝一类化学新药	丙型肝炎的治疗	化药1.1类	临床申报前研究	临床申报前研究
4	ML-4000	非甾体抗炎药，用于关节炎	化药1.1类	临床申报前研究	临床申报前研究
5	艾姆地芬片（PD-L1）	抗肿瘤药	化药1.1类	I 临床研究阶段	I 临床研究完成
6	盐酸法舒地尔片	肺动脉高压	化药2类	临床申报前研究	临床申报前研究
7	马来酸氟吡汀及胶囊	适用于急性轻、中、重度疼痛	化药3+6	临床研究	临床研究
8	磺达肝癸钠及注射液	血管类	化药3+6	报产前研究	报产前研究
9	盐酸沙格雷酯及其片剂	心血管病	化药3+6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完成发补研究
10	胸腺法新及制剂	免疫调节剂	化药6+6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完成发补研究
11	盐酸替罗非班及制剂	心脑血管系统	化药6+6	取得生产批件	
12	苹果酸及复方电解质注射液（II）	心脑血管系统	化药6+6	取得生产批件	
13	罗库溴铵及注射液	麻醉	化药6+6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完成发补研究
14	硫酸氢氯吡格雷及片	心脑血管病	化药6类	临床研究	临床研究
15	阿立哌唑原料	神经类	化药6+6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CDE待审评
16	拮新康胶囊	抗白血病多药耐药性	中药6.1类	临床申报前研究	—
17	血必净泡腾片	上呼吸道感染引起的高热	中药7类	临床申报前研究	申报前研究
18	瑞替加滨及片	抗癫痫化合物	化药3+6	临床研究	临床研究
19	盐酸普拉克索及片	抗帕金森病的治疗	化药3+6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完成发补研究
20	安立生坦及片	治疗有WHO II级或III级症状的肺动脉高压患者（WHO组1），用以改善运动能力和延缓临床恶化	化药3+6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CDE待审评
21	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	本品适用于需要阿片水平镇痛药的急性较严重疼痛的短期治疗，通常用于手术后镇痛，不适用于轻度或慢性疼痛的治疗	化药6	取得批件，开展一致性评价研究	申报一致性评价

22	伊班膦酸钠及其制剂	伴有或不伴有骨转移的恶性肿瘤引起的高钙血症	化药6+6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完成发补研究
23	盐酸莫西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成人(≥18岁)上呼吸道感染和下呼吸道感染	化药4	完成发补和CDE审评	取得生产批件
24	盐酸莫西沙星及其制剂(片剂和注射液)	成人(≥18岁)上呼吸道感染和下呼吸道感染	3+5+6	注射液申报生产研究 片剂临床研究	注射液申报生产研究、 片剂临床研究
25	醋酸特利加压素及制剂	用于肝硬化并发症(食管胃静脉曲张出血、肝肾综合症、腹水)的治疗,同时还适用于泌尿生殖道及其他腹腔脏器出血、感染性休克、烧伤、急性肝功能衰竭、心脏骤停等	化药4+4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CDE待审评
26	依诺肝素钠注射液	预防静脉血栓栓塞性疾病	化药4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CDE待审评
27	那屈肝素钙注射液	预防静脉血栓栓塞性疾病	化药4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CDE待审评
28	盐酸普拉克索缓释片	抗帕金森病的治疗	化药4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CDE待审评
29	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一致性评价)	心脑血管系统	补充申请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CDE待审评
30	2-乙基-1,3-己二醇	辅料	备案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CDE待审评
31	癸二酸	辅料	备案	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CDE待审评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002,938,538.26	100%	4,223,964,734.28	100%	18.44%
分行业					
成品药	1,060,731,025.01	21.20%	1,211,929,120.01	28.69%	-12.48%
中药配方颗粒	2,705,909,912.17	54.09%	2,162,104,328.51	51.19%	25.15%
辅料及原料药	422,376,127.72	8.44%	464,953,916.58	11.01%	-9.16%

医疗器械	655,059,648.03	13.09%	265,333,627.56	6.28%	146.88%
其他	158,861,825.33	3.18%	119,643,741.62	2.83%	32.78%
分产品					
血必净注射液	771,093,868.58	15.41%	932,182,566.82	22.07%	-17.28%
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	82,701,990.30	1.65%	104,504,693.22	2.47%	-20.86%
低分子量肝素钙注射液	189,553,828.37	3.79%	163,915,075.31	3.88%	15.64%
中药配方颗粒	2,705,909,912.17	54.09%	2,162,104,328.51	51.19%	25.15%
医疗器械	655,059,648.03	13.09%	265,333,627.56	6.28%	146.88%
原料药	109,210,316.48	2.18%	109,538,769.47	2.59%	-0.30%
辅料药	313,165,811.24	6.26%	355,415,147.11	8.41%	-11.89%
其他产品	176,243,163.09	3.52%	130,970,526.28	3.10%	34.57%
分地区					
东北地区	256,821,718.17	5.13%	260,103,131.27	6.16%	-1.26%
华北地区	1,744,780,663.96	34.88%	1,417,982,353.96	33.57%	23.05%
华东地区	1,064,883,270.41	21.29%	897,633,529.61	21.25%	18.63%
华南地区	238,135,609.55	4.76%	213,807,656.36	5.06%	11.38%
华中地区	578,603,797.88	11.57%	496,688,804.15	11.76%	16.49%
西北地区	189,106,492.17	3.78%	146,924,227.19	3.48%	28.71%
西南地区	533,915,581.03	10.67%	397,735,402.21	9.42%	34.24%
海外市场	396,691,405.09	7.93%	393,089,629.53	9.31%	0.9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成品药	1,060,731,025.01	131,713,082.98	87.58%	-12.48%	-15.83%	0.49%
中药配方颗粒	2,705,909,912.17	614,909,311.32	77.28%	25.15%	43.98%	-2.97%
医疗器械	655,059,648.03	426,677,661.62	34.86%	146.88%	160.49%	-3.40%
分产品						
血必净注射液	771,093,868.58	64,865,167.80	91.59%	-17.28%	-21.04%	0.40%
中药配方颗粒	2,705,909,912.17	614,909,311.32	77.28%	25.15%	43.98%	-2.97%

医疗器械	655,059,648.03	426,677,661.62	34.86%	146.88%	160.49%	-3.40%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744,780,663.96	584,353,360.27	66.51%	23.05%	46.51%	-5.36%
华东地区	1,064,883,270.41	301,123,743.16	71.72%	18.63%	40.92%	-4.47%
华中地区	578,603,797.88	202,374,573.06	65.02%	16.49%	30.66%	-3.79%
西南地区	533,915,581.03	142,907,984.31	73.23%	34.24%	71.21%	-5.7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成品药	销售量	支/盒	39,071,295	42,413,478	-7.88%
	生产量	支/盒	41,283,015	39,267,972	5.13%
	库存量	支/盒	11,262,492	9,106,989	23.6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成品药	原材料	69,819,358.31	55.47%	78,183,657.86	51.16%	4.31%
成品药	人工	8,436,509.02	6.70%	12,406,091.73	8.12%	-1.42%
成品药	制造费用	47,611,682.27	37.83%	62,219,507.26	40.72%	-2.89%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与上年相比，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等7个二

级子公司、通过投资新设立13家二级子公司，其中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在报表日前公司又进行了处置，注销二级子公司正康天红（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详见第十二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32,051,457.4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6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86,477,294.06	3.73%
2	客户 2	146,405,242.75	2.92%
3	客户 3	78,936,715.20	1.58%
4	客户 4	65,446,884.03	1.31%
5	客户 5	54,785,321.37	1.09%
合计	--	532,051,457.41	10.6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93,895,308.7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7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07,150,317.92	6.10%
2	供应商 2	68,140,008.76	3.88%
3	供应商 3	62,588,108.26	3.56%
4	供应商 4	34,833,028.14	1.98%
5	供应商 5	21,183,845.70	1.20%
合计	--	293,895,308.78	16.7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106,388,778.42	1,805,912,950.89	16.64%	
管理费用	415,542,923.07	382,550,671.66	8.62%	
财务费用	814,985.92	-6,002,702.73	113.58%	主要是本期利息收入减少及因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82,527,024.64	142,043,570.37	28.50%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863	686	59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71%	12.50%	11.03%
研发投入金额（元）	237,658,443.89	193,911,245.05	165,903,190.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75%	4.59%	4.9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55,131,419.25	51,867,674.68	56,674,486.73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3.20%	26.75%	34.16%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3.70%	24.61%	12.5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3,931,026.53	4,629,471,300.24	1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7,827,234.65	4,241,276,541.33	1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03,791.88	388,194,758.91	-44.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100,633.54	133,405,310.80	85.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056,717.03	443,191,526.44	6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956,083.49	-309,786,215.64	-6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070,577.63	227,723,000.00	15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979,433.72	446,152,977.82	-8.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91,143.91	-218,429,977.82	176.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684,353.31	-135,884,040.87	11.9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85.98%，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以持有到期为目的的定期存单到期收回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69.92%，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的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152.53%，主要原因是：①本期银行贷款增加；②公司因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于本期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7,042,327.18	3.52%	主要是本期确认的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152,239,423.00	-31.43%	主要是本期计提的商誉减值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36,840,034.10	7.60%	主要是本期确认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35,652,339.59	7.36%	主要是本期确认的对外捐赠支出及诉讼赔偿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8,907,891.89	-5.97%	主要是本期确认的坏账准备损失	否
其他收益	20,762,907.44	4.29%	主要是本期确认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87,968,604.04	11.72%	1,208,524,521.45	16.15%	-4.43%	
应收账款	2,034,060,299.69	24.14%	1,739,982,895.86	23.25%	0.89%	
存货	892,164,799.50	10.59%	639,022,742.75	8.54%	2.05%	
长期股权投资	27,955,173.87	0.33%	16,696,586.70	0.22%	0.11%	
固定资产	1,995,961,864.49	23.69%	1,720,570,330.69	22.99%	0.70%	
在建工程	311,372,211.30	3.70%	82,381,352.87	1.10%	2.60%	
短期借款	324,811,077.63	3.85%	216,000,000.00	2.89%	0.96%	
长期借款	45,000,000.00	0.53%			0.53%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4,827,197.32	-21,340,822.26			26,295,000.00			269,781,375.06
金融资产小计	264,827,197.32	-21,340,822.26			26,295,000.00			269,781,375.06
应收款项融资	113,216,099.01						22,421,486.83	135,637,585.84

上述合计	378,043,296.33	-21,340,822.26			26,295,000.00		22,421,486.83	405,418,960.9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系本年应收款项融资的净增加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二节、七、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4,888,124.62	18,115,000.00	203.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中药材的种植 中药饮片的生产、销售	收购	102,200,000.00	56.00%	自有资金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		-7,844,724.80	否	2019年06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102,200,000.00	--	--	--	--	--	0.00	-7,844,724.8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264,827,197.32	-21,340,822.26		26,295,000.00			269,781,375.06	自有资金
其他	135,637,585.84						135,637,585.84	自有资金
合计	400,464,783.16	-21,340,822.26	0.00	26,295,000.00	0.00	0.00	405,418,960.9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09年10月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75,540	676.5	66,914.95	0	0	0.00%	10,179.5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10,179.53
2012年10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11,386		10,534.4	0	0	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015年3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95,000	5,324.93	68,938.02	0	0	0.00%	8,657.6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8,657.62
合计	--	181,926	6,001.43	146,387.37	0	0	0.00%	18,837.15	--	18,837.1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03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59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6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55,400,000.00元，扣除辅导费、承销费、保荐费共计29,662,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25,738,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09年10月20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青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等发行费用共计4,978,669.1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20,759,330.81元。该事项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由其于2009年10月20日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09]第211号验资报告。

根据财政部驻天津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以下简称“天津财专办”）下发的《关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处理决定》（财驻津监[2010]84号）（以下简称处理决定），指出本公司发行费用列支不规范，多计发行费用925,821.32元，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规定重新编制了2009年度财务报表，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瑞岳华审字[2010]第06267号审计报告。本公司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由原来的720,759,330.81元调整为现在的721,685,152.13元。2011年4月2日本公司已将多计的发行费用925,821.32元汇划至中国工商银行津青支行0302085129300090280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90280户”)。

2013年3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撤销原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支行0302085129300090280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开设0302060819300533655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33655户”)，将原90280户余额全部转入33655户。截至2013年4月8日，33655户累计收到90280户划拨款169,234,574.17元。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2]1241号文《关于核准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吴玲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该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52,574股，每股发行价为32.05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13,859,997.00元，用于对子公司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的投资。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签订的承销暨财务顾问协议，公司支付西南证券承销费、财务顾问费6,000,000.00元，西南证券于2012年10月30日将扣除承销费、财务顾问费后募集资金107,859,997.00元存入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佟楼支行0302060819300516948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16948户”)；此外公司累计发生包括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评估费、登记登报等其他发行费用2,705,223.23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财务顾问费及公司发生的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154,773.77元。

根据公司2014年度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经证监会以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5]229号）文《关于核准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该次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592,644股，每股发行价为28.2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49,999,972.32元，用于对子公司天津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康仁堂公司”）的投资，建设“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签订的承销暨财务顾问协议，公司支付西南证券承销费、保荐费25,400,000.00元，西南证券于2015年3月12日将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后募集资金924,599,972.32元存入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支行271377584401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84401户”)；此外公司累计发生包括法律服务费、审计费、验资费、新股登记费、印花税等其他发行费用共4,653,749.60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及公司发生的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9,946,222.72元。

根据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2015年10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对天津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增资》的决议，公司对天津康仁堂公司增资300,000,000.00元用于“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建设。2015年11月25日，公司通过募集资金账户84401户划入资金300,000,000.00元至天津康仁堂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支行273977966143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66143户”)。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2009年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0,187,221.20元，公司根据2009年11月1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8,587,772.70元。

2010 年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27,537,513.30 元，其中：①血必净技改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6,667,323.80 元；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4,570,200.50 元；③车间技术改造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347,289.00 元；④ERP 信息系统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966,600.00 元；⑤丙肝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000,000.00 元；⑥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000,000.00 元；⑦对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投资投入募集资金 58,986,100.00 元。

2011 年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29,971,506.13 元，其中：①血必净技改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77,607,629.70 元；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42,707,305.46 元；③车间技术改造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0,135,150.97 元；④ERP 信息系统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890,620.00 元；⑤丙肝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600,000.00 元；⑥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9,120,000.00 元；⑦对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投资投入募集资金 88,910,8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721,685,152.13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11,020,632.34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77,696,240.63 元，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355,009,543.84 元，实有余额 355,129,430.30 元，差异 119,886.46 元系募集项目的零星支出未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实有余额 355,129,430.30 元，其中活期存款 15,129,430.30 元，银行定期存款 340,000,000.00 元，与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实际余额一致。

2012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90280 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95,125,707.20 元，其中：①血必净技改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54,323,911.00 元；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47,134,478.20 元；③车间技术改造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465,618.00 元；④ERP 信息系统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51,000.00 元；⑤丙肝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6,000,000.00 元；⑥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240,000.00 元；⑦对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投资投入募集资金 83,910,700.00 元，用于支付新疆力利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募集银行账户 90280 户募集资金净额为 721,685,152.13 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32,190,543.77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72,821,947.83 元，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81,053,748.07 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实有余额 181,386,000.53 元，其中活期存款 81,386,000.53 元，银行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332,252.46 元，其中：119,886.46 元系募集项目以前年度的零星支出未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12,366.00 元系银行未达账项，经调整后与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实际余额一致。

2012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16948 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6,460,320.00 元，其中：对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投资投入募集资金 6,460,320.00 元，用于支付 4 名自然人股东的股权转让款。募集银行账户 16948 户募集资金净额为 105,154,773.77 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145,160.58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460,320.00 元，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98,839,614.35 元，实有余额 99,984,837.58 元，差异 1,145,223.23 元系部分与本次募集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通过自有资金支付所致。

2013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90280 户和 33655 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4,664,697.15 元，其中：①血必净技改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8,764,594.50 元；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7,850,102.65 元；③车间技术改造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630,000.00 元；④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420,000.00 元；⑤对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投资投入募集资金 5,000,000.00 元，用于支付新疆力利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35,903,027.78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97,486,644.98 元，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60,101,534.93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实有余额 160,221,421.39 元，其中活期存款 30,221,421.39 元，银行定期存款 130,000,000.00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119,886.46 元，系募集项目以前年度的零星支出未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经调整后与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实际余额一致。

2013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16948 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98,694,453.77 元，其中：对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投资投入募集资金 98,694,453.77 元，用于增加其注册资本。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188,813.82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5,154,773.77 元，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88,813.82 元，实有余额 188,813.82 元。与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实际余额一致。以前年度通过自有资金支付的与本次募集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 1,145,223.23 元已于 2013 年度完成置换。

2014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33655 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49,440,167.37 元，其中：①血必净技改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8,372,093.56 元(包含转出募投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1,400.00 万元)；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8,092,719.65 元；③车间技术改造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53,200.00 元；④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473,883.76

元；⑤ERP 信息系统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48,270.4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90280 户和 33655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40,359,940.03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46,926,812.35 元，33655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15,118,279.81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33655 户募集资金实有余额 65,238,166.27 元，其中活期存款 15,238,166.27 元，银行定期存款 50,000,000.00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49,880,113.54 元。主要系：1) 募集项目以前年度的零星支出 119,886.46 元未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2) 2014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 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经调整后与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实际余额一致。

2014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16948 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89,249.20 元，将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增加对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投资，用于增加其资本公积。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16948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189,249.20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05,344,022.97 元，16948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0.00 元，实有余额 0.00 元。该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销户。

2015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33655 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5,030,536.09 元，其中：①血必净技改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299,562.50 元；②ERP 信息系统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10,400.00 元；③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420,573.59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90280 户和 33655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42,502,418.40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51,957,348.44 元，33655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12,230,222.09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33655 户募集资金实有余额 112,350,108.55 元，其中活期存款 12,350,108.55 元，银行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119,886.46 元。主要系募集项目以前年度的零星支出 119,886.46 元未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

2015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84401 户对天津康仁堂公司增资投入募集资金 300,000,000.00 元，天津康仁堂公司募集账户 66143 户实际投资募集资金“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13,263,546.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康仁堂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84401 户和 66143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10,965,742.43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13,263,546.00 元，84401 户和 66143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817,648,419.15 元，实有余额 622,302,168.75 元。其中活期存款 422,302,168.75 元，银行定期存款 200,000,000.00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195,346,250.40 元。主要系：1)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项目应支付的法律服务费、审计费、验资费、新股登记费、印花税等其他发行费用共 4,653,749.60 元通过自有资金支付，未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2016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已将其其他发行费用 4,100,000.00 元从募集银行账户 84401 户中转出；2) 2015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 2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经调整后与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实际余额一致。

2016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33655 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008,705.96 元，其中：①车间技术改造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7,250.00 元；②ERP 信息系统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92,400.00 元；③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709,055.96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90280 户和 33655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43,633,183.82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54,966,054.40 元，33655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10,352,281.55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33655 户募集资金实有余额 110,472,168.01 元，其中活期存款 1,0472,168.01 元，银行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119,886.46 元。主要系募集项目以前年度的零星支出 119,886.46 元未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

2016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84401 户对天津康仁堂公司增资投入募集资金 150,000,000.00 元，天津康仁堂公司募集账户 66143 户实际投资募集资金“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77,509,093.35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康仁堂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84401 户和 66143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19,431,838.08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90,772,639.35 元，84401 户和 66143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648,605,421.45 元，实有余额 349,159,171.05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299,446,250.40 元。主要系：1)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项目应支付的法律服务费、审计费、验资费、新股登记费、印花税等其他发行费用共 4,653,749.60 元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其中 4,100,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完成置换，剩余 553,749.60 元发行费未置换；2)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 3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经调整后与募集资金银行账户

实际余额一致。

2017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33655 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838,117.57 元，其中：①血必净技改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896,646.00 元；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06,717.00 元；③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734,754.57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90280 户和 33655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44,779,345.46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58,804,171.97 元，33655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07,660,325.62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33655 户募集资金实有余额 107,780,212.08 元，其中活期存款 7,780,212.08 元，银行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119,886.46 元。主要系募集项目以前年度的零星支出 119,886.46 元未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

2017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84401 户对天津康仁堂公司增资投入募集资金 150,000,000.00 元；天津康仁堂公司募集账户 66143 户实际投资募集资金“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29,643,287.21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康仁堂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84401 户和 66143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22,784,607.63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520,415,926.56 元，84401 户和 66143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422,314,903.79 元，实有余额 122,868,653.39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299,446,250.40 元。主要系：1)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项目应支付的法律服务费、审计费、验资费、新股登记费、印花税等其他发行费用共 4,653,749.60 元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其中 4,100,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完成置换，剩余 553,749.60 元发行费未置换；2) 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 3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经调整后与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实际余额一致。

2018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33655 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580,332.75 元，其中：①血必净技改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20,000.00 元；②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360,332.75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90280 户和 33655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45,901,989.11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62,384,504.72 元，33655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05,202,636.52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33655 户募集资金实有余额 105,322,522.98 元，其中活期存款 5,322,522.98 元，银行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119,886.46 元。主要系募集项目以前年度的零星支出 119,886.46 元未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

2018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84401 户对天津康仁堂公司增资投入募集资金 100,000,000.00 元；天津康仁堂公司募集账户 66143 户实际投资募集资金“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15,714,926.38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康仁堂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84401 户和 66143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24,198,470.78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36,130,852.94 元，84401 户和 66143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308,013,840.56 元，实有余额 108,567,590.16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199,446,250.40 元。主要系：1)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项目应支付的法律服务费、审计费、验资费、新股登记费、印花税等其他发行费用共 4,653,749.60 元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其中 4,100,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完成置换，剩余 553,749.60 元发行费未置换；2) 2018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 2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经调整后与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实际余额一致。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19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33655 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6,765,027.53 元，其中：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6,765,027.53 元。

2019 年度，本公司银行募集账户 84401 户对天津康仁堂公司增资投入募集资金 70,000,000.00 元；天津康仁堂公司募集账户 66143 户对“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53,249,345.11 元。

募集银行账户 90280 户和 33655 户募集资金净额为 721,685,152.13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90280 户和 33655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49,139,774.01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69,149,532.25 元，33655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01,675,393.89 元，实有余额 101,795,280.35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119,886.46 元，主要系募集项目以前年度的零星支出 119,886.46 元未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

本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康仁堂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84401 户和 66143 户募集资金净额为 919,946,222.72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康仁堂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银行账户 84401 户和 66143 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25,456,403.19 元，本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89,380,198.05 元，84401 户和 66143 户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256,022,427.86 元，实有余额 86,576,177.46 元。与应有余额差异 169,446,250.40 元。主要系：1)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项目应支付的法律服务费、审计费、验资费、新股登记费、印花税等其他发行费用共 4,653,749.60 元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其中 4,100,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完成置换，剩余 553,749.60 元发行费未置换；2) 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 17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经调整后与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实际余额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与国都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并由河西支行指定其下属佟楼支行负责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履行三方监管协议过程中不存在问题。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与国都证券签订了《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保荐终止协议》，国都证券对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方面进行持续督导的责任终止；同时，公司与西南证券签署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之持续督导协议》，西南证券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为规范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与西南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与天津康仁堂公司、西南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履行监管协议过程中不存在问题。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设置了严格的权限审批制度，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需由资金使用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经该部门主管领导签字后，报财务负责人审核，并由总经理签字后，方可予以支付；超过总经理授权范围的，应报董事会审批；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股东大会审批。同时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本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10%，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西南证券。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下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8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8-059)。截止 2019 年 8 月 15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2019-065)。

(2) 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

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1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9-076)。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本年度已按深圳交易所颁布的《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血必净技改扩产项目	否	20,190	23,939		23,043.26	96.26%	2013年03月31日	3,276.54	76,024.33	是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601	15,949.39		13,846.79	86.82%	2012年08月31日			不适用	否
3、投资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否	10,515.48	10,515.48		10,534.4	100.18%	2012年09月30日	17,161.12	96,560.05	是	否
4、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	否	91,994.62	92,000	5,324.93	68,938.02	74.93%	2018年06月30日	19.91	-1,484.3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9,301.1	142,403.87	5,324.93	116,362.47	--	--	20,457.57	171,100.08	--	--
超募资金投向											

1、投资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否	5,898.61	23,680.76		23,680.76	100.00%	2010年05月31日	30,179.91	177,460.95	是	否
2、与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合作开发抗丙肝新药项目	否	4,560	4,560		760	16.67%	2018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3、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否	1,583.6	1,583.6		1,483.85	93.70%	2011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否
4、ERP信息系统	否	297	297		275.93	92.91%	2011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否
5、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合作开发治疗脓毒症I类新药项目	否	4,285	4,285	676.5	3,824.36	89.25%	2018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6,624.21	34,406.36	676.5	30,024.9	--	--	30,179.91	177,460.95	--	--
合计	--	145,925.31	176,810.23	6,001.43	146,387.37	--	--	50,637.48	348,561.0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无										

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09 年上市取得超募资金 45,377.52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累计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45,377.52 万元, 不存在无使用计划的超募资金。</p> <p>1、2010 年 3 月 30 日,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 2010 年 4 月 22 日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898.61 万元对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增资并成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30 日进行公告-《公告 008-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2011 年 7 月 14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 2011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7,782.15 万元购买新疆力利记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21.75% 的股权, 购买后, 公司持有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由 42% 增加到 63.75%, 成为其绝对控股股东。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4 日进行公告-《公告 026-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新疆力利记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股份的公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项目已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23,680.76 万元。</p> <p>2、2010 年 7 月 12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560 万元与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合作开发抗丙肝新药。该项目成功完成后将大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13 日进行公告-《公告 024-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与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合作开发抗丙肝新药项目的公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项目已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760.00 万元。</p> <p>3、2010 年 8 月 19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10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1,916.59 万元对血必净技改扩产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分别增加投资 3,749 万元和 6,286.99 万元、对现有生产及其配套设施进行技术改造 1,583.60 万元以及实施 ERP 信息化管理 297 万元。2011 年 12 月 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 201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935.17 万元和自有资金 2,126.23 万元对研发中心项目增加投资。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进行公告-《公告 046-关于研发中心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追加投资的公告》。上述项目运行后将大幅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研发实力和管理水平。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车间技术改造项目已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1,483.85 万元, ERP 信息系统已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275.93 万元。</p> <p>4、2010 年 11 月 19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285 万元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院第一附属医院合作开发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 若项目成功完成将大大提升公司竞争优势。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9 日进行公告-《公告 044-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学第一附属医院合作开发治疗脓毒症 I 类新药项目的公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项目已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3,824.36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 2009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58.78 万元。目前, 相关资金已经置换完成。</p> <p>2) 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12 日, 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先期投入基地建设资金为 66,429,807.78 元, 其中: ① 取得土地使用权支付土地出让金及税费 58,119,600.00 元; ② 支付“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基地建设工程费用 8,310,207.78 元。因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已超过 6 个月, 故截止目前, 该资金未完成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2014 年 7 月 18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 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4-060)。截止 2015 年 1 月 15 日, 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并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公司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2015-004)。</p> <p>2、2015 年 6 月 25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5-076)。截至 2015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并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2015-119)。</p> <p>3、2015 年 11 月 26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并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5-123)。截止 2016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并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对此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2016-094)。</p> <p>4、2016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并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6-105)。截至 2017 年 8 月 21 日, 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并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公司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2017-044)。</p> <p>5、2017 年 8 月 23 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p>

	<p>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7-051)。截至 2018 年 8 月 15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2018-050)。</p> <p>6、2018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8-059)。截止 2019 年 8 月 15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2019-065)。</p> <p>7、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1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对该事项进行公告--《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9-076)。</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承诺项目的后续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血必净技改扩产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以公司剔除个别报表对子公司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的净利润为基础确认。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配方颗粒等	12455.65 万元	3,681,374,584.34	3,126,380,140.91	2,028,919,227.88	577,787,393.37	478,980,698.9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作布局中药配方颗粒业务，利用当地道地中药材资源优势，拓展药源基地，加大对生产基地建设投入，扩大配方颗粒产能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北京康仁堂不断自我管理提升，组织内部管理质量建设，先后取得ISOGB/T9001质量管理体系、GB/T24001环境管理体系、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23331能源管理体系等四项认证证书。通过认证企业全面提升管理能力，在保证生产安全和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实现低能耗，环保运营。

北京康仁堂注重社会责任和诚信经营，在国家政策引领市政府各局办的指导下，努力提升内部管理，积极开展各项社会活动，弘扬中医药传承文化和现代企业的社会责任，各项工作得到市各局办认可，先后被北京市经信局、首都精神文明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机构授予“北京诚信创建企业”，北京企业评价协会、北京市企业信用评价活动秘书处等机构授予“北京市信用AAA级企业”以及获得由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医药业商会颁发的“民族医药百强品牌企业”称号，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颁发的“北京民营企业社会责任百强”称号等多项荣誉。

2、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超思电子通过延伸产业链，扩大生产规模，投资建立了天津超思，有利于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和品质，降低生产成本。销售方面，扩大销售网络，投资设立了全球第五个子公司新加坡超思，有利于进一步服务本土市场，同时通过代理商渠道，进一步加强与大客户合作，国内、国际双线突破，确定了“用科技智造关怀”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向全球市场提供优质医疗产品组合，使小型化、智能化的产品服务诊所、个人医生以及千家万户，作为世界知名的医疗产品优秀供应商，为人类健康

做出卓越贡献，为客户、员工、股东、社会创造价值。新制产成品产能较上年同期水平有所增加，人均效能较去年同期提高；产品方面，进行技术纵深、细分领域的拓展，开发上市了新功能指夹血氧仪、高端医用级生命体征监护仪，以及升级了支持人工智能AI辅助初筛的心电产品，同时再探索康养项目的试点及相应功能的开发。

3、天津红康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红康云不断改革创新上医支撑系统，通过迭代裂变2.0模式--社群运营和“3+1”培训体系，迅速打开线下空白市场并进一步扩大医生全国覆盖率，保持上线医生领先优质；通过模式创新和角色的快速转变，天津红康云成为公立医院定制化互联网解决方案的提供者；通过渠道创新和市场需求的深度探索，天津红康云成为山西基层卫生协会指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和广东省互联网管理平台指定的技术供应商。

天津红康云在不断探索市场的同时也在进行内部产品的打磨和技术能力的迭代，从需求出发，横向实现新产品研发-医生定制药功能；纵向深耕专科细分领域，根据科室差异性需求进行定制化辅助功能的开发形成具有科室代表性的实用型技术工具；用户运营方面通过社群运营手段，进行微课导流快速实现用户消费转化。

天津红康云首次尝试搭建以上医仁家品牌为主的新媒体矩阵，包含：头条号、百家号、健康界、趣头条。全年阅读总量突破190.4万次并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转发20万+阅读，突破历史新高。

上医仁家作为创新型的“中医人打造的互联网平台”在2019年取得了快速发展并获得了由“人民网”、“健康时报”主办的第十一届健康中国论坛的“十大互联网健康平台”奖，赢得了行业的充分肯定。上医仁家的“守护国人健康·中医在行动”公益活动获邀“第九届中国公益节”，并获得“年度公益创新奖”。

天津红康云的产品、技术、模式、服务、市场，均在2019年取得了创新的关键性发展。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自2019年末起，公司的药品销售进入了新纪元，随着《重症医学》杂志发表《评价血必净注射液对重症社区获得性肺炎疗效的随机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以及通过谈判进入国家医保目录，都将为拳头产品血必净注射液未来销售带来新的机遇，公司也将持续推进血必净注射液的学术研究，挖掘产品临床价值。未来几年正是公司研发成果的集中问世时期，如盐酸莫西沙星氯化钠注射液、伊班膦酸钠、PTS、KB等，公司将聚焦ICU领域打造领先产品，持续储备精品，实现产品落地，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

（二）配方颗粒将继续进行国家质量标准研究工作，加快药食同源产品的开发落地，加强并完善配方颗粒研发体系建设。结合道地药材区位优势、产地布局优势，加强集中采购能力，争取获得更具竞争力的成本优势。依托道地药材、加载产品溯源技术，借助红外指纹图谱检测优势，打造优质品牌，扩大中药饮片销售规模；借助中医生资源及中医智能诊疗，提高基层医疗市场的覆盖率；医疗健康服务业务将持续升级迭代线上平台，不断完善全协同医疗服务和中医生价值转化平台，形成集团大健康产品终端品牌渠道。贴近市场终端需求，整合配方颗粒全产业链产品、渠道、智慧医疗等自有资源，成立中医药事业群，利用公司资源优势，强化品牌合力。

（三）医疗器械业务聚焦家庭医疗市场，发力国内基层医疗市场，深耕国际市场，整合国内外资源丰富产品线，提高品牌认知度。

（四）发挥原辅料事业部资源共享的优势，多渠道打造高端品种，提高技术营销能力，进军国际市场，同时拓展非药领域的产品应用。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董事会提议，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当时总股本3,011,054,793股扣除已回购股份34,999,956股后的股本2,976,054,83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59,521,096.74元。以上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2,679,541,731.92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披露《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5日，除权除息日：2019年5月16日。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005,704,837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50,285,241.8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50,285,241.85
可分配利润（元）	3,081,041,514.3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	4.88%

的比例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02,529,542.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739,062,828.66 元，减去本年度分配以前年度实现的未分配利润 59,521,096.74 元及本年度收购少数股权引起变动额 1,029,760.52 元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081,041,514.37 元。</p> <p>根据本年度利润实现情况和未来发展向好的预期，进一步提升公司知名度，回报股东，经董事会提议，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现有总股本 3,005,704,837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共计 150,285,241.85 元。以上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2,930,756,272.5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之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p>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3,011,054,79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60,221,095.86 元。

（2）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3,011,054,793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 34,999,956 股后的股本 2,976,054,837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59,521,096.74 元。

（3）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02,529,542.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739,062,828.66 元，减去本年度分配以前年度实现的未分配利润 59,521,096.74 元及本年度收购少数股权引起变动额 1,029,760.52 元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081,041,514.37 元。

根据本年度利润实现情况和未来发展向好的预期，进一步提升公司知名度，回报股东，经董事会提议，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现有总股本 3,005,704,837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共计 150,285,241.85 元。以上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2,930,756,272.5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之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 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9 年	150,285,241.85	402,529,542.97	37.34%	15,548,618.02	3.86%	165,833,859.87	2.44%
2018 年	59,521,096.74	210,795,341.94	28.24%	101,579,921.48	48.19%	161,101,018.22	76.43%
2017 年	60,221,095.86	450,729,739.28	13.36%	0.00	0.00%	60,221,095.86	13.3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持有红日药业股份锁定的承诺	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2019年1月10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9年01月10日	2020年1月10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避免同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行业竞争的承诺	2019年04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9年04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市公司保持独立性，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的承诺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9年04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其	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009年10月30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

	关联自然人					了所做的承诺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四名自然人股东、姚小青先生	避免同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行业竞争的承诺	2009 年 10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 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大通集团董事长李占通先生	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09 年 10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 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大通集团董事长李占通先生	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	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	2009 年 10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 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社保、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关于社保、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2009 年 10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 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激励对象自授予日起满一年后方可开始分期解锁。第一个解锁期: 自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	2019 年 06 月 18 日	2020 年 4 月 26 日-2021 年 4 月 25 日解锁 50%, 2021 年 4 月 26 日-2022 年 4 月 25 日解锁 50%	报告期内, 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解锁期：自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业绩承诺	绩效考核目标：第一个解锁期，相比基期 2017 年，2019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0%。第二个解锁期，相比基期 2017 年，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70%	2019 年 06 月 18 日	2019 年度-2020 年度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的变更

（1）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变更

财政部2017年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在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具有前瞻性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涉及追溯调整2018年度可比财务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指标。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执行2019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详见“第十二节、五、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新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以财会【2019】16号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通知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并按规定相应追溯调整了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该财务报表列报变更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没有影响，对2018年度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合并报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53,552,494.87	-1,853,552,494.87	
应收票据		113,569,599.01	113,569,599.01
应收账款		1,739,982,895.86	1,739,982,895.8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3,360,108.55	-293,360,108.55	
应付票据		8,533,000.00	8,533,000.00
应付账款		284,827,108.55	284,827,108.55

母公司报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5,192,989.72	-85,192,989.72	
应收账款		85,192,989.72	85,192,989.7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539,686.76	-18,539,686.76	
应付账款		18,539,686.76	18,539,686.76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2019年度无其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等7个二级子公司、通过投资新设立13家二级子公司，其中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在报表日前公司又进行了处置，注销二级子公司正康天红（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详见第十二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贺军、阳历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2019年度的审计机构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信永中和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实施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确定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5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995万股。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为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人员，本次股权激励有利于有效调动管理者和重要骨干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促进公司长期稳定持续发展，帮助管理层更有效地平衡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保护公司所有者的长期利益和近期利益。

2019年4月4日，公司通过OA办公系统发布了《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名单的公示》，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19年4月19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2019年4月24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实施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议案》。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为58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965万股。

2019年6月19日，公司完成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9年4月26日，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19年6月19日。

相关事项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英山县兴源中小企业 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19年03 月01日	450	2019年03月01 日	450	抵押	12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计（A1）			45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4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3）			45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45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 销售有限公司	2017年07 月01日	25,000	2017年11月10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2个月	是	否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 销售有限公司	2017年07 月01日	25,000	2017年08月18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2个月	是	否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 销售有限公司	2018年08 月17日	25,000	2019年07月31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2个月	否	否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 销售有限公司	2018年08 月17日	40,000	2019年01月29 日	2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2个月	否	否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 销售有限公司	2018年08 月17日	29,600	2019年06月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2个月	否	否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 司	2018年08 月17日	3,000	2019年03月21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2个月	否	否
湖北辰美中药有限公 司	2019年04 月02日	7,000	2019年05月23 日	4,500	连带责任保 证	96个月	否	否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 销售有限公司	2019年08 月23日	25,000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	2019年08	40,000						

销售有限公司	月 23 日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3 日	3,000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3 日	29,600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3 日	5,000						
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3 日	10,000						
重庆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3 日	10,000						
湖北辰美中药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3 日	1,000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3 日	20,00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50,6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4,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48,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4,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州美欣霍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17 日	1,200	2019 年 01 月 15 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个月	否	否
重庆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17 日	10,000	2019 年 12 月 03 日	0		60 个月	否	否
湖州美欣霍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3 日	1,200	2019 年 12 月 30 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个月	否	否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25 日	8,000	2019 年 11 月 13 日	4,700		12 个月	否	否
湖州美欣霍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3 日	1,200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5,00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35,4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7,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6,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7,1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86,4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42,0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95,2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32,05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7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7,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7,00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 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 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 的账面价值	合同涉及资产 的评估价值	评估机构名称 (如)	评估基准日 (如)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 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 告期末 的执行	披露日 期	披露索 引
---------------	--------------	------	--------	-----------------	-----------------	---------------	--------------	------	--------------	--------	------	-------------------	----------	----------

				(万 元)(如 有)	(万 元)(如 有)	有)	有)					情况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亳州市顺发药业销售有限公司	赤芍药材	2014年11月20日			-	-		1,382.32	否	否	已付款1,382.32万元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宝诺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LCZ696原料药及片剂项目的委托研究	2015年08月01日			-	-		800	否	否	已付款310.00万元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SAP软件及服务费	2016年07月05日			-	-		1,424	否	否	已付款1370万元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中心医院	健康受试者空腹和餐后单次口服缬沙坦氢氯地平片的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	2016年12月02日			-	-		685.99	否	否	已付款138万元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	肿瘤免疫治疗小分子药物	2017年07月01日			-	-		18,000	否	否	已付款1500万元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亳州市顺发药业销售有限公司	赤芍药材	2017年08月25日			-	-		683.8	否	否	已付款313.20万元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公共卫生临床	受试者完成出组	2017年12月07日			-	-		570.29	否	否	已付款577.02万元		

限公司	中心											(已执行完)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立 方都广 建筑安 装工程 有限公司	办公楼 装修	2019年 02月 25日			-			970	否	否	已付款 776万 元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秉承“传承发展中华医药，解决人类健康难题”为企业愿景，以降低病患者的病死率为企业追求，致力于药品研发、医师培养、健康知识普及，打造全民健康事业以及提升全民生活品质。恪守“精益生产、恪守规范、严格把控、彰显品质”的质量理念，要求员工严格遵守流程和工艺要求，严格管控质量，追求“好人品、好产品”的工作目标，本着对工作、对企业和对客户负责的态度，彰显产品和服务的品质。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紧紧围绕公司总体安全生产目标，不断完善公司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建设，强化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夯实安全文化体系建设，不断加强人防物防建设，突出安全技防投入。在继续实施01467EHS管理模式满足公司安全目标的基础上，通过实施双重预防机制进行事故隐患前置预防管理，精准定位重点产业线，推行新版《环境健康安全（EHS）审计管理体系》，统一安全管理标准，实现环境安全健康管理的统一化、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

公司领导也一直秉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生命至上，树牢安全发展理念。为高效贯彻落实各级政府相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公司领导长期坚持安全政策落实到一线，同时充分发挥社会、员工的监督作用，实现EHS的全员参与，促进公司环境安全管理体系持续良性的自我完善。通过齐抓共管的方式，保障公司的安全发展、和谐发展、规范发展、高效发展，最终实现环境安全健康零事故。

公司长期致力于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助弱势群体、支持教育事业、支持农村开发、赈灾扶贫都是公司关注的方向，公司成立至今，捐赠累计5,586.63万元以上，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努力实现公司与员工、社会及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	CODcr	污水处理站	1个	污水处理站	57.3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8.9395t	23.63t/a	无

公司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氨氮	污水处理站	1 个	污水处理站	0.71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1065t	2.5t/a	无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SO2	烟囱	3 个	锅炉房	监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0.0237t	1.2t/a	无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烟囱	3 个	锅炉房	118.64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8923t	5.31t/a	无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纳管	1 个	污水排放口	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三级标准	31.24t	63.00t/a	无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氨氮	纳管	1 个	污水排放口	3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三级标准	2.19t	4.41t/a	无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大气	1 个	燃气锅炉	5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289t	2.6t/a	无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颗粒物	大气	1 个	燃气锅炉	3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0.19t	0.39t/a	无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大气	1 个	燃气锅炉	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0t	2.6t/a	无
湖州展望天明药业有限公司	氨氮	纳管	1 个	污水排放口	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二级标准	1.26t	3.477t/a	无
湖州展望天明药业有限公司	颗粒物	集中排放	5 个	污水站、微晶车间、甲基车间楼顶、丙基车间楼顶、动力车间楼顶	1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的二级标准	-	-	原环评只有浓度要求，无排放总量要求
湖州展望天明药业有限公司	甲醇	集中排放	2 个	甲基车间楼顶、丙基车间楼顶	190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的二级标准	-	-	原环评只有浓度要求，无排放总量要求
湖州展望天明药业有限公司	氯化氢	集中排放	3 个	微晶车间、甲基车间楼顶、丙基车	100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的二	-	-	原环评只有浓度要求，无排放总量

				间楼顶		级标准			要求
湖州展望天明药业有限公司	氯甲烷	集中排放	2 个	甲基车间楼顶、丙基车间楼顶	120 mg/m ³	《工作场所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GBZ 2.1-2007) 的车间标准	-	-	原环评只有浓度要求, 无排放总量要求
湖州展望天明药业有限公司	环氧丙烷	集中排放	2 个	甲基车间楼顶、丙基车间楼顶	12.5 mg/m ³	《工作场所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GBZ 2.1-2007) 的车间标准	-	-	原环评只有浓度要求, 无排放总量要求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公司：防治污染设施正常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1) 废水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天津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 三级。污水经过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进华电水务天津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

(2) 废气锅炉烟气排放执行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16)。锅炉使用清洁燃料天然气，尾气达标排放。

(3) 噪声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4类。厂界达标。

(4) 恶臭异味排放执行天津市地方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95)。厂界臭气浓度小于20。

(5) 固体废物危险废弃物委托天津市合佳威立雅环境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2、展望药业：

原有一套1000t/d废水处理系统，符合法规要求，可满足展望药业污水处理需求，系统运行正常。2019年11月已建成日处理400吨高浓度废水的UASB厌氧塔项目，以提高废水出水稳定达标的目标。

3、展望天明

设计建设有一套2300t/d废水生化处理系统，符合法规要求，可满足展望天明污水处理需求，系统运行正常。2020年正在建设2套日处理400吨高浓度废水UASB厌氧塔项目，用于替换2套老旧厌氧塔。计划实施废水纤维素回收和除盐系统建设，以提高废水出水稳定达标的目的。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展望药业和展望天明建设项目均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取得审批。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公司：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相关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2、展望药业及展望天明：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相关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2018年12月展望药业根据公司环境现状进行重新编制新预案并进行备案。

2016年11月展望天明根据公司环境现状编制了应急预案并已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展望药业和展望天明均已根据法规，制定日常环境各项检测，并按按时完成。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019年1月10日，公司股东大通集团、股东姚小青及股东孙长海分别与兴城集团就《关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事项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兴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87,640,3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95%，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9年1月21日，兴城集团与姚小青、大通集团签署了《关于支持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取得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协议》，同日，兴城集团与姚小青签署了《关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期限为一年。姚小青将所持上市公司180,663,287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6%）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兴城集团行使。上述协议生效后，兴城集团取得大通集团、姚小青对兴城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支持，且在上市公司中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668,303,6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2.195%。兴城集团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市国资委将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9年3月27日，公司接到兴城集团转来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19】126号），主要内容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经审查，现决定，对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合同取得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案不予禁止。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兴城集团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市国资委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完成多次增持，高度认可上市公司价值

报告期内，兴城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交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多次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股份180,357,094股，增持均价3.395元/股，增持比例6.00%。增持完成后，兴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667,997,4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224%。

推进公司长远发展，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

为提升投资者信心，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制定并实施完成《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4,999,9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24%，最高成交价3.4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02元/股，累计支付总金额为11,712.85万元（含交易费用）。回购股份已用于实施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报告期内，为促进公司长期稳定持续发展，帮助管理层更有效地平衡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公司审议通过并实施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58名激励对象授予了限制性股票2,965万股。

以上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查询索引
1	关于对控股孙公司天津红康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年03月05日	巨潮资讯网
2	关于湖北辰美中药有限公司为英山县兴源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2019年03月05日	巨潮资讯网
3	关于为湖北辰美中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9年04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4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2019年07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5	关于产业投资基金完成基金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公告	2019年08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6	关于2019年度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2019年08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7	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9年10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8	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为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9年1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9	关于控股子公司原料药通过CDE技术审评审批的公告	2019年1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14,132,602	17.07%	0	0	0	-64,618,180	-64,618,180	449,514,422	14.96%
3、其他内资持股	514,132,602	17.07%	0	0	0	-66,118,180	-66,118,180	448,014,422	14.91%
境内自然人持股	514,132,602	17.07%	0	0	0	-66,118,180	-66,118,180	448,014,422	14.9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05%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0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96,922,191	82.93%	0	0	0	59,268,224	59,268,224	2,556,190,415	85.04%
1、人民币普通股	2,496,922,191	82.93%	0	0	0	59,268,224	59,268,224	2,556,190,415	85.04%
三、股份总数	3,011,054,793	100.00%	0	0	0	-5,349,956	-5,349,956	3,005,704,83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2019年1月4日，根据深交所关于高管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副总经理高国伟所持有的205.50万股股份转为高管锁定股。
- 2019年1月9日，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2018年11月25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大通集团、股东姚小青及股东孙长海分别与兴城集团签署了《关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大通集团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兴城集团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344,765,7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5%；姚小青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兴城集团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137,002,9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5%；孙长海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兴城集团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5,871,5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5%。本次股份转让数量共计487,640,3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95%。协议转让完成后，兴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87,640,3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95%，大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93,376,7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4%，姚小青持有公司股份411,815,6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8%，孙长海持有公司股份21,140,1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02%。
- 2019年4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原副董事长、董事孙长海、原董事曾国壮、原监事会主席伍光宁及原监事梅正杰离任，其中孙长海、曾国壮及伍光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26,236,170股全部转为高管锁定股。
- 2019年6月18日，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58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65万股，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9847%。

5、公司回购股份3,499.9956万股，其中2,965万股已用于实施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经公司审慎研究，注销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534.9956万股股份，同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01,105.4793万股减少至300,570.4837万股。2019年9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回购股票的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9月25日完成。

6、2019年10月24日，公司离任董事孙长海、曾国壮、监事伍光宁所持有的限售股份锁定期满，可上市流通股份共计122,559,35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时，经相关权力会议审议通过并完成信息披露。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大通集团、股东姚小青及股东孙长海于2018年11月25日分别与兴城集团签署了《关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大通集团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兴城集团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344,765,7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5%；姚小青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兴城集团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137,002,9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5%；孙长海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兴城集团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5,871,5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5%。本次股份转让数量共计487,640,3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95%。

协议转让完成后，兴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87,640,3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95%，大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93,376,7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4%，姚小青持有公司股份411,815,6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8%，孙长海持有公司股份21,140,1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02%。2019年1月9日，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股份回购概况

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于2018年10月15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分别于2018年9月18日和2018年11月1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1月11日颁布的《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需对公司《关于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中部分内容进行补充修订。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及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且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0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19年3月5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修订版）》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之补充修订的公告》。

2、股份回购情况

序号	日期	数量（万股）	比例（%）
1	2018年11月	1,949.9938	0.6476
2	2018年12月	1,050.0018	0.3487
3	2019年1月	500.0000	0.1661

合计	3,499.9956	1.1624
----	------------	--------

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4,999,956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1624%，最高成交价3.4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02元/股，累计支付总金额为117,128,539.50元（含交易费用）。

3、回购股份的使用及注销情况

2019年6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58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965万股，约占当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9847%。

公司回购股份3,499.9956万股，其中2,965万股已用于实施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经公司审慎研究，注销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534.9956万股股份，同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01,105.4793万股减少至300,570.4837万股。2019年9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回购股票的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9月25日完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等相关手续。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指标详见“第二节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姚小青	411,613,974	0	0	411,613,974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高国伟	0	3,555,000	0	3,555,000	高管锁定股 2,055,000股/ 股权激励限售 股 1,500,000股	高管锁定期止/ 自2020年4月 26日起，在满 足解锁条件情 况下，分三期 解锁。
郑丹	2,025,000	1,500,000	0	3,525,000	高管锁定股 2,025,000股/ 股权激励限售 股 1,500,000股	高管锁定期止/ 自2020年4月 26日起，在满 足解锁条件情 况下，分三期 解锁。

蓝武军	2,025,000	1,500,000	0	3,525,000	高管锁定股 2,025,000 股/ 股权激励限售 股 1,500,000 股	高管锁定期止/ 自 2020 年 4 月 26 日起, 在满 足解锁条件情 况下, 分三期 解锁。
张坤	106,312	1,500,000	0	1,606,312	高管锁定股 106,312 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1,500,000 股	高管锁定期止/ 自 2020 年 4 月 26 日起, 在满 足解锁条件情 况下, 分三期 解锁。
陈瑞强	393,750	1,200,000	0	1,593,750	高管锁定股 393,750 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1,200,000 股	高管锁定期止/ 自 2020 年 4 月 26 日起, 在满 足解锁条件情 况下, 分三期 解锁。
QIAN XIAOLUN	0	1,500,000	0	1,500,0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 1,500,000 股	自 2020 年 4 月 26 日起, 在满 足解锁条件情 况下, 分三期 解锁。
李春旭	0	1,200,000	0	1,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 1,200,000 股	自 2020 年 4 月 26 日起, 在满 足解锁条件情 况下, 分三期 解锁。
潘勤	0	1,200,000	0	1,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 股 1,200,000 股	自 2020 年 4 月 26 日起, 在满 足解锁条件情 况下, 分三期 解锁。
张丽云	969,343	0	0	969,343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其他限售股股 东	96,999,223	18,550,000	96,323,180	19,226,043	高管锁定股 676,043 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18,550,000 股	高管锁定期止/ 自 2020 年 4 月 26 日起, 在满 足解锁条件情 况下, 分三期 解锁。
合计	514,132,602	31,705,000	96,323,180	449,514,42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19年1月4日，根据深交所关于高管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副总经理高国伟所持有的205.50万股股份转为高管锁定股。
- 2019年1月9日，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2018年11月25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大通集团、股东姚小青及股东孙长海分别与兴城集团签署了《关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大通集团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兴城集团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344,765,7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5%；姚小青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兴城集团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137,002,9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5%；孙长海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兴城集团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5,871,5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5%。本次股份转让数量共计487,640,3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95%。协议转让完成后，兴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87,640,3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95%，大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93,376,7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4%，姚小青持有公司股份411,815,6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8%，孙长海持有公司股份21,140,1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02%。
- 2019年4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原副董事长、董事孙长海、原董事曾国壮、原监事会主席伍光宁及原监事梅正杰离任，其中孙长海、曾国壮及伍光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26,236,170股全部转为高管锁定股。
- 2019年6月18日，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58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965万股，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9847%。
- 公司回购股份3,499.9956万股，其中2,965万股已用于实施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经公司审慎研究，注销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534.9956万股股份，同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01,105.4793万股减少至300,570.4837万股。2019年9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回购股票的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9月25日完成。
- 2019年10月24日，公司离任董事孙长海、曾国壮、监事伍光宁所持有的限售股份锁定期满，可上市流通股份共计122,559,35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3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3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	--------	---------------------	--------	-----------------------------	---	-------------------------------------	---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22%	667,997,417	667,997,417	0	667,997,417	质押	243,820,162
姚小青	境内自然人	13.70%	411,815,639	-137,002,993	411,613,974	201,665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6%	293,376,722	-344,765,773	0	293,376,722	质押	293,309,500
吴玢	境内自然人	1.72%	51,820,000	-8,380,000	0	51,820,000		
姚晨	境内自然人	1.58%	47,368,896	0	0	47,368,896		
伍光宁	境内自然人	1.33%	40,007,316	0	0	40,007,316		
曾国壮	境内自然人	1.05%	31,411,887	-30,000,000	0	31,411,887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118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26,216,898	0	0	26,216,898		
单英浩	境内自然人	0.83%	24,873,129	24,873,129	0	24,873,12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19,154,101	-785,600	0	19,154,10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公司股东姚小青与孙长海就 2018 年 6 月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签署了《关于〈一致行动人协议〉的解除协议》。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7,997,417					人民币普通股	667,997,417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3,376,722					人民币普通股	293,376,722	
吴玢	51,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820,000	

		股	
姚晨	47,368,896	人民币普通股	47,368,896
伍光宁	40,007,316	人民币普通股	40,007,316
曾国壮	31,411,887	人民币普通股	31,411,887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118 号资产管理计划	26,216,898	人民币普通股	26,216,898
单英浩	24,873,129	人民币普通股	24,873,12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154,101	人民币普通股	19,154,101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847,020	人民币普通股	18,847,02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单英浩除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帐户持有 24,873,129 股,实际合计持有 24,873,129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任志能	2009 年 03 月 26 日	915101006863154368	控股公司服务；土地整理与开发；城市配套基础设施，环境治理的投融资，建设和管理；住宅房屋建筑，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建材批发，园区管

				理；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租赁经营，物业管理；健康咨询，老年人养护服务；体育组织服务，体育场所服务，休闲健身活动，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资本运作；国有资产管理；对外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特许经营；其他非行政许可的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兴城集团持有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岩土”）股份 528,632,766 股，占中化岩土总股本的 29.28%。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 年 04 月 24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5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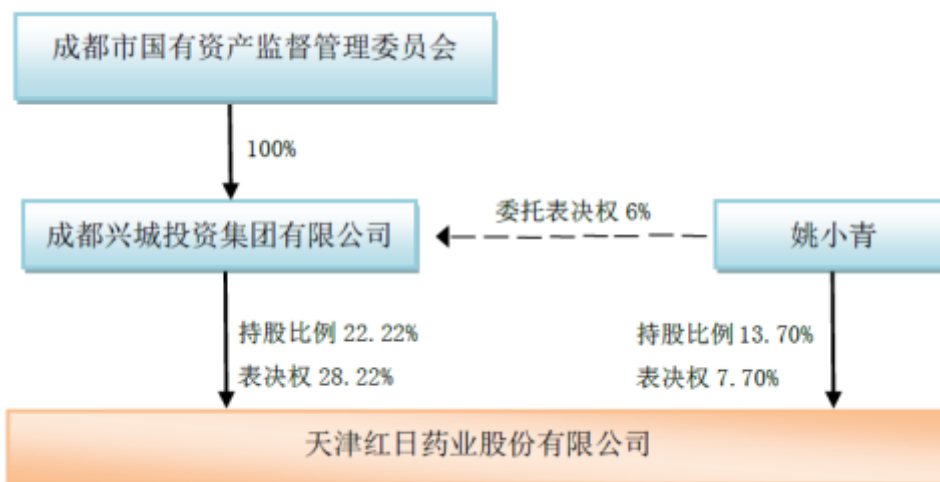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袁旭		78235192-3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19 年 04 月 24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5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姚小青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4月24日	548,818,632	0	137,002,993	0	411,815,639
李占通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4月24日	0	0	0	0	0
苗大伟	董事	现任	男	65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4月24日	0	0	0	0	0
郑丹	副董事长、 董事、 总经理	现任	女	56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4月24日	2,700,000	1,500,000	675,000	0	3,525,000
蒲旭峰	董事	现任	男	57	2020年01月16日	2022年04月24日	0	0	0	0	0
蓝武军	董事、副 总经理、 财务负责 人、董事 会秘书	现任	男	45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4月24日	2,700,000	1,500,000	675,000	0	3,525,000
孙武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4月24日	0	0	0	0	0
王生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9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4月24日	0	0	0	0	0
李姝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9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4月24日	0	0	0	0	0
龚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20年01月16日	2022年04月24日	0	0	0	0	0

屠鹏飞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0年 01月16日	2022年 04月24日	0	0	0	0	0
刘培勋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6	2019年 04月24日	2022年 04月24日	0	0	0	0	0
霍雅曼	监事	现任	女	30	2019年 04月24日	2022年 04月24日	0	0	0	0	0
梁丹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9	2019年 04月24日	2022年 04月24日	0	0	0	0	0
陈瑞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9年 04月24日	2022年 04月24日	525,000	1,200,000	120,000	0	1,605,000
张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9年 04月24日	2022年 04月24日	141,750	1,500,000	0	0	1,641,750
董凯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9年 04月24日	2022年 04月24日	141,750	0	0	0	141,750
高国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9年 04月24日	2022年 04月24日	2,740,000	1,500,000	0	0	4,240,000
QIAN XIAOLU N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9年 04月24日	2022年 04月24日	0	1,500,000	0	0	1,500,000
李春旭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0	2019年 04月26日	2022年 04月24日	0	1,200,000	0	0	1,200,000
潘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9年 04月26日	2022年 04月24日	0	1,200,000	0	0	1,200,000
曾国壮	董事	离任	男	57	2019年 04月24日	2019年 04月24日	61,411,887	0	30,000,000	0	31,411,887
孙长海	副董事长、 董事	离任	男	59	2019年 04月24日	2019年 04月24日	27,011,704	0	13,130,704	0	13,881,000
伍光宁	监事会主	离任	男	60	2019年	2019年	40,007,31	0	0	0	40,007,31

	席				04月24日	04月24日	6					6
梅正杰	监事	离任	男	55	2019年04月24日	2019年04月24日	0	0	0	0	0	0
李川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4	2019年04月24日	2020年01月16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686,198,039	11,100,000	181,603,697	0	0	515,694,34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曾国壮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4月24日	任期满离任
孙长海	副董事长、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4月24日	任期满离任
伍光宁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4月24日	任期满离任
梅正杰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4月24日	任期满离任
李川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01月16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姚小青，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五年期居留权，男，1965年5月生，博士，执业医师。1996年创办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由姚小青担任第一完成人的项目“中药血必净注射液制备及其防治SIRS和MODS的研究”获得天津市科委颁发的天津市科技成果证书；2007年，姚小青还被天津市人民政府授予“天津市技术创新带头人”的荣誉称号，2012年被授予“天津市劳动模范”称号，姚小青入选天津市第一批人才发展特殊支持计划杰出企业家。曾任天津市第三医院医师。现任公司董事长，天津市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

李占通，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4年4月生，博士。曾在天津大学机械学院工作，1992年12月创办大通集团。2006年被中共中央统战部、国家发改委、人事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评选为“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2018年10月入选“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杰出民营企业”。曾任第十一、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现任大通集团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光彩会副会长，全国工商联常委，天津市工商联副主席，天津南开区政协副主席，全联城市基础设施商会会长。现任公司董事。

苗大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55年11月生，本科。现任公司董事。

郑丹，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64年2月生，研究生毕业。曾任天津泰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北京泰达生物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蒲旭峰，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3年12月生，博士。曾任成都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食品安全总监，成都市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食品安全总监。现任成都医疗健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蓝武军，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5年5月生，硕士。曾任天津市天发重型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天津市百利开关设备有限公司、天津市百利高压电气有限公司财务部长、财务总监，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孙武，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9年6月生，大专学历。2010年9月至2016年3月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业务主管；2016年3月至2018年1月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高级主管；2018年1月至2019年3月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主任（期间：2016年11月至2019年3月兼任成都兴城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7年1月至2019年3月兼任成都东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7年12月至2019年3月兼任成都医疗健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6月至2019年3月兼任四川省紫坪铺水库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财务中心总经理。

王生田，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51年7月生，主任药师。曾任《中国药房》、《中国药事》、《中草药》等杂志编委、常务编委、副主任编委等并发表多篇论文。曾任中国药学会第22届、23届理事会理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药学会监事会监事。

李姝，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71年3月生，现就职于南开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资本市场与信息披露、财务会计与公司治理。2005年赴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UBC）进行了为期三个月的访问学习，2007年于南开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流动站出站。目前已出版著作与教材6部，在《会计研究》、《管理评论》等各级期刊发表学术论文50余篇。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负责人，先后主持省部级科研课题5项，主持或参与多项企业调研和企业项目研究。曾获天津市教学成果二等奖，南开大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南开大学商学院最受欢迎的老师等奖励。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屠鹏飞，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3年4月生，博士、教授。北京大学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中医药现代研究中心主任，兼任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现代研究中心主任。第十一届国家药典委员会执委、中药材和饮片第二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药学》英文版、《中药新药与临床药理》、《中国现代中药》杂志副主编，《Journal of Chromatography B》、《中国药学杂志》等10多家杂志编委。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先后承担了国家和省部级项目70余项。成功研制二类新药2项，获得新药证书4个，在研一类、五类新药10多项。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龚涛，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9年5月生，教授。曾任华西医科大学制药厂新产品开发部副主任，四川大学华西药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大学华西药学院教授、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刘培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54年6月生，本科，研究员、硕士生导师。1978年至今在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工作。主要从事中药化学、药理学、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等研究工作。主持完成院校级、省部级以上重大、重点科研项目8项，申请国家发明专利20项（发明专利18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2005和2006年度两次被天津市总工会授予“五一”劳动奖章。2006年度被中国医学科学院中国协和医学院授予优秀教师称号。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辐射卫生》编委，《中华医学论坛 脓毒症专刊》常务编委，《中华医学研究杂志》常务编委，科技部、教育部、福建省基金评审专家。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霍雅曼，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90年11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成都市第八建筑工程公司纪委（监察）办公室干事；2015年12月至2017年2月任成都市第八建筑工程公司纪委（监察）办公室干事、团委委员；2017年2月至2018年4月任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纪委（监察）办公室主任科员（期间2017年4月至2018年4月在市国资国企纪工委综合处挂职锻炼）；2018年5月至今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专员。现任公司监事。

梁丹，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81年10月生，本科。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董事长办公室副主任，就职于公司集团董事长办公室。

（三）高级管理人员

郑丹，现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蓝武军，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陈瑞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7年10月生，硕士。曾任LG电子天津电器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副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

张坤，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6年4月生，本科，EMBA学历。曾任天津美伦医药集团生产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生产板块负责人。

董凯，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4年9月生，研究生。曾任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研发板块负责人。

高国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3年1月生，EMBA。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

QIAN XIAOLUN，新加坡籍，有中国居留权，男，1962年7月生，硕士。曾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工业传感器与通讯总经理，艾默生过程控制（中国）有限公司高级业务总监，艾默生过程控制有限公司亚太总部业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医疗器械事业部总经理、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李春旭，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70年2月生，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银行天津市分行金融市场部/公司金融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行政负责人。

潘勤，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0年6月生，博士研究生，曾在天津药物研究院医药信息研究室副主任、中药现代研究部主任，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执行主任、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科技质量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原辅料事业部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占通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2月01日	2022年12月01日	是
霍雅曼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纪检监察室专员	2018年05月04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姚小青	天津天以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姚小青	天津红日健达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姚小青	江苏为真生物医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占通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是
李占通	天津大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占通	天津市大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占通	天津大通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占通	天津科技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占通	天津大通置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占通	大连大通鑫裕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占通	天津大通城市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占通	天津网络广告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占通	天津五度时空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占通	天津大通融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占通	赤峰通鹏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占通	海南鑫泰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占通	三亚南开公能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占通	天津大通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占通	大通旅居（天津）置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执行董事			否
李占通	广州大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李占通	中康九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占通	广平大通智能家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郑丹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郑丹	天津知百草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郑丹	天津东方康圣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郑丹	广州医珍堂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郑丹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郑丹	天津红康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郑丹	天津红日上医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郑丹	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郑丹	上医明家（天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蒲旭峰	成都医疗健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是
蓝武军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蓝武军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蓝武军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蓝武军	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蓝武军	天津红日上医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蓝武军	西藏正康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蓝武军	重庆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蓝武军	医珍堂（天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蓝武军	河南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蓝武军	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蓝武军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姝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李姝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屠鹏飞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屠鹏飞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屠鹏飞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龚涛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梁丹	天津红日上医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梁丹	深圳普瑞生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梁丹	天津红日爱乐意药用辅料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梁丹	上医明家（天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梁丹	医珍堂（天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陈瑞强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瑞强	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瑞强	北京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陈瑞强	连云港万泰医药辅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瑞强	西藏正康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瑞强	医珍堂（天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坤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张坤	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坤	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坤	河北红日药都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张坤	湖北辰美中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张坤	重庆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坤	天津现代创新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坤	河南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坤	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坤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董凯	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司				
董凯	尼卡斯特医疗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董凯	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董凯	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董凯	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高国伟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高国伟	西藏正康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高国伟	河南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高国伟	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QIAN XIAOLUN	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QIAN XIAOLUN	天津超思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否
QIAN XIAOLUN	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QIAN XIAOLUN	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费据实报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共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23人，2019年实际所得报酬1,729.64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姚小青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280.92	否

李占通	董事	男	56	现任	6	是
苗大伟	董事	男	65	现任	44.92	否
郑丹	副董事长、董事、 总经理	女	56	现任	260.84	否
蓝武军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董 事会秘书	男	45	现任	124.47	否
孙武	董事	男	51	现任	39.25	否
王生田	独立董事	男	69	现任	12	否
李姝	独立董事	女	49	现任	12	否
刘培勋	监事会主席	男	66	现任	9.05	否
霍雅曼	监事	女	30	现任	0	是
梁丹	职工监事	女	39	现任	17.07	否
陈瑞强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24.38	否
张坤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114.64	否
董凯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110.81	否
高国伟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114.84	否
QIAN XIAOLUN	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250.17	否
李春旭	副总经理	女	50	现任	86.16	否
潘勤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87.35	否
曾国壮	董事	男	57	离任	2	是
孙长海	副董事长、董事	男	59	离任	13.57	否
李川	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12	否
伍光宁	监事会主席	男	60	离任	1.6	是
梅正杰	监事	男	55	离任	5.6	否
合计	--	--	--	--	1,729.6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 可行权股 数	报告期内 已行权股 数	报告期内 已行权股 数行权价 格（元/股）	报告期末 市价（元/ 股）	期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本期已解 锁股份数 量	报告期新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限制性股 票的授予 价格（元/ 股）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郑丹	副董事长、 董事、总经	0	0	0	0	0	0	1,500,000	1.69	1,500,000

	理									
蓝武军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1,500,000	1.69	1,500,000
陈瑞强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200,000	1.69	1,200,000
张坤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500,000	1.69	1,500,000
高国伟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500,000	1.69	1,500,000
QIAN XIAOLUN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500,000	1.69	1,500,000
李春旭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200,000	1.69	1,200,000
潘勤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200,000	1.69	1,200,000
合计	--	0	0	--	--	0	0	11,100,000	--	11,100,000
备注（如有）	无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7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1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49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49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83
销售人员	1,445
技术人员	863
财务人员	169
行政人员	423
高级管理人员	10
合计	5,49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1
硕士	163
在职研	29
本科	1,662
专科	1,415
专科以下	2,213
合计	5,493

2、薪酬政策

公司执行“一流人才、一流业绩、一流薪酬”的付薪理念、“3P+1M”的付薪原则以及靶向式薪酬策略。一流的企业，必须依靠一流的人才，才能创造一流的业绩，一流的业绩必须通过一流的薪酬给予驱动和支持，一流的人才只有创造出一流业绩，才能获得一流的薪酬。“3P+1M”是指岗位（Position）、人（Person）、绩效（Performance）及市场（Market）。通过“3P+1M”的薪酬管理模式，给予人才合理薪酬定位，保持公平性、差异性和竞争性是公司追求的目标。通过对人员的基本情况、潜能、动机、态度等因素的评估，给予人员素质合理评价；通过绩效管理体系的建设，对员工的工作业绩给予考核，作为付薪的重要参考依据；通过切实可行的岗位价值评估，作为薪酬序列划分的主要参考依据；通过专业公司的薪酬数据调研，获取人才在行业市场上的价值区间。同时，根据各板块/专业公司的业态制定靶向式薪酬策略，实现薪酬结构、薪酬宽带、薪酬分位、实习生/应届生起薪点、薪酬激励方向的差异化。

3、培训计划

2019年红日商学院累计完成837场培训课程，整体人员培训覆盖率高达90%以上。打通了集团范围内各个层级管理者及高潜人员的培养路径，包括一线干部队伍、高潜人才队伍、外派人员队伍、新任管理者队伍、业务经营队伍以及业务管控队伍，从上到下，由内而外形成了良好的培训氛围。除了常规的培训项目之外，红日商学院与清华大学联合开办高级工商管理研修班，旨在培养中高层管理者的公司经营能力，并顺利结业。在对前两期30班开展持续跟踪的同时，开展第三期30班的人才培养，并开展了第二期40班人才培养。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维护了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的发展。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公司治理问题。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权力。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至今未发生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未发生重大事项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独立运作、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并掌握相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不受影响的独立履行职责，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投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发表自己的独立意见，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完全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履行，并按照拟定的会议议程进行。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监事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审核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表等事项，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重大财务决策事项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进行绩效考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直接与其业绩达成情况相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做好公司信息的管理与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且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作出了明确规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取公司信息。

（七）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学习先进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协调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等工作。公司证券部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致力于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并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合理妥善地安排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到公司进行调研，并切实做好信息的保密工作。公司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电子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巨潮资讯网站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促进与投资者良性互动。

（八）内部审计制度

为加强内部控制活动的监督和评价，有效控制风险，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审计委员会负责全面审查和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审计方案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审阅和审查财务、经营、合规、风险管理情况。审计委员会下设内审监察部，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内审监察部对公司财务信息、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以及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等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进行重点审计，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工作计划并汇报审计工作报告，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

（九）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实现公司、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报告期内，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它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内部机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独立运作。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研发设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及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3、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4、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的机构设置在人员、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及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设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受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干涉。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机构，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7.43%	2019 年 04 月 24 日	2019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6.08%	2019 年 09 月 17 日	2019 年 09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生田	6	6	0	0	0	否	2
李姝	6	6	0	0	0	否	2
李川	6	4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均出席了相关会议，并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提出的建设性意见均被公司采纳。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通过定期了解和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不定期到公司进行现场调研，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及会计师进行沟通等形式，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内部控制、聘任高管人员、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剩余回购股份注销、发行短期融资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发挥有效监督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战略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重大战略性投资等事项进行可行性研究并提出建议，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并对董事会负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分别就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修订《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对控股孙公司天津红日康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剩余回购股份注销、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对天津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增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行短期融资券、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等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重大事项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提升公司未来的盈利水平，增加公司股东的回报。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与企业愿景的实现，同时也有利于提升投资者信心，维护中小股东利益。

（二）审计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情况，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

1、公司审计委员会分别召开会议审核了公司年度报告、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的财务和经营状况，重点关注审查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对外投资情况，并形成书面记录。

2、在对2018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审阅了提交审计机构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并督促审计机构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同时对审计机构的年报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价，审计委员会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18年报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了意见。

3、对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督促和指导公司内审监察部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进行审查。

4、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18年度对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进行评估，并提请董事会续聘其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以专业的能力，独立、客观、公正的态度进行审计，尽职尽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很好地履行了双方签定的《业务约定书》，按时完成了公司2018年年报审计工作。通过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事务所”）资质和业务范围的了解和考察，认为信永中和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符合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提出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建议，聘期一年。

（三）提名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执行职责，主要负责持续研究与关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选拔制度，提名、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提名委员会与经营层保持密切沟通，了解公司人才需求，积极为人才

选拔献言献策，为公司人力资源的科学管理提出了有益建议。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3次会议，对公司选举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增补董事进行提名，发表审查意见和建议，形成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薪酬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薪酬委员会委员严格遵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薪酬委员会实施细则》切实履行职责，对公司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进行了审核，经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制定的薪酬方案，相应的报酬符合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科学、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的经营战略出发，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依据考核结果实施奖惩，保证本年度经营计划的达成。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对外已公布/披露的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误;②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③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的监督无效;	(1)重大缺陷: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②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导致监管机构责令停业整顿、追究责任;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补救措施;④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⑤内部控制评价中

	<p>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2)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不构成重大错报，但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公司缺乏反舞弊控制措施；③对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期末财务报告编制不规范。(3)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⑥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2)重要缺陷：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因控制缺陷，致企业出现较大安全、质量主体责任事故；②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③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⑤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3)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1)内控缺陷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①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大于等于利润总额的 5%，认定为重大缺陷；②如果大于等于利润总额的 2.5%，但小于利润总额的 5%，认定为重要缺陷；③如果小于利润总额的 2.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2)内控缺陷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①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1%，认定为重大缺陷；②如果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资产总额的 1%，认定为重要缺陷；③如果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1)重大缺陷：业务在全国范围内造成极为严重的影响，影响无法消除，公司业务中断或破产；导致三位（包括）以上员工或公民死亡；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在 1000 万元以上；(2)重要缺陷：业务在个别省份造成一定影响，但这种影响需要公司通过长时间的努力消除；导致员工或公民一人以上死亡，三人以上重伤；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在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含）之间；(3)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在 500 万元（含）以下。</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0CDA80218
注册会计师姓名	贺军、阳历

审计报告正文

XYZH/2020CDA80218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日药业”）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红日药业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红日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红日药业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27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财务报表“附注六、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红日药业主要从事药品和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和研究开发，2019年度营业收入总额为5,002,938,538.24元。由于收入是红日药业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存在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故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与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 结合产品类别及业务模式对收入以及毛利率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本期收入、毛利率的变动是否合理； 4. 抽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物流运单及报关单等，评价账面记录收入是否准确；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对收入发生额选取样本执行

	<p>函证程序，评价收入确认是否准确、完整；</p> <p>6. 针对资产负债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抽查出库单、物流运单等支持性文件，并结合存货盘点情况，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p>
2. 商誉减值的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红日药业商誉减值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和财务报表“附注六、15商誉”。</p> <p>2019年12月31日，红日药业合并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799,178,032.54元，主要系收购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形成。由于商誉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减值测试过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测试结果很大程度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例如对资产组预计未来可产生的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的估计，该等估计受到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之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评估和测试了公司对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有效性； 2. 复核公司对商誉资产组的划分是否合理，是否将商誉账面价值在资产组中进行恰当分摊； 3. 通过参考行业惯例，分析公司对未来经营业绩进行预测时所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判断的合理性； 4. 对比前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做出的预测与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 5. 评价公司聘请的外部独立评估机构估值专家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 6. 复核外部估值专家在评估过程使用的基础数据的准确性，评价重要假设、关键参数及价值类型的合理性、评估方法的恰当性； 7. 复核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红日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红日药业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红日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红日药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红日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红日药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红日药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红日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7,968,604.04	1,208,524,521.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0,000.00	113,569,599.01
应收账款	2,034,060,299.69	1,739,982,895.86
应收款项融资	135,637,585.84	
预付款项	90,743,575.80	66,010,975.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9,344,701.96	98,454,039.24
其中：应收利息	107,634.34	1,752,394.23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92,164,799.50	639,022,742.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5,731,160.24	46,765,627.26
流动资产合计	4,326,200,727.07	3,912,330,401.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827,197.32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955,173.87	16,696,586.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9,781,375.0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95,961,864.49	1,720,570,330.69
在建工程	311,372,211.30	82,381,352.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6,779,911.59	209,183,082.24
开发支出	239,562,331.95	205,173,253.89
商誉	799,178,032.54	918,877,611.91
长期待摊费用	58,308,744.87	30,986,84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348,496.59	65,466,558.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096,557.14	57,144,472.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00,344,699.40	3,571,307,291.62
资产总计	8,426,545,426.47	7,483,637,692.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4,811,077.63	21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430,953.00	8,533,000.00
应付账款	472,948,487.94	284,827,108.55
预收款项	52,618,986.23	42,265,263.35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4,324,683.65	42,281,834.06
应交税费	67,057,933.29	40,269,524.61
其他应付款	241,433,854.86	202,671,448.33
其中：应付利息	268,127.36	295,198.8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32,625,976.60	836,848,178.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367,031.33
递延收益	54,127,548.09	44,109,532.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93,867.22	3,284,186.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621,415.31	70,760,750.70
负债合计	1,356,247,391.91	907,608,929.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05,704,837.00	3,011,054,7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6,145,871.56	623,707,567.24
减：库存股		101,568,329.78
其他综合收益	-20,901,350.59	-1,534,250.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385,631.45	134,385,631.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81,041,514.37	2,739,062,82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86,376,503.79	6,405,108,240.33
少数股东权益	283,921,530.77	170,920,522.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70,298,034.56	6,576,028,763.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26,545,426.47	7,483,637,692.87

法定代表人：姚小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蓝武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954,937.25	178,017,98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57,526.00	85,192,989.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9,056,310.59	27,479,577.57
其他应收款	13,540,744.10	20,750,726.21
其中：应收利息		1,646,611.11
应收股利		1,800,000.00
存货	115,082,684.05	78,384,261.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2,721,303.56	217,817,637.68
流动资产合计	704,913,505.55	607,643,176.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612,197.32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35,962,802.16	3,334,374,33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8,771,375.0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877,682.37	6,046,646.49
固定资产	387,341,002.10	405,142,675.93
在建工程	3,331,227.70	4,185,995.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837,259.91	20,602,437.30
开发支出	211,597,334.42	181,677,294.2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668,843.36	4,355,763.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72,061.69	2,762,218.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17,137.15	5,283,892.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81,976,725.92	4,229,043,458.75
资产总计	4,986,890,231.47	4,836,686,634.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551,581.76	18,539,686.76
预收款项	185,624,816.77	2,603,209.6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8,857,701.42	19,003,309.68
应交税费	1,357,081.49	9,587,050.81
其他应付款	7,437,275.46	7,692,268.48
其中：应付利息	54,666.6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6,828,456.90	57,425,525.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534,700.29	6,120,800.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07.25	254,002.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46,807.54	6,374,802.56
负债合计	313,375,264.44	63,800,327.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05,704,837.00	3,011,054,7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8,084,476.09	1,005,102,193.58
减：库存股		101,568,329.78
其他综合收益	-21,340,822.2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385,631.45	134,385,631.45
未分配利润	586,680,844.75	723,912,018.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3,514,967.03	4,772,886,306.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86,890,231.47	4,836,686,634.8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002,938,538.26	4,223,964,734.28
其中：营业收入	5,002,938,538.26	4,223,964,734.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76,360,007.40	3,612,451,498.35
其中：营业成本	1,609,912,189.31	1,224,694,886.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174,106.04	63,252,121.50
销售费用	2,106,388,778.42	1,805,912,950.89
管理费用	415,542,923.07	382,550,671.66
研发费用	182,527,024.64	142,043,570.37
财务费用	814,985.92	-6,002,702.73
其中：利息费用	10,766,015.46	11,132,880.25
利息收入	12,878,832.62	15,765,899.17
加：其他收益	20,762,907.44	10,277,925.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42,327.18	6,741,098.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437,943.07	7,396,967.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907,891.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2,239,423.00	-336,874,69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69.53	-69,553.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3,249,820.12	291,588,010.12
加：营业外收入	36,840,034.10	69,311,676.11
减：营业外支出	35,652,339.59	36,847,616.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4,437,514.63	324,052,069.77
减：所得税费用	76,003,672.08	108,140,101.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433,842.55	215,911,968.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408,433,842.55	215,911,968.64

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529,542.97	210,795,341.94
2.少数股东损益	5,904,299.58	5,116,626.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367,100.35	4,589,562.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367,100.35	4,589,562.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40,822.2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40,822.2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73,721.91	4,589,562.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73,721.91	4,589,562.61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9,066,742.20	220,501,531.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3,162,442.62	215,384,904.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04,299.58	5,116,626.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姚小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蓝武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2,994,335.52	608,734,981.43
减：营业成本	179,008,236.08	160,336,150.07
税金及附加	11,622,796.63	13,182,738.76
销售费用	147,456,071.05	136,820,777.29
管理费用	134,071,822.13	119,806,343.95
研发费用	75,310,362.97	58,841,252.51
财务费用	-1,435,189.47	-4,280,782.26
其中：利息费用	4,452,000.01	
利息收入	6,374,286.69	4,754,395.02
加：其他收益	9,697,626.64	1,987,766.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77,820.06	9,198,519.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477,820.06	7,398,620.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3,942.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000,000.00	-222,947,201.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225.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670,374.49	-87,689,189.24
加：营业外收入	10,645,639.77	18,021,784.86
减：营业外支出	101,924.51	791,781.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126,659.23	-70,459,185.88
减：所得税费用	583,417.94	17,601,026.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710,077.17	-88,060,212.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710,077.17	-88,060,212.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40,822.2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40,822.2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40,822.2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050,899.43	-88,060,212.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91,116,108.73	4,510,671,936.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864,848.59	25,291,968.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950,069.21	93,507,39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3,931,026.53	4,629,471,300.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8,505,056.49	1,209,881,853.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2,371,492.86	504,565,83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6,740,118.51	620,407,486.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0,210,566.79	1,906,421,36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7,827,234.65	4,241,276,54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03,791.88	388,194,758.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3,249,750.30	131,940,786.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42,263.66	1,118,963.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8,766.58	345,560.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87,473.2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379.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100,633.54	133,405,310.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1,014,568.29	294,893,425.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012,174.07	132,659,750.3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974.67	15,638,350.2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056,717.03	443,191,52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956,083.49	-309,786,215.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759,500.00	9,723,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51,000.00	9,72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4,311,077.63	21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070,577.63	227,72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500,000.00	272,390,11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139,055.13	71,862,862.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40,378.59	101,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979,433.72	446,152,977.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91,143.91	-218,429,977.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76,794.39	4,137,393.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684,353.31	-135,884,040.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8,664,817.27	1,224,548,858.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8,980,463.96	1,088,664,817.2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4,104,282.18	857,330,621.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45,448.41	15,807,44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649,730.59	873,138,064.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583,828.61	133,365,252.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896,699.56	124,383,810.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113,310.97	93,009,25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89,791.77	203,508,00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583,630.91	554,266,32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66,099.68	318,871,739.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000,000.00	120,164,995.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36,480.53	1,015,000.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2,130.00	674,166.35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80,171.50	1,30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218,782.03	123,159,162.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828,130.41	46,474,890.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5,718,124.62	23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563,092.22	2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109,347.25	306,974,890.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890,565.22	-183,815,728.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108,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108,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671,763.41	60,221,095.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30,163.50	101,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01,926.91	162,121,095.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06,573.09	-162,121,095.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282,107.55	-27,065,084.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696,029.55	104,761,114.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978,137.10	77,696,029.5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股东权益	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11,054,793.00				623,707,567.24	101,568,329.78	-1,534,250.24		134,385,631.45		2,739,062,828.66		6,405,108,240.33	170,920,522.94	6,576,028,763.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11,054,793.00				623,707,567.24	101,568,329.78	-1,534,250.24		134,385,631.45		2,739,062,828.66		6,405,108,240.33	170,920,522.94	6,576,028,763.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49,956.00				-37,561,695.68	-101,568,329.78	-19,367,100.35				341,978,685.71		381,268,263.46	113,001,007.83	494,269,271.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5,178.19		-19,367,100.35				402,529,542.97		382,687,264.43	5,904,299.58	388,591,564.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49,956.00				-37,086,517.49	-101,568,329.78							59,131,856.29	29,921,800.00	89,053,656.2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853,000.00	29,853,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534,707.41	-99,213,407.41							74,678,700.00	68,800.00	74,747,500.00
4.其他	-5,349,956.00				-12,551,810.08	-2,354,922.37							-15,546,843.71		-15,546,843.71

(三)利润分配											-59,521,096.74		-59,521,096.74		-59,521,096.7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521,096.74		-59,521,096.74		-59,521,096.7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029,760.52		-1,029,760.52	77,174,908.25	76,145,147.73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5,704,837.00				586,145,871.56		-20,901,350.59		134,385,631.45		3,081,041,514.37		6,786,376,503.79	283,921,530.77	7,070,298,034.5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11,054,793.00				623,707,567.24		-6,123,812.85		134,385,631.45		2,588,488,582.58		6,351,512,761.42	157,080,802.98	6,508,593,56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11,054,793.00				623,707,567.24		-6,123,812.85		134,385,631.45		2,588,488,582.58		6,351,512,761.42	157,080,802.98	6,508,593,564.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568,329.78	4,589,562.61				150,574,246.08		53,595,478.91	13,839,719.96	67,435,198.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9,562.61				210,795,341.94		215,384,904.55	5,116,626.70	220,501,531.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03,000.00	10,703,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03,000.00	10,703,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793.00			24	78			45		8.66		0.33		27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11,054,793.00				1,005,102,193.58	101,568,329.78			134,385,631.45	723,912,018.66		4,772,886,306.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11,054,793.00				1,005,102,193.58	101,568,329.78			134,385,631.45	723,912,018.66		4,772,886,306.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49,956.00				-37,017,717.49	-101,568,329.78	-21,340,822.26			-137,231,173.91		-99,371,339.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40,822.26			-77,710,077.17		-99,050,899.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49,956.00				-37,017,717.49	-101,568,329.78						59,200,656.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465,907.41	-99,213,407.41						74,747,500.00
4. 其他	-5,349,956.00				-12,551,810.08	-2,354,922.37						-15,546,843.71
（三）利润分配										-59,521		-59,521,09

	.00				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11,054,793.00				1,005,102,193.58			134,385,631.45	872,193,327.17		5,022,735,945.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568,329.78				-148,281,308.51		-249,849,638.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060,212.65		-88,060,212.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221,095.86		-60,221,095.8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221,095.86		-60,221,095.8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1,568,329.78						-101,568,329.78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11,054,793.00				1,005,102,193.58	101,568,329.78		134,385,631.45	723,912,018.66			4,772,886,306.9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天津市大通红日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日有限公司”），于1996年9月23日经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设立时注册资本120.00万元。

2000年9月，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津股批[2000]14号文《关于同意天津市大通红日制药有限公司变更为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红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红日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第99条规定以2000年8月31日经天津津源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注册资本变更为3,630.00万元。

2009年3月30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派红股0.4股，合计145.20万股，合计145.20万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派现金股利0.10元，合计36.3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775.20万元。

根据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038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59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59.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34.20万元。

根据公司2009年—2011年各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累计实施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17,619.70万元的利润分配方案。2012年5月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2,653.90万元。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2]1241号文《关于核准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吴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19,223,305股的普通股（A股）购买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35.5752%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52,574股，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12年11月实施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累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9,314,879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49,314,879.00元。

根据公司2012年—2013年各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累计实施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311,643,598.00元的利润分配方案。2014年5月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560,958,477.00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二次调整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授予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207.20万股普通股（A股），首次授予日为2014年1月22日，授予预留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11.00万股普通股（A股），预留部分授予日为2014年4月30日。股权激励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574,140,477.00元。

根据公司《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2014年9月，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45,000.00元。减资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74,095,477.00元。

根据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29号”文《关于核准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33,592,644股的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人民币949,999,972.32元。2015年3月，公司收到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4名特定投资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33,592,644.00元，其中以货币资金出资33,592,644.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累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7,688,121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607,688,121.00元。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资本公积向2015年5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303,844,060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3,844,060.00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911,532,181.00元。

根据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404号”文《关于核准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刘树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93,281,800股普通股（A股）购买北京超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展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为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决议所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即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截止2015年11月，公司收到刘树海、曹霖、王维虎、徐峰、北京汇众嘉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姚晨、付静、王龙、王未沫、靳蕊、刘红领、储立成、陈洪章、谭运电、丁冬雪、湖州食品化工联合有限公司、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芮勇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93,281,800.00元，其中以股权出资93,281,800.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累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4,813,981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004,813,981.00元。

根据公司《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15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5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修改后的章程规定，2016年1月，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360,000.00元。减资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4,453,981.00元。

根据公司《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16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修订后的章程规定，2016年7月，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655,200.00元。减资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3,798,781.00元。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修订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累计实施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2,007,597,562.00元的利润分配方案。2016年10月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011,396,343.00元。

根据公司《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修改后的章程规定，2017年3月，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341,550.00元。减资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011,054,793.00元。

根据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城集团”）与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大通”）于2018年11月15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兴城集团受让大通集团所持本公司344,765,773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45%；兴城集团与姚小青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受让姚小青所持本公司137,002,993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5%；与孙长海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受让孙长海所持本公司5,871,557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95%。上述股份转让手续已于2019年1月10日办理完毕，转让后兴城集团持有本公司普通股487,640,32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195%。

2019年1月21日，兴城集团与姚小青、大通集团签署《关于支持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取得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协议》。同日，兴城集团与姚小青签署了《关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协议》，姚小青将所持公司180,663,28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6.00%）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兴城集团行使。上述协议生效后，兴城集团取得大通集团、姚小青对兴城集团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支持，在本公司中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668,303,6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195%。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成都市国资委”）。

根据公司2018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实施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授予第二期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2,965万股（A股），授予日2019年4月26日，授予价格1.69元/股。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剩余回购股份注销的议案》、修改后的章程规定，2019年9月，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5,349,956.00元。减资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005,704,837.00元。

本公司主要从事药品及医疗器械的生产经营和研究开发。主要产品包括：血必净注射液、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川威）、低分子量肝素钙注射液（博璞青）、中药配方颗粒、医疗器械、药用辅料等。

本公司住所为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武清开发区泉发路20号，法定代表人：姚小青。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24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天津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开发有限公司、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等63个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等7个二级子公司、通过投资新设立13家二级子公司，其中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在报表日前公司又进行了处置，注销二级子公司正康天红（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未来12个月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发出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以当地货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期间月加权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期间月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应收款项融资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使用第一层或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0、应收票据

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11、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的组合方法等。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及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的行业、债务人所在的地理位置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期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差额确认应收款项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12、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绝大部分应收票据到期前进行背书转让，并基于本公司已将相关应收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后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中列示。

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为交易价款，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的，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一）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前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二）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予以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减值利得或损失和汇兑损益之外，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

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的组合方法等。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

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其他应收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其他应收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

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5	2.375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等。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16	5	7.92--5.94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75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9、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和软件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软件使用权、专有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于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产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实务操作中，本公司药品内部研究开发活动中，若临床试验是研发活动的必经阶段，取得药品临床试验通知后进入开发阶段；若临床试验不是必经阶段，开始中试生产研究后进入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支出在满足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所发生的人工、材料、动力、折旧等直接支出予以资本化，计入“开发支出”；所发生的其他间接费用无法独立归集时，如交通费、办公费等直接计入“研发费用—新品试制费”。

2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可回收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降，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回收金额大幅度降低。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回收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维修改造费用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24、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充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5、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6、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服务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实务操作中，公司内销业务委托第三方物流实施商品配送服务时，将商品交给第三方物流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公司内销业务自行提供物流配送时，一般为同城配送，通常会在当天送达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因此公司内销自行提供物流配送的商品销售，在商品发出时确认收入；公司出口业务，在完成海关报关手续时确认收入。

（2）提供服务收入

本公司服务收入主要包括诊疗服务及其他服务，在服务提供完毕并收到相应款项或已开具收款凭证且预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相应收入。

27、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

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租赁业务包括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损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 2017 年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在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具有前瞻性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涉及追溯调整 2018 年度可比财务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指标。
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9】16 号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通知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并按规定相应追溯调整了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该财务报表列报变更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没有影响,对 2018 年度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注 1)。

注1: 新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对2018年度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合并报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53,552,494.87	-1,853,552,494.87	
应收票据		113,569,599.01	113,569,599.01
应收账款		1,739,982,895.86	1,739,982,895.8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3,360,108.55	-293,360,108.55	
应付票据		8,533,000.00	8,533,000.00

应付账款		284,827,108.55	284,827,108.55
------	--	----------------	----------------

母公司报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5,192,989.72	-85,192,989.72	
应收账款		85,192,989.72	85,192,989.7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539,686.76	-18,539,686.76	
应付账款		18,539,686.76	18,539,686.7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并分别要求自2019年6月10日、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对于2019年1月1日前已经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不需要追溯。本公司2019年未发生重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交易，该企业会计准则的修订对本公司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8,524,521.45	1,208,524,521.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569,599.01	353,500.00	-113,216,099.01
应收账款	1,739,982,895.86	1,739,982,895.86	
应收款项融资		113,216,099.01	113,216,099.01

预付款项	66,010,975.68	66,010,975.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8,454,039.24	98,454,039.24	
其中：应收利息	1,752,394.23	1,752,394.23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9,022,742.75	639,022,742.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765,627.26	46,765,627.26	
流动资产合计	3,912,330,401.25	3,912,330,401.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827,197.32		-264,827,197.32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696,586.70	16,696,586.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4,827,197.32	264,827,197.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20,570,330.69	1,720,570,330.69	
在建工程	82,381,352.87	82,381,352.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9,183,082.24	209,183,082.24	
开发支出	205,173,253.89	205,173,253.89	
商誉	918,877,611.91	918,877,611.91	

长期待摊费用	30,986,844.70	30,986,84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466,558.77	65,466,558.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144,472.53	57,144,472.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71,307,291.62	3,571,307,291.62	
资产总计	7,483,637,692.87	7,483,637,692.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6,000,000.00	21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33,000.00	8,533,000.00	
应付账款	284,827,108.55	284,827,108.55	
预收款项	42,265,263.35	42,265,263.35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281,834.06	42,281,834.06	
应交税费	40,269,524.61	40,269,524.61	
其他应付款	202,671,448.33	202,671,448.33	
其中：应付利息	295,198.81	295,198.8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36,848,178.90	836,848,178.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367,031.33	23,367,031.33	
递延收益	44,109,532.63	44,109,532.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84,186.74	3,284,186.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760,750.70	70,760,750.70	
负债合计	907,608,929.60	907,608,929.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11,054,793.00	3,011,054,7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3,707,567.24	623,707,567.24	
减：库存股	101,568,329.78	101,568,329.78	
其他综合收益	-1,534,250.24	-1,534,250.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385,631.45	134,385,631.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39,062,828.66	2,739,062,82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05,108,240.33	6,405,108,240.33	
少数股东权益	170,920,522.94	170,920,522.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76,028,763.27	6,576,028,763.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83,637,692.87	7,483,637,692.87	

调整情况说明

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说明：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合并资产负债表调增应收款项融资113,216,099.01元，调减应收票据113,216,099.01元；调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64,827,197.32元，调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64,827,197.32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017,983.43	178,017,98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5,192,989.72	85,192,989.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479,577.57	27,479,577.57	
其他应收款	20,750,726.21	20,750,726.21	
其中：应收利息	1,646,611.11	1,646,611.11	
应收股利	1,800,000.00	1,800,000.00	
存货	78,384,261.49	78,384,261.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7,817,637.68	217,817,637.68	
流动资产合计	607,643,176.10	607,643,176.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612,197.32		-264,612,197.32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34,374,338.00	3,334,374,33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4,612,197.32	264,612,197.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046,646.49	6,046,646.49	
固定资产	405,142,675.93	405,142,675.93	

在建工程	4,185,995.89	4,185,995.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602,437.30	20,602,437.30	
开发支出	181,677,294.24	181,677,294.2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55,763.44	4,355,763.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2,218.09	2,762,218.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83,892.05	5,283,892.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29,043,458.75	4,229,043,458.75	
资产总计	4,836,686,634.85	4,836,686,634.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539,686.76	18,539,686.76	
预收款项	2,603,209.65	2,603,209.6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9,003,309.68	19,003,309.68	
应交税费	9,587,050.81	9,587,050.81	
其他应付款	7,692,268.48	7,692,268.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425,525.38	57,425,525.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20,800.24	6,120,800.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4,002.32	254,002.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74,802.56	6,374,802.56	
负债合计	63,800,327.94	63,800,327.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11,054,793.00	3,011,054,7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5,102,193.58	1,005,102,193.58	
减：库存股	101,568,329.78	101,568,329.7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385,631.45	134,385,631.45	
未分配利润	723,912,018.66	723,912,018.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72,886,306.91	4,772,886,306.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36,686,634.85	4,836,686,634.85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说明：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64,612,197.32元，调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64,612,197.32元。

(4)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	①商品销售应税收入按 13%、9%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②房租、物业等其他应税收入按 5%、6%、9%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应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情况说明”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应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应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康仁堂”）	15%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日康仁堂销售”）	2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河北红日药都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日药都”）	2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湖北辰美中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辰美”）	25%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重庆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康仁堂”）	25%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河南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康仁堂”）	2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慈红日”）	2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望药业”）	15%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湖州展望天明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望天明”）	2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湖州美欣霍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欣霍普”）	2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超思电子”）	15%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美国超思有限责任公司（ChoiceMMed America Corporation）（以下简称“美国超思”）	详见其他说明 2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加拿大超思有限责任公司（ChoiceMMed Canada Technology INC）（以下简称“加拿大超思”）	26.50%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印度超思有限责任公司（Choicemmed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简称“印度超思”）	详见其他说明 3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北京超思麦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医疗”）	5%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德国超思有限责任公司（Choicemmed Germany GmbH）（以下简称“德国超思”）	15%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天津超思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超思”）	5%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超思麦迪新加坡公司（Choicemmed Singapore Pte.LTD）（以下简称“新加坡超思”）	详见其他说明 4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康仁堂”）	2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博广医健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广医健”）	2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连云港万泰医药辅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泰辅料”）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连云港万泰医药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泰材料”）	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红日金博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日金博达”）	5%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以红日”）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博尔帕斯电子医疗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尔帕斯”）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尼卡斯特医疗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卡斯特”）	5%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汶河医疗器械”）	1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兰州兰津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津灵医疗”）	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东方康圣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康圣”）	2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北京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医珍堂”）	2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天津红日上医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日上医”）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天津红康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红康云”）	2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深圳普瑞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普瑞生”）	12.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广州医珍堂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医珍堂”）	5%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医珍堂（天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珍堂医疗”）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河北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医珍堂”）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济南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医珍堂”）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天津惠仁健康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惠仁”）	详见其他说明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上医明家（天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医明家”）	5%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天津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医珍堂”）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医珍堂”）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呼和浩特市医珍堂中医门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和浩特医珍堂”）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淄博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医珍堂”）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泰安医珍堂诊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安医珍堂”）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邹平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邹平医珍堂”）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青岛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医珍堂”）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烟台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医珍堂”）	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圣堂”）	25%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诺瑞”）	1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红日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日国际”）	详见其他说明 6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澳大利亚红日有限公司（Australia chasesunpty ltd）（以下简称“澳洲红日”）	27.50%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正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正康”）	15%（实缴税率 9%）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正康（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正康”）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正康天红（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正康”）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天红（浙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天红”）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河南天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天宏”）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安徽天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天红”）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正康（福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正康”）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四川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正康”）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上海博爱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博爱克”）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康供应链”）	5%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江苏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正康”）	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根据国税发[2005]51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和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相关规定，本公司出口商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优惠政策。超思电子、麦迪医疗系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医疗器械类产品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自2019年4月1日起调整为13%，出口退税率为13%；展望药业、美欣霍普系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原辅料药产品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自2019年4月1日起调整为13%，出口退税率为13%、9%。

北京医珍堂、河北医珍堂、济南医珍堂、广州医珍堂、天津医珍堂、重庆医珍堂、呼和浩特医珍堂、泰安医珍堂、淄博医珍堂、邹平医珍堂、青岛医珍堂、烟台医珍堂系提供医疗服务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免征增值税。

（2）所得税

1)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北京康仁堂、超思电子、展望药业、亿诺瑞、汶河医疗器械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

税法》的规定，所得税率为15%，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于2017年10月获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和天津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GR20171200043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7年起至2019年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北京康仁堂于2018年7月19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GR20181100071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8年起至2020年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超思电子于2017年10月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71100402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7年起至2019年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展望药业于2017年11月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GF20173300007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7年起至2019年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亿诺瑞于2017年11月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GR20174200222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7年起至2019年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汶河医疗器械于2018年7月23日获得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GR201862000042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8年起至2020年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农产品初加工税收优惠

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之孙公司湖北辰美中药材加工销售收益需经主管税务机关报备后方能享受所得税免税的优惠政策。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湖北辰美尚未进行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由于湖北辰美经营模式及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同时结合2018年所得税汇算清缴及以前年度在湖北英山县国家税务局温泉镇分局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情况综合分析，湖北辰美仍具备享受上述相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故2019年度湖北辰美中药材加工销售收益暂按享受免税政策处理。

3)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万泰辅料、万泰材料分别于2018年10月、2018年11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8年至2020年期间根据高新技术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时万泰辅料、万泰材料本年度系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故本年按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缴纳企业所得税。

红日金博达、天以红日、博尔帕斯、尼卡斯特、兰津灵医疗、红日上医、广州医珍堂、医珍堂医疗、河北医珍堂、上医明家、麦迪医疗、天津超思、天津医珍堂、重庆医珍堂、呼和浩特医珍堂、济南医珍堂、淄博医珍堂、泰安医珍堂、邹平医珍堂、青岛医珍堂、烟台医珍堂、天津正康、上海正康、浙江天红、河南天宏、安徽天红、四川正康、上海博爱克、福建正康、江苏正康、正康供应链系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本年度依据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缴纳企业所得税。

4) 西部地区税收优惠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藏政发〔2018〕25号），从事《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执行西部大开发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对符合条件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西藏正康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实缴税率为9%。

5) 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68号）第一条规定，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在2018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深圳普瑞生系符合条件的软件公司。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172号）要求，深圳普瑞生于2019年12月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深圳财政局联合核发的编

号为GR20194420230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深圳普瑞生2017年、2018年已免征企业所得税，2019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年第39号），自2019年4月1日起，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的16%、10%税率调整为13%、9%。

(2) 美国超思适用的税率主要有联邦税率和州税率。宾夕法尼亚州所得税税率为9.99%，联邦税率如下表：

单位：万美元

应纳税所得额（含税级距）		税率
自0.00	至5.00	15%
5.00	7.50	25%
7.50	10.00	34%
10.00	33.50	39%
33.50	1,000.00	34%
1,000.00	1,500.00	35%
1,500.00	1,833.33	38%
1,833.33	以上	35%

(3) 印度实体和在印度有机构场所的境外实体（特定情况下豁免除外）需缴纳18.50%的最低替代税，以及相关附加税费；对于年营收在25亿卢比以下的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将从30%削减到25%，按两项孰高缴纳。

(4) 新加坡地区利得税实行两级制税率，应课税收入不超过30.00万新元的部分利得税率为8.50%，超过30.00万新元部分利得税率为17.00%。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合伙企业合伙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9号）文的规定，合伙企业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采取“先分后税”的原则。具体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按照《关于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投资者征收个人所得税的规定》（财税[2000]91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个人所得税税前扣除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65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6) 香港地区利得税从2018年度开始实行两级制税率，应评税利润不超过200.00万港币的部分利得税率为8.25%，超过200.00万港币的部分利得税率为16.5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9,359.76	65,218.50
银行存款	974,260,210.10	1,194,202,816.08
其他货币资金	13,579,034.18	14,256,486.87
合计	987,968,604.04	1,208,524,521.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7,080,035.24	94,531,294.45

其他说明

年末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缴存的票据保证金而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为11,320,613.00元；因开具信用证缴存的保证金而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540,193.50元；存放于证券结算账户的其他货币资金976,800.15元；存放于第三方支付平台的其他货币资金741,427.53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550,000.00	353,500.00
合计	550,000.00	353,5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6,539.33	0.04%	836,539.33	100.00%		836,539.33	0.04%	836,539.33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6,539.33	0.04%	836,539.33	100.00%		836,539.33	0.04%	836,539.3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4,207,724.37	99.96%	180,147,424.68	8.14%	2,034,060,299.69	1,893,102,599.69	99.96%	153,119,703.83	8.09%	1,739,982,895.86
其中：										
账龄组合	2,173,026,908.11	98.10%	172,581,431.53	7.94%	2,000,445,476.58	1,862,087,918.96	98.32%	145,073,810.96	7.79%	1,717,014,108.00
信用账期组合	41,180,816.26	1.86%	7,565,993.15	18.37%	33,614,823.11	31,014,680.73	1.64%	8,045,892.87	25.94%	22,968,787.86
合计	2,215,044,263.70	100.00%	180,983,964.01	8.17%	2,034,060,299.69	1,893,939,139.02	100.00%	153,956,243.16	8.13%	1,739,982,895.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6,539.33	836,539.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36,539.33	836,539.33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78,188,126.05	93,908,832.31	5.00%

1 至 2 年	171,820,217.57	25,773,032.63	15.00%
2 至 3 年	74,900,737.40	22,470,221.23	30.00%
3 至 4 年	30,653,909.73	15,326,954.88	50.00%
4 至 5 年	9,446,107.56	7,084,580.68	75.00%
5 年以上	8,017,809.80	8,017,809.80	100.00%
合计	2,173,026,908.11	172,581,431.5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信用账期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账期内	32,745,450.00		
逾期 3 个月	1,738,746.32	869,373.20	50.00%
逾期 3 个月以上	6,696,619.94	6,696,619.95	100.00%
合计	41,180,816.26	7,565,993.1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19,368,94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919,368,942.31
1 至 2 年	171,820,217.57
2 至 3 年	74,900,737.40
3 年以上	48,954,366.42
3 至 4 年	30,653,909.73
4 至 5 年	9,446,107.56
5 年以上	8,854,349.13
合计	2,215,044,263.7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153,956,243.16	27,037,714.32		9,993.47		180,983,964.01
合计	153,956,243.16	27,037,714.32		9,993.47		180,983,964.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零星应收账款	9,993.4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86,073,305.80	3.89%	5,559,739.68
客户 2	68,935,262.83	3.11%	3,638,618.24
客户 3	39,068,378.98	1.76%	2,757,484.54
客户 4	34,939,434.50	1.58%	1,746,971.73
客户 5	34,734,499.31	1.57%	1,736,724.97
合计	263,750,881.42	11.91%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5,637,585.84	113,216,099.01
合计	135,637,585.84	113,216,099.0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本公司根据对应收票据的管理目的，对既以到期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473,068.79	21,850,732.51
合计	47,473,068.79	21,850,732.51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5,735,019.08	94.48%	62,636,393.13	94.89%
1至2年	2,948,295.82	3.25%	1,472,370.37	2.23%
2至3年	358,164.88	0.39%	522,533.82	0.79%
3年以上	1,702,096.02	1.88%	1,379,678.36	2.09%
合计	90,743,575.80	--	66,010,975.68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25,645,521.36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28.26%。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07,634.34	1,752,394.23
其他应收款	59,237,067.62	96,701,645.01
合计	59,344,701.96	98,454,039.2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07,634.34	1,752,394.23
合计	107,634.34	1,752,394.23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公司无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5,009,426.04	23,714,251.06
保证金	24,343,905.03	13,000,859.26
备用金	14,476,160.12	10,533,454.81
押金	3,555,022.87	4,453,658.88
应收政府补助		46,175,486.32
其他	1,149,719.36	6,247,117.81
合计	68,534,233.42	104,124,828.1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7,331,015.99	92,167.14	7,423,183.13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870,177.57		1,870,177.57
其他变动		3,805.10		3,805.10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204,998.66	92,167.14	9,297,165.8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353,943.75
1 年以内（含 1 年）	29,353,943.75
1 至 2 年	34,188,894.57
2 至 3 年	1,693,027.25
3 年以上	3,298,367.85
3 至 4 年	1,877,285.83
4 至 5 年	665,837.40
5 年以上	755,244.62
合计	68,534,233.4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7,423,183.13	1,870,177.57			3,805.10	9,297,165.80
合计	7,423,183.13	1,870,177.57			3,805.10	9,297,165.80

其他变动系本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佛慈红日并入的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ble Dragon Global Limited	往来款	20,603,400.00	1-2 年	30.06%	3,090,510.00
西藏自治区藏青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10,000,000.00	1-2 年	14.59%	1,500,000.00
成都市第二人民医院	保证金	2,988,000.00	1 年以内	4.36%	149,400.00
上海莱昂机电销售中心	往来款	2,809,499.65	1 年以内	4.10%	140,474.98
成都市妇女儿童中心医院	保证金	1,371,480.00	1 年以内	2.00%	68,574.00
合计	--	37,772,379.65	--	55.11%	4,948,958.98

7、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3,599,836.38	11,563,580.88	122,036,255.50	93,461,545.33	12,612,996.13	80,848,549.20
在产品	87,697,158.25		87,697,158.25	52,878,853.60		52,878,853.60
库存商品	475,816,156.18	26,950,416.26	448,865,739.92	419,628,245.98	11,095,526.87	408,532,719.11
周转材料	2,539,182.93		2,539,182.93	1,975,591.48		1,975,591.48
自制半成品	211,009,152.55	5,917,466.86	205,091,685.69	79,737,437.03	4,436,568.62	75,300,868.41
低值易耗品	15,390,243.70		15,390,243.70	12,735,087.77		12,735,087.77
包装物	10,544,533.51		10,544,533.51	6,751,073.18		6,751,073.18
合计	936,596,263.50	44,431,464.00	892,164,799.50	667,167,834.37	28,145,091.62	639,022,742.7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612,996.13	1,670,770.09		2,720,185.34		11,563,580.88
库存商品	11,095,526.87	18,575,092.38		2,720,202.99		26,950,416.26
自制半成品	4,436,568.62	1,563,526.76		82,628.52		5,917,466.86
合计	28,145,091.62	21,809,389.23		5,523,016.85		44,431,464.00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已换代产品所用原材料不能用于在产产品的全额计提	生产领用及报废
自制半成品	已换代产品，全额计提	生产领用
库存商品	已换代产品，全额计提	对外销售及报废

8、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8,113,937.34	44,797,621.34
预缴税费	45,503,303.58	1,968,005.92
预付房租	2,113,919.32	
合计	125,731,160.24	46,765,627.26

其他说明：

年末待抵扣进项税余额较大，主要系建设主体天津康仁堂、河南康仁堂、重庆康仁堂等存在大量的待抵扣进项税；年末预缴税费主要系本公司预缴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	------	--------	------	------

位	(账面价 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账面价 值)	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天津天以 生物医药 股权投资 基金有限 公司	16,298,24 0.12	26,138,12 4.62	27,000,00 0.00	16,477,82 0.06			6,567,480 .52			25,346,70 4.28	
天津红日 丽康生物 科技有限 公司	198,346.5 8			-39,876.9 9						158,469.5 9	
湖北辰美 中药材种 植专业合 作社	200,000.0 0									200,000.0 0	
天津华芮 健康信息 咨询合伙 企业（以 下简称“ 华芮健康 ”）		50,000.00								50,000.00	
甘肃佛慈 红日药源 产业销售 有限公司		2,200,000 .00								2,200,000 .00	
小计	16,696,58 6.70	28,388,12 4.62	27,000,00 0.00	16,437,94 3.07			6,567,480 .52			27,955,17 3.87	
合计	16,696,58 6.70	28,388,12 4.62	27,000,00 0.00	16,437,94 3.07			6,567,480 .52			27,955,17 3.87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红日健达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500,000.00

天津知百草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北京柘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127,281.60	21,812,197.32
北京柘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9,344,093.46	50,000,000.00
苏州工业园区为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93,000,000.00	170,000,000.00
天津现代创新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海宁瑞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000.00	
天津添淇淇源健康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215,000.00
海宁雪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	
天津康顺健康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北京医生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269,781,375.06	264,827,197.32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天津红日健达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出于权益投资及管理方式将其指定为此项目	
天津知百草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于权益投资及管理方式将其指定为此项目	
北京柘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684,915.72		出于权益投资及管理方式将其指定为此项目	
北京柘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655,906.54		出于权益投资及管理方式将其指定为此项目	
苏州工业园区为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出于权益投资及管理方式将其指定为此项目	
天津现代创新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出于权益投资及管理方式将其指定为此项目	

海宁瑞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于权益投资及管理方式将其指定为此项目	
天津添淇淇源健康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于权益投资及管理方式将其指定为此项目	
海宁雪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于权益投资及管理方式将其指定为此项目	
天津康顺健康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于权益投资及管理方式将其指定为此项目	
北京医生有限公司			3,500,000.00		出于权益投资及管理方式将其指定为此项目	
合计			24,840,822.26			

其他说明：

上述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年无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金额。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95,002,473.02	1,720,570,330.69
固定资产清理	959,391.47	
合计	1,995,961,864.49	1,720,570,330.69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2,054,423.87	667,027,544.89	337,409,140.76	36,525,444.52	50,554,208.12	40,028,950.17	2,253,599,712.33
2.本期增加金额	138,091,447.07	125,157,257.79	100,470,239.62	2,155,366.32	13,054,886.55	33,475,410.70	412,404,608.05
（1）购置	944,452.43	42,435,216.47	92,043,588.60	1,114,008.68	10,760,050.96	20,229,572.91	167,526,890.05
（2）在建工程转入	34,237,290.34	62,483,055.79	8,236,095.90	642,457.64	2,132,912.59	2,059,084.26	109,790,896.52

(3) 企业合并增加	102,909,704.30	20,238,985.53	190,555.12	398,900.00	161,923.00	11,186,753.53	135,086,821.48
3.本期减少金额	808,806.57	2,627,501.02	15,153,742.14	517,954.14	388,762.39	14,400.00	19,511,166.26
(1) 处置或报废	352,055.91	2,437,036.75	15,153,742.14	517,954.14	388,762.39	14,400.00	18,863,951.33
(2) 资产改造计入在建工程	336,750.66	186,410.22					523,160.88
(3) 结算后调整暂估固定资产	120,000.00	4,054.05					124,054.05
4.期末余额	1,259,337,064.37	789,557,301.66	422,725,638.24	38,162,856.70	63,220,332.28	73,489,960.87	2,646,493,154.1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7,638,482.56	186,818,511.80	148,227,904.97	24,683,952.93	27,434,213.17	25,432,165.89	530,235,231.32
2.本期增加金额	29,134,838.72	50,500,430.63	40,826,635.86	2,881,134.85	6,620,815.70	4,603,425.98	134,567,281.74
(1) 计提	28,426,101.22	49,660,972.45	40,759,648.30	2,881,134.85	6,572,328.17	4,595,919.98	132,896,104.97
(2) 企业合并增加	708,737.50	839,458.18	66,987.56		48,487.53	7,506.00	1,671,176.77
3.本期减少金额	116,001.12	904,340.65	14,264,797.49	492,056.42	315,106.60	13,680.00	16,105,982.28
(1) 处置或报废	49,749.97	730,268.47	14,264,797.49	492,056.42	315,106.60	13,680.00	15,865,658.95
(2) 资产改造计入在建工程	66,251.15	174,072.18					240,323.33
4.期末余额	146,657,320.16	236,414,601.78	174,789,743.34	27,073,031.36	33,739,922.27	30,021,911.87	648,696,530.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94,150.32					2,794,150.3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794,150.32					2,794,150.3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12,679,744.21	550,348,549.56	247,935,894.90	11,089,825.34	29,480,410.01	43,468,049.00	1,995,002,473.02
2.期初账面价值	1,004,415,941.31	477,414,882.77	189,181,235.79	11,841,491.59	23,119,994.95	14,596,784.28	1,720,570,330.6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血必净大楼制剂车间	42,896,429.79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血必净大楼提取车间	36,324,189.07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甲氨喋呤精制车间	2,591,186.03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甲氨喋呤冷冻车间	506,653.37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汶河医疗器械公司生产厂房	10,591,379.10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汶河医疗器械公司研发楼	5,680,719.67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万泰新建办公楼及厂房	17,668,357.07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展望新纤维素车间	20,351,925.65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展望动力车间	3,464,435.31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其他说明

(3)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生产设备	959,391.47	
合计	959,391.47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11,372,211.30	82,381,352.87
合计	311,372,211.30	82,381,352.8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242,813,341.04		242,813,341.04	3,073,885.84		3,073,885.84
天津康仁堂新厂区建设工程	32,767,696.73		32,767,696.73	73,482,227.57		73,482,227.57
经典名方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12,796,847.83		12,796,847.83	466,669.70		466,669.70
技改工程	6,932,038.12		6,932,038.12	1,514,923.38		1,514,923.38
汶河生产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329,624.00		5,329,624.00			
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5,012,417.73		5,012,417.73	1,239,721.09		1,239,721.09
污水处理工程	2,574,957.47		2,574,957.47			
设备安装工程	2,886,667.68		2,886,667.68	685,607.90		685,607.90
其他零星工程	258,620.70		258,620.70	710,805.87		710,805.87
新药研发产业化项目				996,304.62		996,304.62
废水排放改造项目				211,206.90		211,206.90
合计	311,372,211.30		311,372,211.30	82,381,352.87		82,381,352.8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津康仁堂新厂区建设工程	861,880,000.00	73,482,227.57	41,291,140.52	81,498,547.39	507,123.97	32,767,696.73	89.86%	90.00				募股资金
经典名方研究中心建	13,006,600.00	466,669.70	12,330,178.13			12,796,847.83	98.39%	98.39				其他

设项目												
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湖北辰美）	62,122,000.00	3,073,885.84	35,236,925.17			38,310,811.01	69.69%	70.00	981,118.71	981,118.71	4.90%	金融机构贷款
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重庆康仁堂）	178,297,000.00		91,788,250.27			91,788,250.27	58.17%	60.00				其他
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河南康仁堂）	252,983,000.00		110,336,463.58			110,336,463.58	49.28%	50.00				其他
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佛慈红日）	188,905,000.00		2,377,816.18			2,377,816.18	1.42%	1.42				其他
新办公楼装修改造工程			18,235,644.74	1,436,202.91	16,799,441.83			100.00				其他
污水处理工程	5,150,000.00		2,574,957.47			2,574,957.47	56.50%	60.00				其他
技改工程（高架供水管路改造）	5,5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93.00%	95.00				其他
技改工程（厌氧塔改造）	3,900,000.00		2,164,947.81	1,160,121.78		1,004,826.03	62.73%	65.00				其他
装修改造工程（综合厂区改	5,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90.40%	90.00				其他

造)												
技改工程(预胶化车间改建新车间及电气安装)	1,100,000.00		927,212.09			927,212.09	95.25%	95.00				其他
汶河生产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000,000.00		5,329,624.00			5,329,624.00	19.43%	20.00				其他
合计	1,608,843,660.00	77,022,783.11	331,593,159.96	84,094,872.08	17,306,565.80	307,214,505.19	--	--	981,118.71	981,118.71		--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7,133,117.06	114,193,343.45	38,943,074.06	39,724,042.81	319,993,577.38
2.本期增加金额	38,783,794.27	11,861,223.51	6,716,718.77	5,231,531.54	62,593,268.09
(1) 购置	20,887,247.81	19,417.48		3,036,315.15	23,942,980.44
(2) 内部研发		11,841,806.03	6,716,718.77	2,183,816.39	20,742,341.19
(3) 企业合并增加	17,896,546.46			11,400.00	17,907,946.46
3.本期减少金额			12,571.70		12,571.70
(1) 处置			12,571.70		12,571.70
4.期末余额	165,916,911.33	126,054,566.96	45,647,221.13	44,955,574.35	382,574,273.7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964,015.67	49,998,393.32	20,229,348.94	18,850,830.65	108,042,588.58
2.本期增加金额	4,146,436.79	6,902,520.15	6,456,034.78	7,379,294.38	24,884,286.10

(1) 计提	2,999,727.31	6,902,520.15	6,456,034.78	7,373,426.88	23,731,709.12
(2) 企业合并增加	1,146,709.48			5,867.50	1,152,576.98
3.本期减少金额			419.06		419.06
(1) 处置			419.06		419.06
4.期末余额	23,110,452.46	56,900,913.47	26,684,964.66	26,230,125.03	132,926,455.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6,666.67	2,661,239.89		2,767,906.56
2.本期增加金额		10,100,000.00			10,100,000.00
(1) 计提		10,100,000.00			10,10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206,666.67	2,661,239.89		12,867,906.5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2,806,458.87	58,946,986.82	16,301,016.58	18,725,449.32	236,779,911.59
2.期初账面价值	108,169,101.39	64,088,283.46	16,052,485.23	20,873,212.16	209,183,082.2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42%。

14、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A1 项目	3,189,390.62	6,387.93					3,195,778.55	
A2 项目	6,308,779.48	2,231,930.83					8,540,710.31	
A3 项目	10,415,820.02	818,677.60					11,234,497.62	
A9 项目	5,192,664.79	305,321.37					5,497,986.16	
C1 项目	3,887,953.41	119,700.94					4,007,654.35	

C2 项目	3,542,574.33	1,561,039.89						5,103,614.22
C3 项目	8,870,176.69	463,395.04						9,333,571.73
CRM 销售管理系统	313,015.09	239,321.76						552,336.85
KB 项目	18,238,427.63	9,012,868.03						27,251,295.66
L-苹果酸	1,816,142.48	261,642.10			2,077,784.58			
PTS (对甲苯磺酰胺)	3,361,963.20	2,899,336.58						6,261,299.78
Z10 项目	3,269,757.42							3,269,757.42
Z11 项目	3,815,679.54	995.26						3,816,674.80
Z9 项目	6,472,113.21	643,812.58						7,115,925.79
醋酸特利加压素及其制剂	8,672,372.35	1,554,021.73						10,226,394.08
达替肝素仿制认证项目	1,455,351.14	107,940.03						1,563,291.17
肝素钠认证项目	8,634,410.42	481,311.41			1,822,442.53			7,293,279.30
管理软件及业务 APP 研发项目	2,010,147.63	1,150,926.79			2,183,816.39			977,258.03
磺达肝癸钠	14,176,443.22							14,176,443.22
立式 VSM 监测仪	8,370,510.47	738,340.10						9,108,850.57
罗库溴铵	7,526,248.46	4,441,535.90						11,967,784.36
那曲肝素钙仿制认证项目	1,475,339.03	144,422.56						1,619,761.59
那曲肝素钙注射液	9,567,706.33	2,303,207.10						11,870,913.43
轻薄款多参数随诊检测仪	1,758,651.01	3,245,638.11						5,004,289.12
睡眠呼吸监测仪	3,467,540.27	3,560,184.43						7,027,724.70

胸腺法新	16,249,879.34	4,333,470.21						20,583,349.55
盐酸莫西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6,268,041.73	5,520,076.41						11,788,118.14
盐酸沙格雷酯技术	16,652,967.81	3,508,121.35						20,161,089.16
盐酸替罗非班	9,002,303.82	1,504,499.63			10,506,803.45			
依诺肝素钠原料及其制剂	11,190,882.95	2,310,509.77			3,302,611.94			10,198,780.78
新款功能性指夹		848,882.30			848,882.30			
艾姆地芬片		813,901.51						813,901.51
合计	205,173,253.89	55,131,419.25			20,742,341.19			239,562,331.95

其他说明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11,038,357.78					11,038,357.78
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开发有限公司	2,743,052.42					2,743,052.42
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73,020,483.48					773,020,483.48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505,501,567.35					505,501,567.35
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	364,309.67					364,309.67
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446,240.03					2,446,240.03

连云港万泰医药辅料技术有限公司	6,200,646.41					6,200,646.41
西藏正康药业有限公司	23,515,409.89					23,515,409.89
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630,454.40				630,454.40
合计	1,324,830,067.03	630,454.40				1,325,460,521.4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45,239,377.13	90,954,575.34				436,193,952.47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60,713,077.99	29,011,148.76				89,724,226.75
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		364,309.67				364,309.67
合计	405,952,455.12	120,330,033.77				526,282,488.89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预计投资成本可收回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合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思电子、展望药业的主要现金流均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其他子公司，因此分别为不同的资产组，其商誉资产组主要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长期资产，商誉资产组不包含期初营运资金。各资产组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超思电子及展望药业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项目	超思电子	展望药业
商誉账面余额①	773,020,483.48	505,501,567.35
资产组账面价值②	42,173,468.99	263,222,659.40
调整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③=①+②	815,193,952.47	768,724,226.75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④	379,000,000.00	679,000,000.00
分摊至商誉的减值金额⑤=③-④	436,193,952.47	89,724,226.75
年初已计提商誉减值金额⑥	345,239,377.13	60,713,077.99

本年应计提商誉减值金额⑦=⑤-⑥	90,954,575.34	29,011,148.76
------------------	---------------	---------------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0年至2024年的财务预算确定，超过五年财务预算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现金流量折现率为13.01%~13.64%。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销售和毛利。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资产组的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分别利用了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20）第010345号《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并购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形成的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及中同华评报字（2020）第010344号《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并购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区及办公区改造	16,641,518.11	10,765,352.33	7,564,265.27		19,842,605.17
装修工程	11,926,267.38	23,449,911.43	3,800,011.04		31,576,167.77
办公用品	896,305.90	3,011,859.12	762,959.71		3,145,205.31
维修工程	707,048.12	2,333,445.65	495,259.26		2,545,234.51
其他	815,705.19	1,699,958.33	1,300,766.34	15,365.07	1,199,532.11
合计	30,986,844.70	41,260,526.86	13,923,261.62	15,365.07	58,308,744.87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6,231,598.51	42,855,176.41	187,148,569.69	36,465,260.3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2,420,211.52	26,329,551.02	95,373,514.24	21,297,561.21
可抵扣亏损	39,009,311.83	9,564,579.48	10,334,315.49	1,760,679.86
递延收益	17,910,011.91	2,686,501.79	18,407,586.76	2,758,743.03
无形资产摊销	7,685,960.97	1,152,894.14	2,518,234.02	377,735.10
预计负债			15,758,587.33	2,363,788.10
计提费用	18,398,625.00	2,759,793.75	2,951,940.75	442,791.11
合计	431,655,719.74	85,348,496.59	332,492,748.28	65,466,558.7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3,545,629.04	4,454,851.38	18,502,026.80	3,003,738.64
计提利息收入	188,349.31	39,015.84	1,752,394.23	280,448.10
合计	23,733,978.35	4,493,867.22	20,254,421.03	3,284,186.7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348,496.59		65,466,558.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93,867.22		3,284,186.7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348,101.43	20,261,337.86
可抵扣亏损	153,669,391.32	109,632,788.71
合计	186,017,492.75	129,894,126.5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2,334,664.07	2014 年亏损额
2020 年	3,465,702.13	3,465,702.13	2015 年亏损额
2021 年	12,542,966.33	12,782,957.17	2016 年亏损额
2022 年	35,022,732.70	47,231,359.91	2017 年亏损额
2023 年	40,835,671.05	43,818,105.43	2018 年亏损额
2024 年	61,802,319.11		2019 年亏损额
合计	153,669,391.32	109,632,788.71	--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的工程设备款	74,911,419.82	56,238,955.79
预付的开发支出款	1,185,137.32	905,516.74
合计	76,096,557.14	57,144,472.53

其他说明：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8,850,732.51	
抵押借款		16,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5,960,345.12	
合计	324,811,077.63	216,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2019年1月29日，本公司之孙公司红日康仁堂销售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122XY2019002219），授信额度250,000,000.00元。2019年3月收到借款金额100,000,000.00元，2019年9月归还。2019年5月31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国内信用证议付合同》（编号2019年议付字第G0101001号），议付期限364天，开证申请人红日康仁堂销售，受益人为本公司，议付款项120,000,000.00元，信用证编号LC1221900002。

②2019年7月31日，本公司之孙公司红日康仁堂销售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津中银司RL2019013河北），借款金额5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本公司与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津中银司授R2019007河北-B），担保债权之最高金额为250,000,000.00元。

③2019年9月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康仁堂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HTZ110750000LDJ201900003），借款金额为10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借款条件为信用借款。2019年实际提取借款85,960,345.12元。

④2019年11月13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两份《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202201901100000008、1202201901100000009），借款金额分别为50,000,000.00元、3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康仁堂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北京康仁堂合法享有的应收账款，即与北京市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北京市通州区中医医院签署的中药配方颗粒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合同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为公司借款合同设定质押担保。2019年实际提取借款47,000,000.00元。

⑤2019年10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康仁堂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签订《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协议》，将公司提供的银行承兑汇票25,599,440.51元贴现，协议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保有追索权，截止报表日附追索权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21,850,732.51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无。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430,953.00	8,533,000.00
合计	19,430,953.00	8,533,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及其他商品款	254,824,750.47	176,235,031.47
工程款	125,412,697.33	67,127,276.15
设备款	80,345,349.72	21,888,897.69
劳务款	6,251,100.65	8,648,891.15
其他	6,114,589.77	10,927,012.09
合计	472,948,487.94	284,827,108.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年度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2、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2,618,986.23	42,265,263.35
合计	52,618,986.23	42,265,263.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458,926.56	619,984,262.00	608,601,737.08	50,841,451.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82,645.69	58,552,074.78	57,904,729.35	3,329,991.12
三、辞退福利	140,261.81	2,297,925.03	2,284,945.79	153,241.05
合计	42,281,834.06	680,834,261.81	668,791,412.22	54,324,683.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055,140.51	514,879,312.79	504,235,982.65	46,698,470.65
2、职工福利费	266,450.53	33,586,172.19	33,742,780.29	109,842.43
3、社会保险费	1,383,709.81	35,990,595.64	35,427,416.62	1,946,888.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37,470.94	31,759,726.93	31,216,184.08	1,781,013.79
工伤保险费	73,287.12	1,947,564.72	1,966,705.80	54,146.04

生育保险费	72,951.75	2,283,303.99	2,244,526.74	111,729.00
4、住房公积金	443,695.45	27,276,916.59	26,834,108.80	886,503.2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09,930.26	8,251,264.79	8,361,448.72	1,199,746.33
合计	39,458,926.56	619,984,262.00	608,601,737.08	50,841,451.4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58,796.45	56,393,034.71	55,764,731.86	3,187,099.30
2、失业保险费	123,849.24	2,159,040.07	2,139,997.49	142,891.82
合计	2,682,645.69	58,552,074.78	57,904,729.35	3,329,991.12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社保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648,127.82	28,118,978.57
企业所得税	2,966,354.91	5,941,860.41
个人所得税	2,742,603.40	1,681,47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7,851.25	1,958,326.68
教育费附加	1,629,022.29	934,736.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78,703.22	619,603.53
房产税	1,292,017.56	290,500.62
土地使用税	818,780.82	472,086.99
其他	344,472.02	251,960.23
合计	67,057,933.29	40,269,524.61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68,127.36	295,198.81
其他应付款	241,165,727.50	202,376,249.52
合计	241,433,854.86	202,671,448.3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6,452.0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1,675.31	295,198.81
合计	268,127.36	295,198.8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73,328,524.48	116,493,761.95
往来款	1,077,964.20	31,345,219.47
其他费用类：	66,759,238.82	54,537,268.10
合计	241,165,727.50	202,376,249.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本年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5,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9年5月23日，本公司之孙公司湖北辰美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英山县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42112401-2019年（英山）字0008号】，借款金额70,000,000.00元，借款期限8年，用于湖北辰美中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英山县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42112401-2019英山（保）字0001号】，担保债权之最高金额为70,000,000.00元。2019年实际提取借款金额45,000,000.00元。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以上贷款利率，利率为4.9%。湖北辰美另股东武汉瑞兴达投资有限公司及英山春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就借款及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其中武汉瑞兴达投资有限公司以持股湖北辰美31.85%股权的出质，英山春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持股湖北辰美17.15%股权的出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7、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7,608,444.00	
未决诉讼		15,758,587.33	
合计		23,367,031.3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因未决诉讼计提的预计负债在本年度诉讼已完结，公司根据诉讼结果支付了相应的赔偿款项；因对外提供担保产生的预计负债在本年末实际已不需承担相应担保责任，公司进行了冲回。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109,532.63	16,814,272.00	6,796,256.54	54,127,548.09	
合计	44,109,532.63	16,814,272.00	6,796,256.54	54,127,548.0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领军企业产学研用创新联盟补贴资金（药用辅料创新）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克拉霉素颗粒一致性评价研究	675,000.00	200,000.00		87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复方制剂血必净注射液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360,000.00			135,000.00			2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血必净自动化生产在线质量控制	35,800.43			11,933.28			23,867.15	与资产相关
血必净扩产项目	1,699,999.76			50,000.04			1,649,999.72	与资产相关
化学多糖类药物-磺达肝葵钠五糖的大规模制备技术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科技开发专项资金-技术中心试验条件建设项目	168,750.00			37,500.00			131,250.00	与资产相关
武清区千企转型升级扶持资金项目	1,881,250.05			174,999.96			1,706,250.09	与资产相关
中药配方颗粒智能制造数字化车间项目	300,000.00	2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道地药材"安泽连翘"	506,277.08			86,450.04			419,827.04	与资产相关

规范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中药配方颗粒自动化生产基地补助项目	5,486,020.83			161,750.02			5,324,270.81	与资产相关
康仁堂生产线提升	3,073,932.55			358,877.16			2,715,055.39	与资产相关
康仁堂废水深度处理项目	1,713,405.82			45,288.24			1,668,117.58	与资产相关
康仁堂物流标准化项目	280,628.07			34,863.84			245,764.23	与资产相关
房租租金补助	62,136.00	124,272.00		124,272.00			62,136.00	与收益相关
发展补助资金	3,788,328.34			940,000.00			2,848,328.34	与收益相关
G20 后备企业培育	672,880.29			232,786.84			440,093.45	与资产相关
无线远程数字多参数监护项目	537,675.33			75,492.21			462,183.12	与资产相关
中药产品自动化生产基地	3,940,027.54			119,944.92			3,820,082.62	与资产相关
中药提取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	3,733,096.46			133,807.08			3,599,289.38	与资产相关
配方颗粒生产车间智能化建设	649,062.52			41,874.96			607,187.56	与资产相关
搬迁补偿	3,221,843.97			306,833.48			2,915,010.49	与资产相关
靶向 CD20 的抗肿瘤烯二炔强化抗体融合蛋白的临床申报及产业化研究	195,208.45			62,499.96			132,708.49	与收益相关

基于互联网应用的中医健康平台建设项目	134,062.50			134,062.5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补助资金	653,381.59			14,849.28			638,532.31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0 吨新型药用辅料羟丙纤维素技改项目	7,217,445.55			719,972.42			6,497,473.13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 2015 年工业发展资金拨款	1,731,563.14			171,790.67			1,559,772.47	与资产相关
湖州市财政局工业发展资金	391,756.36			38,866.67			352,889.69	与资产相关
治疗脓毒症的化学 I 类新药注射用甲磺酸苦柯氨 B 的临床研究		1,900,000.00		804,166.67			1,095,833.33	与收益相关
血必净注射液药代动力学研究		270,000.00		67,500.00			202,5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智能化 WMS 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5,900,000.00		380,645.16			5,519,354.84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8,000,000.00		455,229.14			7,544,770.86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中央专项资金（在线监测建设）		1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再认证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109,532.63	16,814,272.00		6,796,256.54			54,127,548.09	

其他说明：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无偿代垫河南康仁堂颗粒生产基地建设工程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11,054,793.00				-5,349,956.00	-5,349,956.00	3,005,704,837.00

其他说明：

本年其他变动系注销库存股，详见“本节三、公司的基本情况”。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22,660,937.79		32,006,717.49	590,654,220.30
其他资本公积	1,046,629.45	24,570,200.00	30,125,178.19	-4,508,348.74
合计	623,707,567.24	24,570,200.00	62,131,895.68	586,145,871.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及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减少系根据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实施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授予第二期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2,965万股（A股），授予日2019年4月26日，授予价格1.69元/股。本次授予的股票来源为公司通过二级市场回购的人民币A股普通股，减少股本溢价19,454,907.41元、其他资本公积29,650,000.00元。根据《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剩余回购股份注销的议案》，注销库存股5,349,956股，减少股本溢价12,551,810.08元。东方康圣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减少其他资本公积475,178.19元。

本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本年授予限制性股票在等待期内分摊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24,570,200.00元。

3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101,568,329.78	15,546,843.71	117,115,173.49	
合计	101,568,329.78	15,546,843.71	117,115,173.4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拟以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且不低于人民币6,000.00万元（含6,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0元/股，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于2018年10月15日经本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2018年12月31日，已回购股份数29,999,956股。2019年1月，公司回购股份5,000,000股，支付回购金额15,546,843.71元。

2019年3月5日，公司发布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修订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1月11日颁布的《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对公司《关于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中部分内容进行补充修订，包括回购用途变更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及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资金总额上下限变更为“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且不低于人民币1.00亿元（含1.00亿元）”。

截止2019年4月25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4,999,956股，累计支付回购金额为117,128,539.50元（含交易费用），其中29,650,000股用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2019年4月26日，库存股减少99,213,407.41元。2019年7月，2019年第一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剩余回购股份注销的议案》，2019年11月，注销库存股5,349,956股，库存股减少17,901,766.08元。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40,822.26				-21,340,822.26	-21,340,822.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40,822.26				-21,340,822.26	-21,340,822.2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34,250.24	1,973,721.91				1,973,721.91	439,471.6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34,250.24	1,973,721.91				1,973,721.91		439,471.6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34,250.24	-19,367,100.35				-19,367,100.35		-20,901,350.5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4,385,631.45			134,385,631.45
合计	134,385,631.45			134,385,631.4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39,062,828.66	2,588,488,582.5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39,062,828.66	2,588,488,582.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529,542.97	210,795,341.94
应付普通股股利	59,521,096.74	60,221,095.86
其他	1,029,760.52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81,041,514.37	2,739,062,828.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82,889,500.09	1,603,358,706.70	4,214,490,365.68	1,219,897,679.23
其他业务	20,049,038.17	6,553,482.61	9,474,368.60	4,797,207.43

合计	5,002,938,538.26	1,609,912,189.31	4,223,964,734.28	1,224,694,886.66
----	------------------	------------------	------------------	------------------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539,696.30	24,757,575.23
教育费附加	11,414,963.25	11,981,038.98
房产税	9,866,036.65	6,786,877.17
土地使用税	1,623,326.62	2,038,664.81
车船使用税	86,116.70	89,957.84
印花税	2,736,950.19	2,390,424.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72,806.19	7,968,086.71
水利基金	2,815.65	7,492.66
防洪费	1,424.01	2,148,283.52
其他	4,329,970.48	5,083,720.37
合计	61,174,106.04	63,252,121.50

其他说明：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剂服务费	951,165,173.27	664,021,681.68
学术推广费	285,575,148.65	314,461,450.54
市场调研费	284,032,035.96	292,921,488.16
职工薪酬	216,818,647.79	157,459,289.77
会议费	71,893,270.73	137,772,854.20
运费	53,262,681.03	46,715,073.75
业务招待费	42,789,264.89	46,049,810.39
物耗	50,242,502.84	32,585,745.42
差旅费	36,745,451.57	30,342,779.51
折旧摊销	29,370,119.76	22,395,050.11

办公费	16,246,172.19	18,732,841.44
广告宣传费	16,394,358.93	12,027,673.75
汽车费用	5,938,277.82	8,011,475.85
股权激励费用	5,638,375.00	
其他	40,277,297.99	22,415,736.32
合计	2,106,388,778.42	1,805,912,950.89

其他说明：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0,302,687.23	175,366,377.46
折旧与摊销	55,984,276.17	48,219,259.58
项目服务、咨询费	14,470,550.53	22,245,164.69
水电能源费	12,899,106.93	20,556,107.91
租赁费	23,699,393.16	18,974,740.08
维修费	14,586,118.22	14,259,157.65
低值易耗品	6,647,608.18	9,930,433.72
存货报废损失	5,876,491.43	9,717,802.02
安全环保费	15,269,973.88	9,621,468.25
差旅费	8,526,133.78	6,843,967.61
办公费	8,126,986.50	6,274,966.79
汽车费用	6,223,416.73	6,111,148.64
股权激励费用	15,969,125.00	
业务招待费	6,969,799.82	4,078,982.00
其他	29,991,255.51	30,351,095.26
合计	415,542,923.07	382,550,671.66

其他说明：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547,853.68	42,707,960.28
材料费用	38,296,042.24	35,366,729.18

中间试验费	11,696,514.26	14,886,208.48
折旧费与摊销	12,950,050.43	11,967,083.52
技术开发费	27,333,558.10	10,541,057.11
调研费	1,971,470.96	9,442,924.38
能源费用	6,149,222.59	5,152,918.31
维修检测费	3,717,655.38	1,331,498.91
资料费	240,950.79	354,067.64
注册审核费	487,600.00	260,271.85
股权激励费用	2,236,000.00	
其他	15,900,106.21	10,032,850.71
合计	182,527,024.64	142,043,570.37

其他说明：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766,015.46	11,132,880.25
减：利息收入	12,878,832.62	15,765,899.17
加：汇兑损失	-1,574,060.75	-4,069,054.55
其他支出	4,501,863.83	2,699,370.74
合计	814,985.92	-6,002,702.73

其他说明：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	6,796,256.54	5,972,861.85
加大研发投入补助	6,010,000.00	
市场推广资金	2,000,000.00	
税款返还	1,029,757.60	1,278,162.04
企业重点实验室验收资金	1,000,000.00	
商务委员会补贴	738,991.00	
稳岗补贴	729,556.34	316,821.85
社保费返还	700,926.57	

其他零星补助	497,408.89	266,938.56
技改补助	280,000.00	
国际创新资源支持资金	241,310.50	246,154.00
英山县药董办特色产业优势区创建项目补贴	210,000.00	
人才补助	150,000.00	341,600.00
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奖励	100,000.00	
肿瘤免疫治疗 PD-1/PD-L1 小分子靶向创新药物研究	100,000.00	
关防风种植加工及供需产业链升级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67,000.00	470,000.00
专利补助及奖金	45,000.00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经费	40,000.00	50,000.00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6,700.00	1,235,387.00
药品与医疗器械供应保障动员中心依托单位补助		100,000.00
合计	20,762,907.44	10,277,925.30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437,943.07	7,396,967.56
孙公司处置损益	604,384.11	
孙公司注销清算损益		-655,869.54
合计	17,042,327.18	6,741,098.02

其他说明：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70,177.5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7,037,714.32	
合计	-28,907,891.89	

其他说明：

45、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6,114,920.07
二、存货跌价损失	-21,809,389.23	-13,455,949.2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04,528.41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794,150.32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0,100,000.00	-2,661,239.89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20,330,033.77	-281,743,907.72
合计	-152,239,423.00	-336,874,695.68

其他说明：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13,369.53	-69,553.45
合计	13,369.53	-69,553.45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0,562,122.82	68,406,957.18	20,562,122.8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289.72	2,896.20	10,289.72
其他	16,267,621.56	901,822.73	16,267,621.56
合计	36,840,034.10	69,311,676.11	36,840,034.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税款返还				是	否	17,212,052.8 3	10,656,033.7 6	与收益相关
红日产业扶				是	否	1,775,230.38	56,369,269.7	与收益相关

持资金							5	
招商引资奖励款				是	否	6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政策奖励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放型经济政策扶持资金				是	否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资金				是	否	61,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及奖金				是	否		49,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是	否	553,339.61	335,053.67	与收益相关
血必净注射液获“专精特新”产品奖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商务经济发展奖励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节水型企业试点示范城市建设资金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市开放型经济政策扶持资金				是	否		147,600.00	与收益相关
血必净、川威、博璞青获名牌产品奖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562,122.82	68,406,957.18	

其他说明：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	-------	-------	--------------

			额
对外捐赠	19,040,452.00	2,801,471.00	19,040,452.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49,836.31	3,022,489.89	1,649,836.31
出售债权损失		6,181,622.41	
诉讼赔偿损失	13,488,091.47	15,758,587.33	13,488,091.47
预计担保损失		7,608,444.00	
其他	1,473,959.81	1,475,001.83	1,473,959.81
合计	35,652,339.59	36,847,616.46	35,652,339.59

其他说明：

诉讼赔偿损失系子公司北京康仁堂与北京汇金英和科技有限（以下简称“汇金英和”）买卖合同纠纷案，本年度根据终审判决支付汇金英和欠款利息及补偿金（含税）31,048,596.03元，抵减预计负债后本年确认诉讼赔偿损失13,488,091.47元。

49、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6,120,800.30	124,888,137.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117,128.22	-16,748,036.19
合计	76,003,672.08	108,140,101.1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4,437,514.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665,627.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91,566.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7,062.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961,200.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45,038.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445,608.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114,972.67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49,830.1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2,320,822.88
所得税费用	76,003,672.08

其他说明

当期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下降较大，系本年研发加计扣除金额、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金额比上期金额大。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3 其他综合收益”。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	96,312,420.08	33,340,254.99
收到的保证金、押金	48,892,707.21	27,946,019.53
利息收入	11,906,407.13	14,019,327.16
职工备用金	1,297,368.83	4,703,094.30
单位及个人往来	4,674,077.94	11,130,387.28
其他	2,867,088.02	2,368,312.04
合计	165,950,069.21	93,507,395.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剂服务费	934,229,299.12	664,021,681.68
市场调研费	284,032,035.96	295,958,451.59
学术推广费	270,572,318.77	356,027,775.16
会议费	76,096,623.01	137,772,854.20
项目服务、咨询费	28,678,556.27	59,308,343.02
研发费用	79,667,705.25	55,748,807.81
运输费	48,386,251.99	51,691,035.16
业务招待费	47,656,648.94	50,076,817.13
租赁费	30,812,229.86	20,293,975.89

差旅费	45,271,421.88	37,186,747.12
办公费	25,440,828.75	25,007,808.23
单位往来	66,682,075.55	20,405,842.97
水电费（能源费）	18,210,506.78	21,565,694.66
广告宣传费	15,010,563.82	12,027,673.75
维修费	35,351,504.61	11,477,992.01
汽车费	11,517,187.92	14,122,624.49
安全环保费	14,493,327.93	9,621,468.25
保证金	10,255,742.59	7,193,458.36
职工备用金	4,270,529.78	4,555,485.64
交通通讯费	1,218,145.05	3,947,834.34
低值易耗品	61,512,816.48	9,930,433.72
对外捐赠	19,040,452.00	2,801,471.00
其他支出	81,803,794.48	35,677,088.11
合计	2,210,210,566.79	1,906,421,364.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佛慈红日及上海拜纳时现金净流量	582,379.80	
合计	582,379.8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代垫工程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股权回购	16,200,000.00	101,900,000.00
股权激励过户手续费	130,163.50	
济南医珍堂退还少股出资款	798,000.00	
票据贴现息	212,215.09	
合计	17,340,378.59	101,9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08,433,842.55	215,911,968.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1,147,314.89	336,874,695.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2,699,264.55	110,200,973.48
无形资产摊销	23,478,618.15	21,189,887.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923,261.62	8,701,397.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69.53	69,553.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1,639,546.59	3,019,593.6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03,551.98	9,489,172.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42,327.18	-6,741,098.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19,607,096.23	-16,568,82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510,031.99	-179,210.3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7,812,508.33	-104,488,299.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646,266,496.55	-156,705,487.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395,843,986.21	-40,188,007.54
其他	10,586,235.15	7,608,44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03,791.88	388,194,758.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8,980,463.96	1,088,664,817.2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88,664,817.27	1,224,548,858.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684,353.31	-135,884,040.8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3,475,000.00
其中:	--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102,200,000.00
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5,000.00
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1,02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4,027,405.13
其中:	--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102,542,059.53
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95,320.27
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990,025.33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52,405.13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100,000.00
其中:	--
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100,0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12,526.80
其中:	--
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12,526.80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587,473.20
--------------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68,980,463.96	1,088,664,817.27
其中：库存现金	129,359.76	65,218.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8,109,676.67	1,088,158,065.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41,427.53	441,532.9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8,980,463.96	1,088,664,817.27

其他说明：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与货币资金年末余额差异系存放于银行以持有到期为目的的定期存单6,150,533.43元，因股份回购存放于证券结算户的回购股份款976,800.15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缴存的票据保证金11,320,613.00元及开具信用证缴存的540,193.50元保证金；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与货币资金年初余额差异系存放于银行以持有到期为目的的定期存单106,044,750.30元，因股份回购存放于证券结算户的回购股份款321,953.88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缴存的票据保证金6,923,000.00元以及银行保函保证金6,570,000.00元。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860,806.50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的保证金
合计	11,860,806.50	--

其他说明：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29,155,686.67
其中：美元	4,672,291.71	6.9762	32,594,841.42
欧元	614,564.84	7.8155	4,803,131.51
港币	98,377,420.23	0.8958	88,126,493.04
澳元	81,449.80	4.8843	397,825.26

加元	92,007.38	5.3421	491,512.62
新币	66,860.15	5.1739	345,927.73
印度卢比	24,463,748.79	0.0979	2,395,955.09
应收账款	--	--	94,350,786.90
其中：美元	12,653,873.10	6.9762	88,265,961.44
欧元	622,528.66	7.8155	4,865,372.76
港币			
加元	42,598.43	5.3421	227,565.07
印度卢比	10,127,606.28	0.0979	991,887.63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8,335,993.06
其中：美元	50,285.36	6.9762	350,800.73
港币	20,056,372.20	0.8958	17,966,498.22
印度卢比	190,875.00	0.0979	18,694.11
应付账款			55,492,345.42
其中：美元	6,459,501.11	6.9762	45,062,771.65
欧元	554,428.50	7.8155	4,333,135.94
加元	376,174.84	5.3421	2,009,563.61
印度卢比	41,728,772.22	0.0979	4,086,874.22
应付职工薪酬			79,428.72
其中：美元	2,201.15	6.9762	15,355.66
印度卢比	654,214.00	0.0979	64,073.06
应交税费			213,054.99
其中：美元	23,834.56	6.9762	166,274.66
印度卢比	477,647.60	0.0979	46,780.33
其他应付款			350,254.61
其中：新币	67,417.23	5.1739	348,810.01
印度卢比	14,750.00	0.0979	1,444.6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有境外子公司1家，设立在香港；境外孙公司6家，分别设立在美国、加拿大、印度、德国、新加坡以及澳大利亚。均以当地货币为记账本位币，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5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税款返还	17,212,052.83	营业外收入	17,212,052.83
2018 年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8,000,000.00	递延收益	455,229.14
加大研发投入补助	6,010,000.00	其他收益	6,010,000.00
中药智能化 WMS 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5,900,000.00	递延收益	380,645.16
市场推广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治疗脓毒症的化学 I 类新药注射用甲磺酸苦柯氨 B 的临床研究	1,900,000.00	递延收益	804,166.67
红日产业扶持资金	1,775,230.38	营业外收入	1,775,230.38
税款返还	1,029,757.60	其他收益	1,029,757.60
企业重点实验室验收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商务委员会补贴	738,991.00	其他收益	738,991.00
稳岗补贴	729,556.34	其他收益	729,556.34
社保费返还	700,926.57	其他收益	700,926.57
招商引资奖励款	640,000.00	营业外收入	64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553,339.61	营业外收入	553,339.61
其他零星补助	497,408.89	其他收益	497,408.89
技改补助	28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
血必净注射液药代动力学研究	270,000.00	递延收益	67,500.00
国际创新资源支持资金	241,310.50	其他收益	241,310.50
英山县药董办特色产业优势区创建项目补贴	210,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0
克拉霉素颗粒一致性评价研	20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0

究			
商务政策奖励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中药配方颗粒智能制造数字化车间项目	200,000.00	递延收益	
人才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房租租金补助	124,272.00	递延收益	124,272.00
大气污染防治中央专项资金 (在线监测建设)	120,000.00	递延收益	
开放型经济政策扶持资金	120,000.00	营业外收入	12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再认证补助	100,000.00	递延收益	
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肿瘤免疫治疗 PD-1/PD-L1 小分子靶向创新药物研究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关防风种植加工及供需产业链升级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67,000.00	其他收益	67,000.00
政府扶持资金	61,500.00	营业外收入	61,500.00
专利补助及奖金	45,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经费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6,700.00	其他收益	26,700.00
合计	51,343,045.72		36,560,586.6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1)	2019年06月01日	102,200,000.00	56.00%	现金购买	2019年06月01日	支付交易对价并参与经营管理	15,616,363.79	-7,844,724.80

重庆医珍堂 中医门诊部 有限公司(2)	2019年08月 09日	1,020,000.00	48.25%	现金购买	2019年08月 09日	支付交易对 价并参与经 营管理	7,432,600.25	1,102,489.20
淄博医珍堂 中医诊所所 有限公司(3)	2019年10月 04日		56.10%	现金购买	2019年10月 04日	签订股权协 议并工商变 更参与经营 管理	981,575.67	-346,645.47
泰安医珍堂 诊所有限公 司(4)	2019年10月 30日		56.10%	现金购买	2019年10月 30日	签订股权协 议并工商变 更参与经营 管理	158,610.31	-681,600.21
邹平医珍堂 中医诊所所 有限公司(5)	2019年11月 27日		56.10%	现金购买	2019年11月 27日	签订股权协 议并工商变 更参与经营 管理	19,014.62	-258,356.82
青岛医珍堂 中医诊所所 有限公司(6)	2019年12月 02日		56.10%	现金购买	2019年12月 02日	签订股权协 议并工商变 更参与经营 管理		-89,676.66
上海拜纳医 疗器械有限 公司(7)	2019年04月 09日	255,000.00	51.00%	现金购买	2019年04月 09日	支付交易对 价并参与经 营管理	77,480,536.6 7	-1,185,066.88

其他说明:

(1) 2018年7月公司与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佛慈”)签署《合资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子公司北京康仁堂与兰州佛慈共同对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后更名为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简称“佛慈红日”)进行增资,佛慈红日增资前注册资本为4,80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8,250.00万元,其中北京康仁堂持股52%,兰州佛慈持股40%,管理层持股8%。2019年5月16日,公司与兰州佛慈签署《(合资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因管理层因故不能如期出资参股而调整股权结构,由北京康仁堂向佛慈红日增资10,220.00万元,兰州佛慈增资3,230.00万元,增资后,北京康仁堂持股56%,兰州佛慈持股44%。2019年5月30日,北京康仁堂支付增资款10,220.00万元,2019年6月6日,佛慈红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2019年4月22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东方康圣、孙公司天津红康云、红日上医与重庆医珍堂原自然人股东唐斌、管学梅、邵得兵、向丽、敖琴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东方康圣、天津红康云、红日上医按照前述自然人股东实缴出资分别受让其持有重庆医净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2019年9月27日更名为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46%、3%、2%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系根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重庆医净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咨字(2019)第6016号),在以2018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按收益法204.00万元评估价值的基础上协议确定的股权转让价格。2019年8月9日支付全部的股权转让款并于2019年9月12日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3) 2019年8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东方康圣、孙公司天津红康云、红日上医及联营公司华芮健康与自然人刘坤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其中东方康圣以0.00元受让刘坤原持有淄博医珍堂52%的股权(认缴出资62.4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际出资义务;天津红康云以0.00元受让刘坤原持有淄博医珍堂3%的股权(认缴出资3.6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红日上医以0.00元受让刘坤原持有淄博医珍堂2%的股权(认缴出资2.4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华芮健康以0.00元受让刘坤原持有淄博医珍堂3%的股权(认缴出资3.6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

担实缴出资义务。淄博医珍堂于2019年10月4日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淄博医珍堂成立后暂未开展业务，购买日净资产为0.00元。通过股权收购，本公司间接持有淄博医珍堂56.10%的股权。

(4) 2019年10月14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东方康圣、孙公司天津红康云、红日上医及联营公司华芮健康与自然人王莹、孙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其中东方康圣以0.00元受让王莹持有泰安医珍堂52%的股权（认缴出资62.4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际出资义务；天津红康云以0.00元受让王莹持有泰安医珍堂3%的股权（认缴出资3.6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红日上医以0.00元受让王莹持有泰安医珍堂1%的股权（认缴出资1.2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红日上医以0.00元受让孙伟持有泰安医珍堂1%的股权（认缴出资1.2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华芮健康以0.00元受让王莹持有泰安医珍堂3%的股权（认缴出资3.6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泰安医珍堂于2019年10月30日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泰安医珍堂成立后暂未开展业务，购买日净资产为0.00元。通过股权收购，本公司间接持有泰安医珍堂56.10%的股权。

(5) 2019年10月2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东方康圣、孙公司天津红康云、红日上医及联营公司华芮健康与自然人郭丽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其中东方康圣以0.00元受让郭丽丽持有邹平医珍堂52%的股权（认缴出资52.0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际出资义务；天津红康云以0.00元受让郭丽丽持有邹平医珍堂3%的股权（认缴出资3.0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红日上医以0.00元受让郭丽丽持有邹平医珍堂2%的股权（认缴出资2.0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华芮健康以0.00元受让郭丽丽持有邹平医珍堂3%的股权（认缴出资3.0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邹平医珍堂于2019年11月27日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邹平医珍堂成立后暂未开展业务，购买日净资产为0.00元。通过股权收购，本公司间接持有邹平医珍堂56.10%的股权。

(6) 2019年10月18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东方康圣、孙公司天津红康云、红日上医及联营公司华芮健康与自然人潘绪运、殷熊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其中东方康圣以0.00元受让潘绪运持有青岛医珍堂52%的股权（认缴出资83.2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际出资义务；天津红康云以0.00元受让潘绪运持有青岛医珍堂3%的股权（认缴出资4.8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红日上医以0.00元受让潘绪运持有青岛医珍堂1%的股权（认缴出资1.6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红日上医以0.00元受让殷熊章持有青岛医珍堂1%的股权（认缴出资1.6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华芮健康以0.00元受让潘绪运持有青岛医珍堂3%的股权（认缴出资4.80万元，实缴出资0.00元），并承担实缴出资义务。青岛医珍堂于2019年12月2日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青岛医珍堂成立后暂未开展业务，购买日净资产为0.00元。通过股权收购，本公司间接持有青岛医珍堂56.10%的股权。

(7) 2018年10月1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西藏正康与黄旭签署《公司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西藏正康以货币方式对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持股比例51%。2019年2月3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西藏正康与黄旭签署《（公司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西藏正康向黄旭支付25.5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支付完成后，上海拜纳实缴注册50.00万元，其中西藏正康出资25.50万元，黄旭出资24.50万元。2019年4月9日，西藏正康支付股权转让款。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现金	1,020,000.00	102,200,000.00	255,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020,000.00	102,200,000.00	255,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89,545.60	102,200,000.00	716,789.5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30,454.40		-461,789.5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重庆医珍堂及上海拜纳账面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系按照合并时点账面净资产确认；佛慈红日账面资产主要为厂房、土地及机器设备等，参照此类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确认合并时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990,025.33	990,025.33	102,542,059.53	102,542,059.53	495,320.27	495,320.27
应收款项	77,812.34	77,812.34			3,657,708.39	3,657,708.39
存货	113,314.52	113,314.52	81,258.65	81,258.65	7,075,586.69	7,075,586.69
固定资产	154,872.00	154,872.00	132,878,661.03	128,299,811.16	12,505.23	12,505.23
无形资产	5,532.50	5,532.50	16,778,793.81	14,478,793.81		
预付账款	1,854.90	1,854.90	170,027.36	170,027.36		
其他应收款	15,000.00	15,000.00	156,619.73	156,619.73		
其他流动资产			9,699,982.93	9,699,982.93		
长期待摊费用	522,857.30	522,85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841.59	274,841.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61,574.69	12,561,574.69		
应付款项	1,040,551.90	1,040,551.90	47,973,422.50	47,973,422.50	3,351,585.49	3,351,585.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9,712.47			
应付职工薪酬	32,608.59	32,608.59	117,991.38	117,991.38		
应交税费			186,512.53	186,512.53		
其他应付款	760.00	760.00	42,646,180.44	42,646,180.44	6,308,958.09	6,308,958.09
净资产	807,348.40	807,348.40	182,500,000.00	177,340,862.60	1,405,469.66	1,405,469.66
减：少数股东权益	417,802.80	417,802.80	80,300,000.00	78,029,979.54	688,680.13	688,680.13
取得的净资产	389,545.60	389,545.60	102,200,000.00	99,310,883.06	716,789.53	716,789.53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上海拜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10.00	51.00%	股权转让	2019年12月26日	收回转让款并退出经营管理	604,384.11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2019年1月15日，由汶河医疗器械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兰州兰津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实际出资100.00万元。

(2) 2019年2月26日，由西藏正康与上海康苓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天红（浙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浙江天红”），注册资本1,000.00万元，西藏正康认缴出资5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截止2019年12月31日浙江天红实收资本100.00万元。

(3) 2019年4月17日，由超思电子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超思麦迪新加坡公司（Choicemmed Singapore Pte.LTD），注册资本12.00万新加坡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尚未实际出资。

(4) 2019年4月19日,由西藏正康与自然人王森共同出资设立河南天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河南天宏”),注册资本1,000.00万元,西藏正康认缴出资5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截止2019年12月31日河南天宏实收资本100.00万元。

(5) 2019年5月7日,由西藏正康与自然人葛基芝共同出资设立安徽天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安徽天红”),注册资本2,000.00万元,西藏正康认缴出资1,0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截止2019年12月31日安徽天红实收资本400.00万元。

(6) 2019年5月24日,由西藏正康与西藏瑞雪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四川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四川正康”),注册资本2,000.00万元,西藏正康认缴出资1,0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截止2019年12月31日四川正康实收资本100.00万元。

(7) 2019年6月10日,由东方康圣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简称“天津医珍堂”),注册资本800.0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天津医珍堂实收资本600.00万元。

(8) 2019年6月28日,由西藏正康与自然人凡健、黄苑萍共同出资设立正康(福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福建正康”),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西藏正康认缴出资5,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截止2019年12月31日尚未实际出资,福建正康未建账。

(9) 2019年8月9日,由西藏正康与自然人鲍昱汝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博爱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博爱克”),注册资本1,000.00万元,西藏正康认缴出资5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截止2019年12月31日上海博爱克实收资本100.00万元。

(10) 2019年10月9日,由东方康圣、天津红康云、红日上医、华芮健康、烟台市中康医药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济南圣康信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烟台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简称“烟台医珍堂”),注册资本150.00万元。东方康圣认缴出资78.00万元,天津红康云认缴出资4.50万元,红日上医认缴出资3.00万元,华芮健康认缴出资4.50万元,截止到2019年12月31日烟台医珍堂实收资本150.00万元。

(11) 2019年10月29日,由东方康圣、东方康圣子公司天津红康云、红日上医、联营企业华芮健康、呼和浩特市腾源健康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呼和浩特市医珍堂中医门诊有限公司(简称“呼和浩特医珍堂”),注册资本300.00万元。东方康圣认缴出资165.00万元,天津红康云认缴出资15.00万元,红日上医认缴出资6.00万元,华芮健康认缴出资9.0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呼和浩特医珍堂实收资本300.00万元。

(12) 2019年11月7日,由西藏正康与贵州腾鹏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正康供应链”),注册资本1,000.00万元。西藏正康认缴出资5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截止2019年12月31日尚未实际出资,正康供应链未建账。

(13) 2019年11月22日,由西藏正康与自然人张蓓、王吉权共同出资设立江苏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江苏正康”),注册资本1,000.00万元。西藏正康认缴出资5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截止2019年12月31日尚未实际出资,江苏正康未建账。

(14) 正康天红(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自设立一直未建账,2019年12月16日完成工商局注销登记。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中药配方颗粒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湖州市	湖州市	药用辅料、原料药、化学试剂、食品添加剂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医疗器械及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销售、相关进出口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药品生产项目筹建（筹建期不开展经营活动），制药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	96.74%	3.2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博广医健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生物医药	100.00%		通过设立
天津红日金博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医药产品的研发、咨询等	100.00%		通过设立
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医药产业专利引进、咨询、服务等	90.00%		通过设立
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开发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医疗器械及新药研发、技术咨询转让、相关进出口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东方康圣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健康管理咨询、一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批发零售	100.00%		通过设立
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	三亚市	三亚市	生产销售中西成药、西药原料药及制剂、南药种植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黄冈市	黄冈市	原料药生产销售；肠衣、肝素钠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1.00%	0.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红日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市	香港市	健康产业、医疗服务、生物医药	100.00%		通过设立

			专案管理；项目投资			
西藏正康药业有限公司	青海省	青海省	软件批发与零售，医疗器械批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孙公司：

孙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中药饮片、中成药、医用仪器及设备		100.00	通过设立
湖北辰美中药有限公司	英山县	英山县	中药配方颗粒、中药饮片的生产、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红日药都药业有限公司	安国市	安国市	中药饮片、丸剂、中药配方颗粒的生产销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中药配方颗粒、中药饮片的生产、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
河南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洛阳市	洛阳市	中药配方颗粒、中药饮片的生产、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渭源市	渭源市	中药材的种植中药饮片的生产、销售		5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博尔帕斯电子医疗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医疗器械及新药研发、技术咨询转让		45.90	通过设立
尼卡斯特医疗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医疗器械及新药研发、技术咨询转让		63.00	通过设立
美国超思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	Bristol PA	生产和销售医疗器械		100.00	通过设立
加拿大超思有限责任公司	加拿大	DEIhi	生产和销售医疗器械		100.00	通过设立
印度超思有限责任公司	印度	Richmond BC	生产和销售医疗器械		100.00	通过设立
北京超思麦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开发转让咨询；销售批发医疗器械		100.00	通过设立
德国超思有限责任公司	德国	Dusseldorf	经营医疗器械，电子消费品、体育用品		100.00	通过设立
天津超思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经营医疗器械批发		100.00	通过设立
超思麦迪新加坡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生产和销售医疗器械		100.00	通过设立
兰州兰州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医疗器械的生产和销售		60.00	通过设立
湖州展望天明药业有限公司	湖州市	湖州市	辅料生产和销售；食品添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剂生产和销售			
湖州美欣霍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州市	湖州市	生物酶技术、纤维素醚、新型建筑材料及新型药用辅料的研发		60.00	通过设立
连云港万泰医药辅料技术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	药用辅料新技术、新品种的开发；药用辅料生产		50.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连云港万泰医药材料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	药用辅料生产		50.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红日上医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医疗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55.17	通过设立
天津红康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健康技术、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转让、咨询；健康信息咨询		53.04	通过设立
北京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医疗服务；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销售I类医疗器械		60.39	通过设立
广州医珍堂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综合医院；老年人、残疾人养护服务；医疗服务；		64.18	通过设立
深圳普瑞生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电脑硬软件开发及信息咨询		90.00	通过设立
医珍堂（天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医院管理，健康信息咨询		100.00	通过设立
河北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医疗服务，医疗管理		96.0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南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济南市	济南市	诊疗服务，营养健康咨询		61.0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惠仁健康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市	天津市	健康信息咨询		60.31	通过设立
上医明家（天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健康信息咨询		45.08	通过设立
天津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诊疗服务，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
重庆医珍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医疗服务		48.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呼和浩特市医珍堂中医门诊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医诊疗服务；保健服务		60.16	通过设立
淄博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淄博市	淄博市	健康管理咨询		56.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安医珍堂诊所有限公司	泰安市	泰安市	诊疗服务		56.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烟台市	烟台市	健康咨询管理		56.10	通过设立
青岛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中医诊所服务		56.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邹平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邹平市	邹平市	诊疗服务		56.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澳大利亚红日有限公司(Australia chasesun pty ltd)	澳大利亚	维多利亚	医疗数据研究		100.00	通过设立
正康（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供应链管理		51.00	通过设立
正康天红（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供应链管理		51.00	通过设立
天红（浙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供应链管理		51.00	通过设立
河南天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供应链管理		51.00	通过设立
安徽天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供应链管理		51.00	通过设立
正康（福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①）	福州市	福州市	供应链管理		51.00	通过设立

四川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彭州市	彭州市	供应链管理		51.00	通过设立
上海博爱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供应链管理		51.00	通过设立
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①）	贵阳市	贵阳市	供应链管理		51.00	通过设立
江苏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①）	南京市	南京市	供应链管理		51.00	通过设立

注①：截止2019年12月31日，正康（福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江苏正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尚未实际出资，未建账。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10.00%	-75,515.71		888,060.62
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开发有限公司	40.00%	4,779,284.27		23,921,277.83
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48.60%	11,756,737.81		88,816,140.6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902,590.03	8,111,755.03	9,014,345.06	133,738.79		133,738.79	1,450,241.39	8,220,094.92	9,670,336.31	34,572.94		34,572.94
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开发有限公司	46,650,598.29	31,469,821.09	78,120,419.38	18,317,224.79		18,317,224.79	42,115,044.02	24,952,868.83	67,067,912.85	19,212,928.93		19,212,928.93
湖北亿诺瑞生	116,013,158.92	127,274,776.51	243,287,935.43	61,391,973.19	638,532.31	62,030,505.50	80,265,764.97	120,729,562.26	200,995,327.23	35,469,414.17	8,261,825.59	43,731,239.76

物制药 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 (天津)有限公司	51,711.46	-755,157.10	-755,157.10	-635,531.70	491,479.67	-1,393,178.26	-1,393,178.26	-655,038.73
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 开发有限公司	55,671,885.55	11,948,210.67	11,948,210.67	12,823,976.19	50,155,025.35	8,976,719.51	8,976,719.51	10,049,146.72
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64,336,303.65	23,993,342.46	23,993,342.46	-4,670,551.09	146,186,844.01	7,149,344.60	7,149,344.60	5,125,036.93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天津红康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扩股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东方康圣向天康红康云增资818.00万元，增资前东方康圣对天津红康云直接持股27.00%，东方康圣子公司红日上医对天津红康云持股20.00%，本次增资后东方康圣对天津红康云直接持股比例变更为49.00%，红日上医对天津红康云持股比例变更为6.00%，东方康圣直接及通过子公司、其他权益投资主体间接共享有天津红康云的持股比例由38.20%变更为53.04%。

2019年7月26日，公司之子公司东方康圣与毕彩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毕彩茹所持河北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35.00%的股权，以河北医珍堂201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依据确认股权转让对价。转让后东方康圣对河北医珍堂直接持股比例由57.00%变更为92.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河北医珍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天津红康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973,516.02	8,8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973,516.02	8,8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73,516.02	3,362,652.08
差额		5,437,347.9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75,178.19
调整未分配利润		4,962,169.73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天津天以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创业投资业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	29.97%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天津天以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天津天以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2,691,269.99	83,476,615.04
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产合计	72,691,269.99	103,476,615.04
流动负债	126,863.76	24,278.08
负债合计	126,863.76	24,278.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2,564,406.23	103,452,336.9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747,552.55	31,004,665.3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346,704.28	16,298,240.12
净利润	54,981,047.92	24,686,756.69

综合收益总额	54,981,047.92	24,686,756.6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567,480.52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08,469.59	398,346.5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9,876.99	-1,653.42
--综合收益总额	-39,876.99	-1,653.42

其他说明

4、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欧元、印度卢比、加元、新币及澳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子公司红日国际、孙公司澳洲红日、印度超思、美国超思、加拿大超思、德国超思、新加坡超思分别以原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9年12月31日，除下表及本节七、54“外币货币性项目”披露的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预付账款	—	—	2,660,008.82
其中：美元	314,005.79	6.9762	2,190,567.19
欧元	59,350.67	7.8155	463,855.16
印度卢比	57,040.30	0.0979	5,586.47
存货			24,871,608.74
其中：美元	2,471,738.08	6.9762	17,243,339.19
加元	61,687.22	5.3421	329,539.30
欧元	673,331.25	7.8155	5,262,420.38
印度卢比	20,799,896.53	0.0979	2,036,309.87
预收账款			8,620,166.12
其中：美元	1,199,671.19	6.9762	8,369,146.15
欧元	22,689.09	7.8155	177,326.58
加元	6,687.34	5.3421	35,724.44
印度卢比	387,679.58	0.0979	37,968.95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年末，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人民币计价369,811,077.63元。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药品销售受到医院中标价格变动的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19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对于赊销业务由公司销售部、财务中心共同负责确定信用额度及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471,375.06		219,310,000.00	269,781,375.06
应收款项融资		135,637,585.84		135,637,585.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471,375.06	135,637,585.84	219,310,000.00	405,418,960.9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因北京柘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柘益投资”）、北京柘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柘量投资”）投资股票，按照股票期末的公允价值作为柘益投资、柘量投资的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本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①）	成都市	注②	552,540.00 万元	22.22%	28.2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①：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兴城集团100.00%，故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成都市国资委。

注②：土地整理与开发；城市配套基础设施，环境治理的投融资，建设和管理；廉租房、经济适用房、限价商品房和普通商品房的开发建设；资本运作； 特许经营；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对外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其他非行政许可的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③：兴城集团与姚小青签署了《关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协议》，姚小青将所持本公司180,663,287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6.00%）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兴城集团行使。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7,296,352.32	13,908,006.44

(2) 其他关联交易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9,65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0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7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注：根据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实施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2,965万股（A股），授予日2019年4月26日，授予价格1.69元/股。

每股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格-授予价格。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9年4月26日，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格为3.41元/股，由于激励计划确定的授予价格为1.69元/股，则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格为1.72元/股，本次授予2,965万股限制性股票应确认的费用为5,099.80万元。前述总费用由公司在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锁定期，在本计划有效期内相应的年度按解锁比例分摊。

本期公司激励对象辞职4人，持有限制性股票100.00万股。根据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并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格”减去“授予价格”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570,2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4,639,00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0,285,241.8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50,285,241.85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1) 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进行了修订。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决议通过，本公司将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于2020年1月在全国范围爆发、3月在全球蔓延以来，宏观经济及产业链上下游均受到较大影响。新冠疫情短期内对公司的复工复产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已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并已恢复正常生产经营。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此次新冠疫情对本公司造成的影响尚不确定，本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的发展情况，并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3) 回购亿诺瑞股权

2020年1月20日，公司与湖北五瑞生物科技股权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000.00万元购买公司控股子公司亿诺瑞25.0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亿诺瑞75.92%的股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57,526.00	100.00%			4,557,526.00	85,192,989.72	100.00%			85,192,989.72
其中：										
其中：关联方组合	4,557,526.00	100.00%			4,557,526.00	85,192,989.72	100.00%			85,192,989.72
合计	4,557,526.00	100.00%			4,557,526.00	85,192,989.72	100.00%			85,192,989.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78,169.00
1 年以内（含 1 年）	2,378,169.00
1 至 2 年	2,179,357.00
合计	4,557,526.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	4,557,526.00	100.00%	
合计	4,557,526.00	100.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646,611.11
应收股利		1,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3,540,744.10	17,304,115.10
合计	13,540,744.10	20,750,726.21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646,611.11
合计		1,646,611.11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
合计		1,800,000.00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9,940,637.75	7,004,990.45
代垫单位款项	4,088,498.04	3,728,402.28
单位往来款	224,546.32	125,378.00
保证金	8,000.00	9,200.00
应收政府补助款		7,221,223.06
文明施工费		145,802.00
其他	16,000.00	
合计	14,277,682.11	18,234,995.7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930,880.69		930,880.69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93,942.68		-193,942.68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736,938.01		736,938.0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532,773.92
1年以内（含1年）	9,532,773.92
1至2年	1,822,792.75
2至3年	2,905,110.44
3年以上	17,005.00
3至4年	17,005.00
合计	14,277,682.1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930,880.69	-193,942.68				736,938.01
合计	930,880.69	-193,942.68				736,938.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代垫单位款项	2,822,789.54	2-3年	19.77%	

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代垫单位款项	568,346.47	1 年以内	3.98%	
郭晓琳	备用金	422,034.96	1 年以内	2.96%	21,101.75
冯志乔	备用金	403,208.61	1 年以内	2.82%	20,160.43
王品卿	备用金	408,157.16	2 年以内	2.86%	61,043.58
合计	--	4,624,536.74	--	32.39%	102,305.7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03,616,011.94	392,999,914.06	3,310,616,097.88	3,590,076,011.94	271,999,914.06	3,318,076,097.8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346,704.28		25,346,704.28	16,298,240.12		16,298,240.12
合计	3,728,962,716.22	392,999,914.06	3,335,962,802.16	3,606,374,252.06	271,999,914.06	3,334,374,338.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749,873,508.62	9,073,000.00				758,946,508.62	
天津博广医健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天津红日金博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035,000.00					11,035,000.00	
天以红日医药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18,137,060.00					18,137,060.00	
天津红日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844,000,000.00	70,387,000.00				914,387,000.00	
兰州汶河医疗器械研制开发有限公司	11,286,936.96					11,286,936.96	

天津东方康圣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0,475,178.19	30,000,000.00						70,475,178.19	
北京超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97,000,000.00					92,000,000.00		605,000,000.00	363,999,914.06
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	599,999,961.94							599,999,961.94	
海南龙圣堂制药有限公司	60,188,452.17					29,000,000.00		31,188,452.17	29,000,000.00
湖北亿诺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69,580,000.00							69,580,000.00	
红日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19,000,000.00							119,000,000.00	
西藏正康药业有限公司	17,500,000.00	4,080,000.00						21,580,000.00	
合计	3,318,076,097.88	113,540,000.00				121,000,000.00		3,310,616,097.88	392,999,914.0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天津天以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6,298,240.12	26,138,124.62	27,000,000.00	16,477,820.06			6,567,480.52			25,346,704.28
小计	16,298,240.12	26,138,124.62	27,000,000.00	16,477,820.06			6,567,480.52			25,346,704.28
合计	16,298,240.12	26,138,124.62	27,000,000.00	16,477,820.06			6,567,480.52			25,346,704.2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6,989,587.11	163,949,220.87	604,294,673.54	156,907,545.55
其他业务	16,004,748.41	15,059,015.21	4,440,307.89	3,428,604.52
合计	552,994,335.52	179,008,236.08	608,734,981.43	160,336,150.07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477,820.06	7,398,620.98
联营企业注销清算收益		-101.41
子公司分配股利		1,800,000.00
合计	16,477,820.06	9,198,519.57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21,792.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295,272.6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7,608,44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343,325.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1,084.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01,334.34	

合计	15,848,348.04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2%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8%	0.130	0.13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9年度报告文本原件。